

江苏赛康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二零一六年十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本公司同意披露公开转让说明书申报稿。

本公司挂牌公开转让的申请尚未得到核准。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公开转让的法律效力，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公开转让说明书全文作为投资决策的依据。

重大事项提示

本节扼要披露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的风险因素。投资者应认真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十五、特有风险提示”的全部内容，充分了解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

（一）国际市场需求波动风险

全球经济波动导致的需求变动风险：2008年下半年以来，全球金融体系的危机影响到实体经济，美国、欧洲等海外市场整体下滑，国际市场需求不旺，并且产品技术和欧美知名品牌相仍具有差距，这些也是导致近几年中国医用家具出口增速持续低位运行的原因。

（二）市场竞争风险

近年来，国内市场竞争环境的日趋激烈，进口医疗器械价格下降，以及医疗机构招标采购监管力度加强等因素的存在，使国产医疗器械价格面临下调的风险，有可能导致企业利润下滑。相关行业政策推行时间落后于预期。政策监管不断趋严，导致企业经营管理成本增加，影响利润水平，并且产品有可能面临不符合新监管要求而下市的风险。

目前国内病房护理医疗器械下细分的医用家具行业企业发展较快，但与国外知名厂商相比，技术含量仍旧相对较低，大多集中在生产中低端医用家具产品。在高端医用家具领域，国内企业与国外企业差距仍然较大。而中低端产品竞争日趋激烈，存在价格恶性竞争、虚假宣传、不正当商业竞争、假冒伪劣等现象，市场竞争风险加剧。

（三）人力资源风险

医疗器械类企业对熟悉技术研发、生产、销售等各方面的人才的要求较高，公司现有关键岗位的人员具有多年的工作经历，且行业经验丰富，也积累了相应的资源优势，这些技术专业人员和复合型人才直接关系到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通过较好的人力资源体系为员工提供了良好的发展平台。另一方面，公司作为一家高新技术企业，对技术人才有强烈的需求和依赖，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是公司竞争力的重要体现。短期来看，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相对较为稳定。然而，随着市场竞争以及行业中其他企业对人才资源争夺的加剧，未来有可能会出现公司

现有关键岗位的人才流失的情况，公司面临着人力资源风险。

（四）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蔡志祥、刘琰、蔡悦恺合计持有公司 93.96%的股份，蔡志祥、刘琰系夫妻，蔡悦恺系蔡志祥与刘琰的儿子。实际控制人能对公司的发展战略、人事安排、生产经营、财务等决策实施有效控制。若公司的内部控制有效性不足、公司治理结构不健全、运作不规范，可能会导致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风险。

（五）未取得产权证的建筑被拆除的风险

公司拥有一幢三层建筑，用作仓库和员工食堂。因赛康医疗在建设时未向相关部门报备立项，未办理相应的《建筑工程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因此亦未取得产权证。若公司不能成功办理该幢建筑的《房产证》，该幢建筑将面临被被认定为违章建筑而拆除的风险。

（六）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的风险

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获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证书编号：GR201332000924，享受 15%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有效期 3 年；公司自主研发项目符合《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国科发火[2008]172 号）和《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07 年度）》（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等部门 2007 年度第 6 号公告）规定，享受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时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公司全资子公司赛康进出口 2014 年属于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15 年、2016 年 1-4 月不适用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税率适用 25%；公司全资子公司迈科医疗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 1-4 月属于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如果未来企业无法满足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公司将面临税收负担上升的风险。

（七）外销汇兑损益风险

目前公司产品市场外销区域包括非洲、东南亚、南亚、中南美等多个国家及地区，报告期内，外销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66.12%、56.71%和47.23%，占比较大。目前人民币汇率实行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度，近年来人民币汇率波动较大，有可能发生汇兑损失的风险。

如果未来人民币汇率波动频繁，将直接影响公司出口产品销售定价的合理性，并造成汇兑损益的波动，而如果人民币持续升值，公司汇兑损失将面临大幅增加的风险，给公司经营带来一定风险。

目录

声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10
一、基本情况	10
二、股份挂牌情况	10
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	12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7
五、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9
六、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30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3
一、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和服务	33
二、主要业务情况	36
三、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41
四、业务经营的具体情况	55
五、商业模式	60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行业风险特征和公司在行业所处地位	62
第三节 公司治理	78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78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评估结果	79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80
四、公司的独立性	84
五、同业竞争情况及其承诺	86
六、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87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90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动情况及原因	92
第四节 公司财务	94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合并会计报表的合并范围和变化情况	119
三、报告期的审计意见	119
四、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	119
五、公司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147
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52
七、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资产情况	166
八、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负债情况	186
九、公司股东权益情况	199
十、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201
十一、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	

事项	211
十二、公司设立以来的资产评估情况	211
十三、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及实施情况	212
十四、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其合并财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212
十五、特有风险提示	214
第五章有关声明	218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18
二、主办券商声明	220
三、主办券商声明	221
四、审计机构声明	222
五、评估机构申明	223
第六节 附件	224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224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24
三、法律意见书	224
四、公司章程	224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224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224

释义

在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赛康医疗、赛康股份、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	指	江苏赛康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赛康有限、有限公司	指	江苏赛康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指	本公司控股股东蔡志祥、刘琰、蔡悦恺
实际控制人	指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蔡志祥、刘琰、蔡悦恺
四方辐	指	苏州四方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赛康进出口	指	江苏赛康进出口有限公司
三得利商贸	指	江苏三得利商贸有限公司（迈科医疗前身）
迈科医疗	指	江苏迈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赛康科技（美国）	指	赛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SAIKANG MEDICAL TECHNOLOGY, INC）
赛康国际（香港）	指	赛康国际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SAIKANG INTERNATIONAL GROUP (HK) LIMITED)
汇兹华国际（英国）	指	英国汇兹华国际有限公司（UK HEALTHWARD INTERNATIONAL LIMITED）
点利信息	指	上海点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江苏赛康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公司章程》	指	江苏赛康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江苏赛康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股东会	指	江苏赛康医疗设备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江苏赛康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江苏赛康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销售总监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人员
三会	指	股东会（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会（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劳动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
《劳动合同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期、申报期、最近二年一期	指	2014年、2015年和2016年1-4月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指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德恒天勤律师事务所	指	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指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USD	指	美元
EUR	指	欧元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医用 304	指	又称 18-8 不锈钢，以 18%的铬+8%的镍来制作，主要用于医疗器械和餐具的制造
Q235	指	Q235 是碳素结构钢，与旧标准 GB700-79 牌号中的 A3、C3 钢相当，是沿用俄罗斯 TOCT 的牌号。其钢号中的 Q 代表屈服强度。通常情况下，该钢不经过热处理直接进行使用
CE	指	CE 认证，是一种安全认证标志，被视为制造商打开并进入欧洲市场的护照。CE 代表欧洲统一(CONFORMITE EUROPEENNE)。
FDA	指	美国食品和药品管理局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江苏赛康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Jiangsu saikang Medical Equipment Co., Ltd.
法定代表人	蔡志祥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02 年 4 月 24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6 年 3 月 23 日
注册资本	2,480.00 万元
公司住所	张家港市现代农业示范园区乐红路 35 号
邮政编码	215623
董事会秘书	程丽琴
所属行业	<p>(1)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赛康医疗所属行业为“C35 专业设备制造业”；</p> <p>(2)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指引》(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C3585 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制造:机械治疗及病房护理设备制造”。</p> <p>(3) 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C3585 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制造:机械治疗及病房护理设备制造”。</p> <p>(4) 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15101010 医疗保健设备与用品: 医疗保健设备”。 公司所处细分行业为医用家具制造行业。</p>
主营业务	医疗设备相关的设计、研发、制造、销售、服务
经营范围	二类 6826 物理治疗及康复设备；6854 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6856 病房护理设备及器具、洗涤消毒设备、离心机、烘干机制造、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可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82737846641U

二、股份挂牌情况

(一) 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每股面值、股票总量、挂牌日期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赛康医疗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24,800,000 股

挂牌日期：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因此，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蔡志祥、刘琰、蔡悦恺承诺：公司挂牌后，所持公司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股票解除转让限制前，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公司股东蔡志祥、刘琰、蔡悦恺、苏州四方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承诺：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或本企业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公司董事长蔡志祥、董事刘琰、董事兼总经理蔡悦恺承诺：在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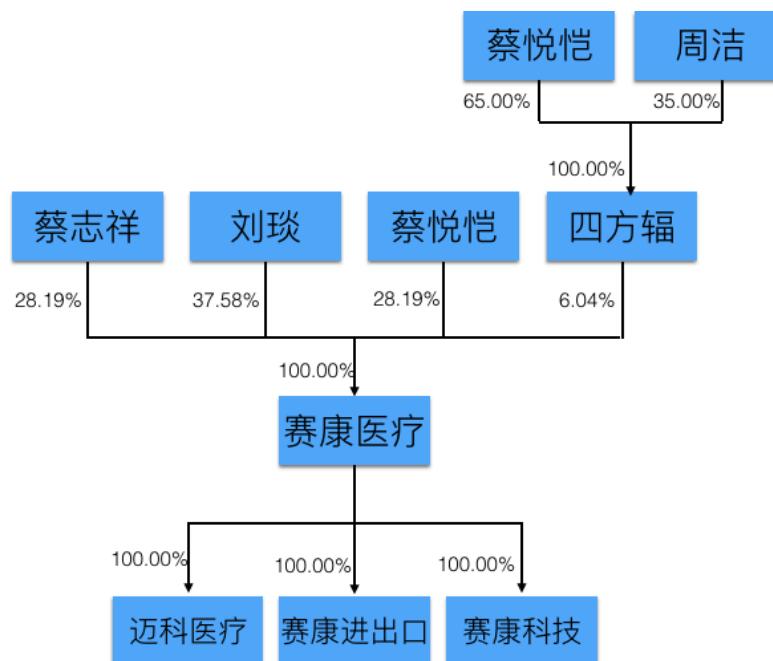
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3 月 23 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发起人所持股份未满一年，因此不得转让。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质押或冻结等转让受限的情况。

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公司股权结构图情况如下：



（二）公司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有 3 名自然人股东、1 名非自然人股东，各股东的持股比例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直接持股数量 (股)	直接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股份质押 情况
1	刘琰	9,320,000	37.58	自然人	否
2	蔡志祥	6,990,000	28.19	自然人	否
3	蔡悦恺	6,990,000	28.19	自然人	否
4	四方辐	1,500,000	6.04	合伙企业	否
合计		24,800,000	100.00		

1、公司自然人股东基本情况

(1) 蔡志祥, 男, 汉族, 1962年7月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住址为江苏省张家港市乐余镇****, 身份证号: 32052119620702****。

(2) 刘琰, 女, 汉族, 1962 年 12 月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住址为江苏省张家港市乐余镇****, 身份证号: 32052119621223****。

(3) 蔡悦恺, 男, 汉族, 1987 年 1 月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住址为江苏省张家港市乐余镇****, 身份证号: 32058219870113****。

2、公司非自然人股东基本情况

(1) 苏州四方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四方辐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苏州四方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住所	江苏省苏州张家港市杨舍镇人民东路 11 号华昌东方广场 1702 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蔡悦恺
注册资本	230.00 万元
股权结构	蔡悦恺持有 65.00% 的股权; 周洁持有 35.00% 的股权
注册号	310104000352970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 投资咨询; 企业管理咨询; 商务信息咨询; 实业、城建、商业、农业、教育投资; 投资咨询服务; 金融信息咨询服务; 风险投资; 创业投资; 项目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5 年 12 月 22 日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 苏州四方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各合伙人认缴的出资额、出资比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蔡悦恺	149.50	65.00
2	周洁	80.50	35.00
合计		230.00	100.00

四方辐系由自然人蔡悦恺、周洁出资设立, 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 不存在向股东以外的其他投资者募集资金的情形, 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所指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 无需进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

公司现有股东具有中国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担任股份有限公司股东的主体资格，不存在法律法规或任职单位规定不适合担任股东的情形，公司股东主体适格。

（三）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蔡志祥与刘琰系夫妻关系，蔡悦恺系蔡志祥与刘琰的儿子，蔡悦恺占四方辐 65.00%的出资比例并任四方辐执行事务合伙人，周洁系蔡悦恺的妻子并占四方辐 35.00%的出资比例。除此之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质押、冻结，不存在争议及其他转让受限情况。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

1、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蔡志祥持有公司 28.19%的股份，刘琰持有公司 37.58%的股份，蔡悦恺直接持有公司 28.19%的股份，蔡志祥、刘琰、蔡悦恺合计直接持有公司 93.96%的股份，系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蔡志祥，男，1962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6 年 3 月 5 日，由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为董事，由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为董事长，任期自 2016 年 3 月 5 日至 2019 年 3 月 4 日。职业经历：1990 年 11 月至 1998 年 5 月，任张家港市兆丰时新建筑装饰用品经营部经理；1998 年 6 月至 2002 年 3 月，任张家港市粮河酿酒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2 年 3 月至 2010 年 6 月，任赛康有限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0 年 6 月至 2016 年 3 月 4 日，任赛康有限执行董事；2016 年 3 月 5 日至今，任赛康股份董事长。

刘琰，女，1962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9 年 3 月 5 日，由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为董事，任期自 2016 年 3 月 5 日至 2019 年 3 月 4 日。职业经历：1979 年 6 月至 1984 年 6 月，就任张家港市兆丰塑料编织厂职员；1984 年 7 月至 1990 年 10 月，任张家港华丰电子器材有限公司职员；1990 年 11 月至 1998 年 5 月，任于张家港市兆丰时新建筑装饰用品经营部职员；1998 年 6 月至 2002 年 3 月，任张家港市粮河酿酒有限公司监事。2002 年 3 月至 2016 年 3 月 4 日，任赛康有限监事；2016 年 3 月 5 日

至今，任赛康股份董事。

蔡悦恺，男，1987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6年3月5日，由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为董事，由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为总经理，任期自2016年3月5日至2019年3月4日。职业经历：2010年6月至2016年3月4日，任赛康有限总经理；2016年3月5日至今，任赛康股份董事兼总经理。

2、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变化情况

经核查，报告期内：2014年1月1日至2015年11月24日，蔡志祥持有赛康有限60.00%的股权，刘琰持有赛康有限40.00%的股权；2015年11月25日至2015年12月24日，蔡志祥持有赛康有限30.00%的股权，刘琰持有赛康有限40.00%的股权，蔡悦恺持有赛康有限30.00%的股权；2015年12月25日至今，蔡志祥持有赛康有限/赛康股份28.19%的股权/股份，刘琰持有赛康有限/赛康股份37.50%的股权/股份，蔡悦恺持有赛康有限/赛康股份28.19%的股权/股份。

2014年1月1日至2015年11月，蔡志祥、刘琰合计持股比例为100.00%；2015年11月至今，蔡志祥、刘琰、蔡悦恺合计持股比例超过90.00%。据此，2014年1月至2015年11月，蔡志祥、刘琰系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共同实际控制人；2015年11月至今，蔡志祥、刘琰、蔡悦恺系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共同实际控制人。

（五）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1）2002年4月，赛康有限成立

2002年4月18日，张家港市赛康机械制造有限公司（赛康有限前身）召开股东会，蔡志祥出资30.00万元，刘琰出资20.00万元共同设立赛康有限，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2002年4月23日，苏州勤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勤公证验内字（2002）第166号），验证截至2002年4月23日，赛康有限已收到李蔡志祥、刘琰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50.00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本次出资完成后，赛康有限股东及股权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蔡志祥	30.00	60.00	货币

2	刘琰	20.00	40.00	货币
	合计	50.00	100.00	-

2002年4月24日,张家港市工商局向赛康有限核发注册号为3205822104394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 2006年2月,第一次增资

2006年1月16日,赛康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赛康有限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50.00万元增至人民币300.00万元:蔡志祥出资由30.00万元增至180.00万元,本次出资150.00万元,占注册资本60.00%;刘琰出资由20.00万元增至120.00万元,本次出资1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40.00%;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2006年1月21日,张家港华景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张华会验字(2006)第044号),验证截至2006年1月17日,赛康有限已收到蔡志祥、刘琰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250.00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本次增资后,赛康有限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蔡志祥	180.00	60.00	货币
2	刘琰	120.00	40.00	货币
	合计	300.00	100.00	-

2006年2月10日,赛康有限就上述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苏州市张家港市工商局换发的注册号为3205822104394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3) 2007年9月,第二次增资

2007年8月25日,赛康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赛康有限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300.00万元增至人民币500.00万元:蔡志祥出资由180.00万元增至300.00万元,本次出资120.00万元,占注册资本60.00%;刘琰出资由120.00万元增至200.00万元,本次出资80.00万元,占注册资本40.00%;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2007年8月31日,张家港华景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张华会验字(2007)第347号),验证截至2007年8月31日,赛康有限已收到蔡志祥、

刘琰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200.00 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本次增资后，赛康有限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蔡志祥	300.00	60.00	货币
2	刘琰	200.00	40.00	货币
合计		500.00	100.00	-

2007 年 9 月 14 日，赛康有限就上述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苏州市张家港市工商局换发的注册号为 3205822104394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4）2009 年 10 月，第三次增资

2009 年 10 月 17 日，赛康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赛康有限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500.00 万元增至人民币 1,050.00 万元：蔡志祥出资由 300.00 万元增至 600.00 万元，本次出资 3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57.14%；刘琰出资由 200.00 万元增至 450.00 万元，本次出资 2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42.86%；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2009 年 10 月 21 日，苏州勤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苏勤内验字（2009）第 585 号），验证截至 2009 年 10 月 19 日，赛康有限已收到蔡志祥、刘琰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550.00 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本次增资后，赛康有限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蔡志祥	600.00	57.14	货币
2	刘琰	450.00	42.86	货币
合计		1,050.00	100.00	-

2009 年 10 月 22 日，赛康有限就上述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苏州市张家港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注册号为 320582000048148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5）2010 年 12 月，第四次增资

2010 年 11 月 28 日，赛康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赛康有限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050.00 万元增至人民币 1,800.00 万元：蔡志祥出资由 600.00

万元增至 1,050.00 万元，本次出资 4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58.33%；刘琰出资由 450.00 万元增至 750.00 万元，本次出资 3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41.67%；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2010 年 11 月 30 日，张家港华景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张华会验字（2010）第 444 号），验证截至 2010 年 11 月 29 日，赛康有限已收到蔡志祥、刘琰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750.00 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本次增资后，赛康有限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蔡志祥	1,050.00	58.33	货币
2	刘琰	750.00	41.67	货币
合计		1,800.00	100.00	-

2010 年 12 月 6 日，赛康有限就上述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苏州市张家港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注册号为 320582000048148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6）2011 年 8 月，第五次增资

2011 年 8 月 8 日，赛康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赛康有限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800.00 万元增至人民币 2,330.00 万元：蔡志祥出资由 1,050.00 万元增至 1,398.00 万元，本次出资 348.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60.00%；刘琰出资由 750.00 万元增至 932.00 万元，本次出资 182.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40.00%；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2011 年 8 月 8 日，张家港华景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张华会验字（2011）第 208 号），验证截至 2011 年 8 月 8 日，赛康有限已收到蔡志祥、刘琰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530.00 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本次增资后，赛康有限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蔡志祥	1,398.00	60.00	货币
2	刘琰	932.00	40.00	货币
合计		2,330.00	100.00	-

2011年8月9日，赛康有限就上述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苏州市张家港市工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7）2015年11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5年11月20日，赛康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股东蔡志祥将其持有赛康有限30.00%的股权（原出资额699.00万元）作价699.00万元转让给蔡悦恺。

2006年12月20日，股权转让双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变更后，赛康有限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刘琰	932.00	40.00	货币
2	蔡志祥	699.00	30.00	货币
3	蔡悦恺	699.00	30.00	货币
合计		2,330.00	100.00	-

2015年11月25日，赛康有限就上述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苏州市张家港市工商局换发的注册号为91320582737846641U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8）2015年12月，第六次增资

2015年12月23日，赛康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赛康有限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330.00万元增至人民币2,480.00万元：新增150.00万元注册资本全部由新增股东苏州四方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货币形式认缴。

2015年12月31日，江苏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苏瑞会验（2015）4-079号），验证截至2015年12月28日，赛康有限已收到四方辐缴纳的货币出资合计人民币450.00万元，其中150.0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剩余300.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本次增资后，赛康有限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刘琰	932.00	37.58	货币
2	蔡志祥	699.00	28.19	货币
3	蔡悦恺	699.00	28.19	货币
4	四方辐	150.00	6.04	货币

合计	2,480.00	100.00	-
----	----------	--------	---

2015 年 12 月 25 日，赛康有限就上述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张家港市场监管局换发的注册号为 91320582737846641U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9) 2016 年 3 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2 月 19 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一致同意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为改制审计基准日，蔡志祥、刘琰、蔡悦恺、四方辐共同作为股份公司发起人。

2016 年 2 月 19 日，赛康有限全体股东签署了《江苏赛康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书》，同意共同作为发起人，将赛康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3 月 5 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一致同意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6]京会兴审字第 60000007 号的《审计报告》，以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账面价值 36,336,136.27 元折股 2,480.00 万股，折股比例为 1:0.6825 的比例折算，超过注册资本部分 11,536,136.27 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6 年 3 月 5 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2016]京会兴验字第 60000015 号)，验证截至 2015 年 3 月 5 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拥有的赛康有限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 36,336,136.27 元。

2016 年 2 月 17 日，江苏华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对公司净资产进行评估，出具了苏华评报字[2016]第 027 号《江苏赛康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拟股份制改造涉及的净资产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公司的净资产评估值为 4,243.98 万元。

股改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刘琰	932.00	37.58	净资产折股
2	蔡志祥	699.00	28.19	净资产折股
3	蔡悦恺	699.00	28.19	净资产折股
4	四方辐	150.00	6.04	净资产折股

合计	2,480.00	100.00	-
----	----------	--------	---

2016年3月23日，赛康股份领取了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582737846641U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现有股东具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担任股份有限公司股东的主体资格，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不得担任股东的情形，亦不存在不满足法律、法规规定的股东资格条件等主体资格瑕疵问题。公司股东主体适格，各股东均对公司出资到位，合法合规，不存在虚假出资、抽逃出资等情况。赛康医疗的设立及历次股本演变已根据当时适用的法律、法规履行了必要的法律手续，情况真实，权属清晰，不存在法律障碍和潜在纠纷。

2、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自设立以来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六）公司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江苏赛康进出口有限公司、江苏迈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赛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SAIKANG MEDICAL TECHNOLOGY, INC）等3家全资子公司。

1、江苏赛康进出口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赛康进出口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江苏赛康进出口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张家港常阴沙现代农业示范园区乐红路35号
法定代表人	蔡悦恺
注册资本	500.00万元
股权结构	赛康医疗持有100.00%的股权
注册号	9132058208935164XG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成立日期	2014年1月9日

（2）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A、2014年1月，赛康进出口成立

2013年12月30日，赛康进出口召开股东会，蔡悦恺出资300.00万元，周洁出资200.00万元共同设立赛康进出口，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2014年1月8日，苏州精略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苏精内验（2014）第0047号），验证截至2014年1月8日，赛康进出口已收到蔡悦恺、周洁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500.00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本次出资完成后，赛康进出口股东及股权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蔡悦恺	300.00	60.00	货币
2	周洁	200.00	40.00	货币
合计		500.00	100.00	-

2014年1月9日，张家港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赛康进出口核发注册号为320582000306414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B、2015年11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5年11月20日，赛康进出口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股东周洁将其持有赛康进出口40.00%的股权（原出资额200.00万元）作价200.00万元转让给蔡悦恺。

2015年11月20日，股权转让双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变更后，赛康进出口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蔡悦恺	5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500.00	100.00	-

C、2015年11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5年11月27日，赛康进出口股东蔡悦恺作出股东决定，同意将其持有赛康进出口100.00%的股权（原出资额500.00万元）作价500.00万元转让给赛康有限。

2015年11月27日，股权转让双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变更后，赛康进出口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赛康股份	5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500.00	100.00	-

2015 年 11 月 30 日，赛康进出口就上述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张家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注册号为 9132058208935164XG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 江苏迈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迈科医疗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江苏迈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张家港市常阴沙现代农业示范园区乐红路 35 号 1 幢 3 楼
法定代表人	蔡悦恺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股权结构	赛康医疗持有 100.00% 的股权
注册号	9132058255381651X7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医疗器械领域内的技术研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及相关的技术服务；医疗器械（按许可证所列范围）经营；纺织原料及产品、化工原料及产品、金属材料及制品、塑料制品、办公用品、五金电器、机械设备、建材、电子产品的购销；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0 年 04 月 16 日

(2) 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A、2010 年 4 月，迈科医疗成立

2010 年 4 月 1 日，江苏三得利商贸有限公司（迈科医疗前身）召开股东会，蔡悦恺出资 300.00 万元，刘琰出资 200.00 万元共同设立迈科医疗，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2010 年 4 月 15 日，张家港华景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张华会验字（2010）第 144 号），验证截至 2010 年 4 月 15 日，三得利商贸已收到蔡悦恺、刘琰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500.00 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本次出资完成后，赛康有限股东及股权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蔡悦恺	300.00	60.00	货币
2	刘琰	200.00	40.00	货币
	合计	500.00	100.00	-

2010年4月16日，苏州市张家港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江苏三得利商贸有限公司(迈科医疗前身)核发注册号为32059200004643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B、2010年11月，第一次增资

2010年11月20日，江苏三得利商贸有限公司(迈科医疗前身)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三得利商贸(迈科医疗前身)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500.00万元增至人民币800.00万元：其中由股东蔡悦恺以货币增资180.00万元，增资后占注册资本60.00%；由刘琰以货币增资120.00万元，增资后占注册资本40.00%。

2010年11月25日，苏州勤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苏勤内验【2010】第823号)，验证截至2010年11月24日，三得利商贸(迈科医疗前身)已收到蔡悦恺、刘琰缴纳的货币出资合计人民币300.00万元。

本次增资后，三得利商贸(迈科医疗前身)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蔡悦恺	480.00	60.00	货币
2	刘琰	320.00	40.00	货币
	合计	800.00	100.00	-

2010年11月26日，三得利商贸(迈科医疗前身)就上述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苏州市张家港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注册号为32059200004643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C、2014年10月，第二次增资

2014年10月15日，迈科医疗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迈科医疗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800.00万元增至人民币1,000.00万元：其中由股东蔡悦恺认缴新增注册资本120.00万元，出资时间为2019年12月31日，增资后占注册资本60.00%；由刘琰认缴新增注册资本80.00万元，出资时间为2019年12月31日，增资后占注册资本40.00%；此次增资后迈科医疗实收资本800.00万元。

本次增资后，迈科医疗修订了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第五条规定：“股东蔡悦恺认缴的新增注册资本120.00万元出资时间为2019年12月31日；股东刘琰认

缴的新增注册资本 80.00 万元出资时间为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增资后，迈科医疗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额(万元)	认缴比例(%)	实缴额(万元)	实缴比例(%)	出资方式
1	蔡悦恺	600.00	60.00	480.00	48.00	货币
2	刘琰	400.00	40.00	320.00	32.00	货币
合计		1,000.00	100.00	800.00	80.00	-

2014 年 10 月 22 日，迈科医疗就上述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苏州市张家港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注册号为 32059200004643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D、2015 年 11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11 月 27 日，迈科医疗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股东蔡悦恺将其持有迈科医疗 60.00% 的股权（原出资额 600.00 万元，实缴 480.00 万元，未缴 120.00 万元）作价 480.00 万元转让给赛康有限；同意股东刘琰将其持有迈科医疗 40.00% 的股权（原出资额 400.00 万元，实缴 320.00 万元，未缴 80.00 万元）作价 320.00 万元转让给赛康有限。

2015 年 11 月 27 日，股权转让各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转让后，迈科医疗修订了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第五条规定：“股东江苏赛康医疗设备有限公司的出资时间为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变更后，迈科医疗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额(万元)	认缴比例(%)	实缴额(万元)	实缴比例(%)	出资方式
1	赛康股份	1,000.00	100.00	800.00	80.00	货币
合计		1,000.00	100.00	800.00	80.00	-

2015 年 11 月 30 日，迈科医疗就上述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张家港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注册号为 9132058255381651X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3、赛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SAIKANG MEDICAL TECHNOLOGY, INC)

赛康科技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赛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SAIKANG MEDICAL TECHNOLOGY, INC)
公司住所	美国加利福尼亚州 (17800 CASTLETON ST, STE 180, CITY of INDUSTRY, CA 91748)
股本	普通股 100 股
股权结构	赛康医疗持有 100.00% 的股份
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号	境外投资证第 N3200201501106 号
业务性质	医疗器械、医疗设备、医疗仪器的研发、生产、销售，建立营销网络
成立日期	2015 年 12 月 8 日

赛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AIKANG MEDICAL TECHNOLOGY, INC) , 于 2015 年 12 月 8 日在美国加利福尼亚州 (17800 CASTLETON ST, STE 180, CITY of INDUSTRY, CA 91748) 新设成立，股本总额为普通股 100 股，赛康医疗为其唯一股东，经营范围为医疗器械、医疗设备、医疗仪器的研发、生产、销售，建立营销网络。

2015 年 12 月 24 日，江苏省商务厅向赛康有限颁发了《企业境外投资证书》，编号：境外投资证第 N3200201501106 号。核准赛康有限投资 230 万美元在美国设立上述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为医疗器械、医疗设备、医疗仪器的研发、生产、销售，建立营销网络。

2016 年 3 月 26 日，美国加利福利亚州州务卿 ALEX PADILLA 出具证明，赛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AIKANG MEDICAL TECHNOLOGY, INC) 系于 2015 年 12 月 8 日在美国加利福利亚州成立的美国内公司，目前该公司在加利福利亚州享有一切权利。

2016 年 6 月 17 日，国浩律师（硅谷）事务所律师 XingFang 出具《法律意见书》，发表如下法律意见：赛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是依照加利福利亚州法律设立并有效存续的公司，该公司在加利福利亚州享有一切权利，赛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正在进行的或者可能发生的诉讼、行政处罚、仲裁，或者其他严重影响公司经营的情形。

该法律意见书已经公证处公证、加利福利亚州州务卿 ALEX PADILLA 认证，并由中华人民共和国驻旧金山总领事馆领事进行了认证。

赛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AIKANG MEDICAL TECHNOLOGY, INC) 拟开拓海外市场业务，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尚未开展业务。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会成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是否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及债券	是否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及债券
蔡志祥	董事长	男	1962年7月	是	否
刘琰	董事	女	1962年12月	是	否
蔡悦恺	董事、总经理	男	1987年1月	是	是
吴艳	董事、财务总监	女	1980年10月	否	否
程丽琴	董事、董事会秘书	女	1981年10月	否	否

蔡志祥、刘琰、蔡悦恺简历详见本节“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

吴艳，女，1980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6年3月5日，由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为董事，由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为财务总监，任期自2016年3月5日至2019年3月4日。职业经历：2002年5月至2006年4月，任张家港市三源日化喷雾器制造有限公司职员。2006年5月至2016年3月4日，任赛康有限财务经理；2016年3月5日至今，任赛康股份财务总监。

程丽琴，女，198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6年3月5日，由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为董事，由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为董事会秘书，任期自2016年3月5日至2019年3月4日。职业经历：2001年7月至2001年9月，任张家港市形象广告有限公司职员；2001年10月至2002年4月，任张家港亿车料有限公司职员；2002年5月至2013年9月，任江苏正大富通汽配连锁有限公司连锁事业部部长。2013年9月至2016年3月4日，任赛康有限行政主管；2016年3月5日至今，任赛康股份董事会秘书。

（二）监事会成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是否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及债券	是否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及债券
施野	监事会主席	女	1993年9月	否	否
周婷	监事	女	1987年11月	否	否

陈鑫华	监事	女	1988年2月	否	否
-----	----	---	---------	---	---

施野，女，1993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6年3月5日，由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为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由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为监事会主席，任期自2016年3月5日到2019年3月4日。职业经历：2012年9月至2016年3月4日，任赛康有限企宣部主管；2016年3月5日至今，任赛康股份监事会主席。

周婷，女，1987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6年3月5日，由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为监事，任期自2016年3月5日到2019年3月4日。职业经历：2010年7月至2012年7月，任张家港焱鼎玻璃有限公司职员；2012年8月至2014年3月，在家待业。2014年4月至2016年3月4日，任赛康有限职员；2016年3月5日至今，任赛康股份监事。

陈鑫华，男，1988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6年3月5日，由股份公司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为监事，任期自2016年3月5日到2019年3月4日。职业经历：2009年6月至2010年7月，任苏州市电讯工程有限公司职员。2010年10月至2016年3月4日，任赛康有限职员；2016年3月5日至今，任赛康股份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是否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及债券	是否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及债券
蔡悦恺	董事、总经理	男	1987年1月	是	是
吴艳	董事、财务总监	女	1980年10月	否	否
程丽琴	董事、董事会秘书	女	1981年10月	否	否
王丹丹	销售总监	女	1984年11月	否	否

蔡悦恺简历详见本节“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

吴艳、程丽琴简历详见本节“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会成员”。

王丹丹，女，1984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6年3月5日，由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为销售总监。职业经历：2006年6月至2008年6月，任苏州嘉源电器有限公司职员；2008年6月至2009年8月，任苏州意德机电有限公司职员；2009年8月至2010年4月，任江苏爱博纳集团外贸经理。2010年4月至2016年3月4日，任赛康有限销售总监；2016年3月5日至今，任赛康股份销售总监。

五、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财务指标	2016年4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6,441.54	6,756.24	6,378.41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3,653.95	3,633.61	4,050.0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3,653.95	3,633.61	4,050.01
每股净资产（元）	1.47	1.47	1.7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47	1.47	1.7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1.09	50.89	51.02
流动比率（倍）	1.17	1.12	1.43
速动比率（倍）	0.57	0.71	0.82
项目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627.92	5,471.01	5,156.63
净利润（万元）	20.33	433.61	255.5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0.33	433.61	255.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3.73	310.16	231.1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3.73	310.16	231.10
毛利率（%）	31.75	32.62	27.98
净资产收益率（%）	0.56	10.16	7.4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0.65	7.27	6.7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19	0.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19	0.1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89	8.79	8.24
存货周转率（次）	0.96	3.09	2.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632.00	1,490.16	336.3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5	0.64	0.14

备注：

1、毛利率按照“（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计算；

2、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期末净资产”计算；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期末净资产”计算；

3、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4、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

根据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财会[2006]3 号”）第 34 号“每股收益”第十三条的规定，发行在外普通股或潜在普通股的数量因派发股票股利、公积金转增资本、拆股而增加或因并股而减少，但不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的，应当按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各列报期间的每股收益。

5、每股净资产按照“当期净资产/期末注册资本”计算；

6、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初应收票据+期末应收账款+期末应收票据)/2)”计算；7、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计算；

8、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注册资本”计算；

9、资产负债率按照“当期负债/当期资产”计算；

10、流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计算；

11、速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存货-预付账款-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计算。

六、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一）主办券商

名称：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范力

注册地址：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

邮政编码：215021

电话：0512-62938523

传真：0512-62938500

项目负责人：任佳

项目小组成员：郑俊杰、郝永录、魏超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沈宏山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488 号太平金融大厦 1704 室

邮政编码：200120

电话：021-60897627

传真：021-60897590

经办律师：高慧、朱琴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王全洲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北环中心 22 层

邮政编码：100029

电话：010-82250666

传真：010-82250851

经办注册会计师：马海福、曾德文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江苏华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兵

联系地址：南京市鼓楼区云南路 31-1 号 22 层

邮政编码：210008

电话：025-84527523

传真：025-84410423

经办资产评估师：曹文明、王晓凤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拟挂牌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邮编：100033

电话：010-6388951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和服务

（一）主营业务

赛康医疗是一家集医疗设备相关的设计、研发、制造、销售、服务为一体的企业，主要生产二类 6826 物理治疗及康复设备其中包括各类颈腰椎牵引床、医用摇床、电动床、骨科牵引床、担架、手术床、妇科产床、输液椅、陪护椅、不锈钢治疗车、仪器车、医用器械台、柜、药品柜及相配套的洗涤消毒设备等几十个种类，数百种产品。

工业制造采用自动流水线、智能机器人等进行标准化作业，保证了产品质量，有效提高了产品的稳定性，使企业生产与销售进入一个良好的正向循环。原材料采用 304 不锈钢（又称 18-8 不锈钢，以 18% 的铬+8% 的镍来制作，主要用于医疗器械和餐具的制造）、纯新进口 ABS 原料粒、新型记忆海绵等，应用于医疗器械设备生产，完全符合或超过医疗设备生产要求，大大提升了客户体验度，使用寿命及安全性。

公司被评为“高新技术企业”、个别产品也被评为“苏州名牌产品”，已取得 16 个实用新型专利和 2 个发明专利；公司拥有“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ISO13485:2003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部分系列产品取得了“CE 认证”、“FDA（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认证”等证书。

公司经营范围：二类 6826 物理治疗及康复设备；6854 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6856 病房护理设备及器具、洗涤消毒设备、离心机、烘干机制造、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主要产品和服务

公司的主营产品有：医用病床类、医疗椅类、医用推车类、医用担架类、和医用柜以及其他医用器具类等。公司的主要产品介绍如下：

1、医用病床系列

产品名称	产品用途	产品特点	代表样品图片
医用电动床	主要用于高端护理、ICU、NCU特殊病房护理	ABS 床头尾, ABS 四片式护栏可立卧定位, 塑钢冲孔床面, 内嵌式控制器按钮或外挂或按钮, 中控制动脚轮	
医用手摇床	主要用于患者护理	ABS 床头尾, 塑钢冲孔床面, 折叠式铝合金护栏, 阻尼餐桌, 豪华静音脚轮	
骨科牵引床	主要用于骨伤科的牵引、康复护理用	ABS 床头架, 不锈钢床尾架, 塑钢冲孔床框, 折叠式铝合金护栏, 中控制动脚轮	
儿童床	主要用于儿童患者护理、疗养用	木质卡通床头尾、上下升降式全封闭护栏, 塑钢冲孔床板, 豪华静音脚轮	
诊查床	主要用于诊查用	柔性床垫, 优质医用 PU 人造革, 采用优质 304 不锈钢或塑钢材质, 带头枕。采用液压、电动或机械方式升降	
产床	供医院作妇科检查、治疗、手术、分娩用	柔性床垫, 优质医用 PU 人造革, 采用优质 304 不锈钢, 关键升降立柱部分具有四倍的安全系数	

颈腰椎治疗牵引床、椅	用于颈腰椎的康复、治疗	该床为新一代高科技产品，微电脑控制，中文液晶视窗显示，充分实现了智能化	
居家床	主要用于患者护理、疗养用	实木油漆床头尾、护板，铝合金多档护栏，ABS 或塑钢或实木床面，电动手摇多功能选配	

2、医疗椅系列

陪护椅	用于患者家属陪护使用	采用优质冷轧钢板，表面高级静电喷塑全防锈处理，ABS 强化塑胶置物板	
-----	------------	------------------------------------	--

3、医用推车系列

病人推车	供医院搬运病人、连接手术推车用	采用铝合金护栏、美国制电木板床面（可透 X 光），表层静电粉末中喷涂，冷轧钢管床架，中控静音脚轮	
------	-----------------	--	--

4、医用担架系列

担架车	供医院搬运病人用	采用优质铝合金材质，具有重量轻、外形美观、结构合理、使用方便、防腐防蚀、易于清洗等特点；担架车两侧有挡体护架，操作方便，床靠背可调节，配有万向轮、两条保险带及车用固定装置	
-----	----------	---	--

5、医用柜系列

床头柜	供住院患者存放个人物品	塑钢：采用高经冷轧钢板，柜表面经酸洗后打磨去砂、静电粉末喷涂，抗老化，不生锈 ABS：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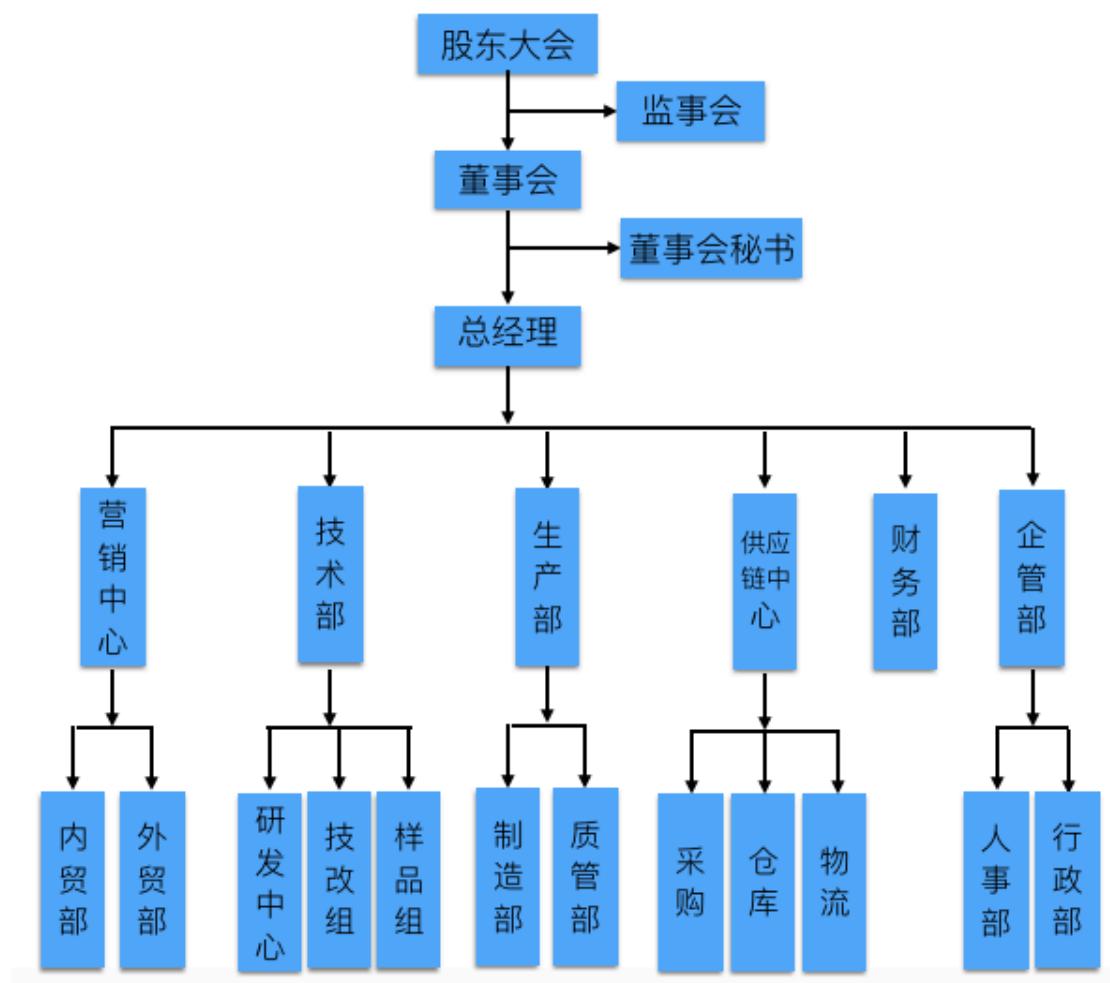
6、其他医用器具

床垫	供垫于医疗床上使用	表面：帆布、PU皮； 内容物：棕及记忆高密度海绵；	
不锈钢推车	用于病房防护转运医用设备	304 不锈钢，静音刹车脚轮	
ABS推车	用于病房防护转运医用设备	ABS 材质，抗老化，防腐蚀，好清洗消毒；静音豪华带刹脚轮	
不锈钢器皿	用于存放医用消耗品，如针头、消毒水等	304 不锈钢材质	

二、主要业务情况

(一) 公司的组织结构图

公司组织结构图情况主要如下：



公司各部门职责如下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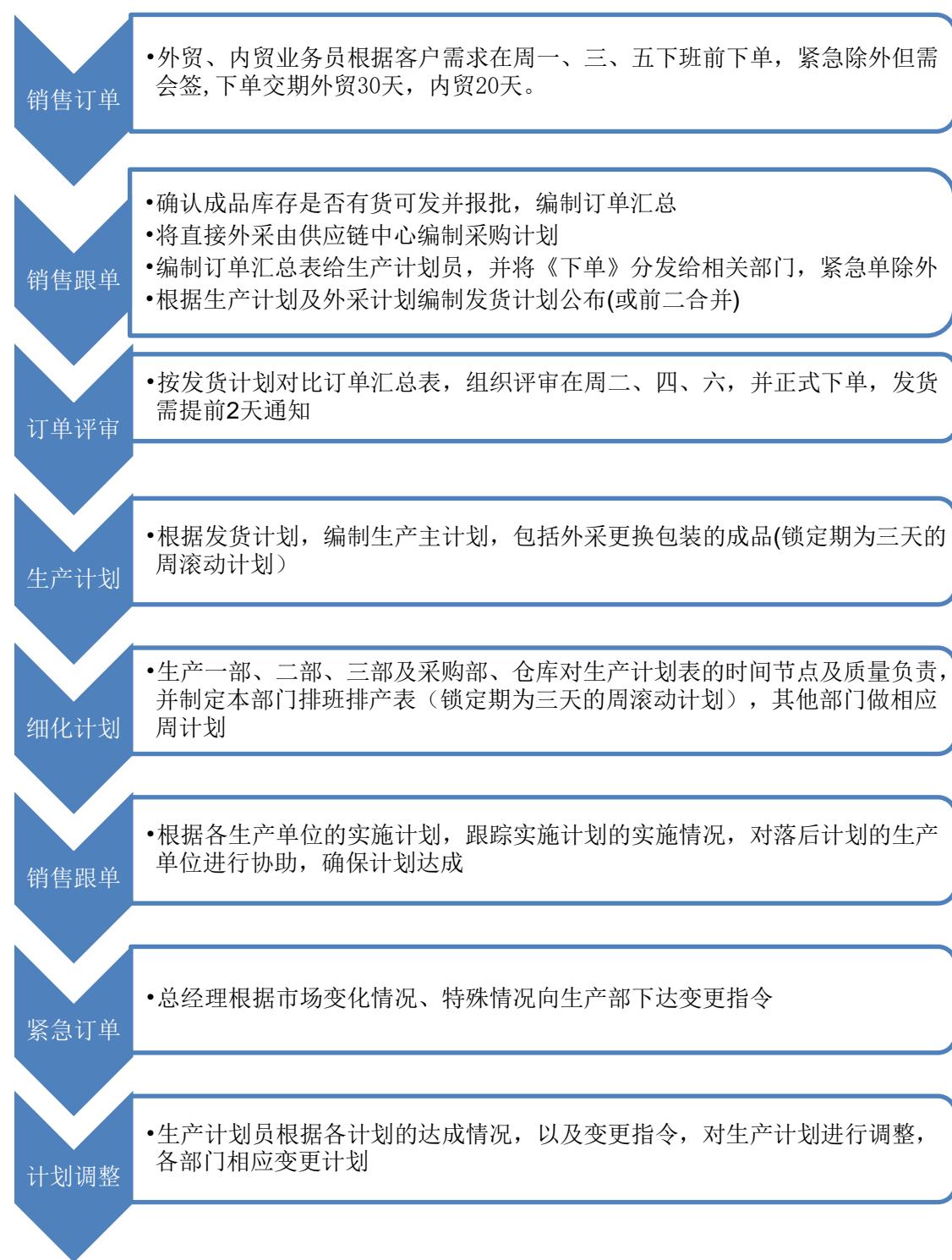
序号	部门名称	部门职责
1	生产部	下设制造部和质管部两个子部门。 制造部负责制作产品 BOM 清单（物料清单）、产品优化研发、样品制作；生产计划下达统筹，确保按质按期按量完成订单。质管部负责对物料、半成品、成品进行出入库检验、制程检验；对出现质量问题的产品进行讨论改善；负责设备管理、制具改进。
2	企管部	负责公司行政事务管理、人事、办公用品、计算机网络系统管理、档案管理等事务；负责公司供应链，采购、仓储、物流事宜。
3	营销中心	下设内贸部和外贸部两个子部门。 主要职责负责公司业务国内外的拓展与客户关系的维护；负责公司业务推广，扩展客户面。 同时，营销部门也担任客服和售后服务的职责。做好客户整体服务流程前后的服务工作，负责客户档案资料的整理与运用、负责对不同类型的客户进行不定期回访、负责对投诉处理。
4	财务部	制定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负责制定公司年度财务预算，开展成本分析和财务分析；负责公司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工作，负责公司税收管理工作；负责工资、奖金的发放，现金支付及银行结算；配合审计、税务等部门的检查工作；负责公司固定资产明细账的管理。
5	技术部	下设研发中心、样品组和技改组三个子部门。 制订产品发展规划、根据市场需求设计和开发新产品、新产品所需的零部件选型；编制产品有关的技术文件（如图纸、BOM 表、产品说明书等）；修改技术标准；新模具/夹具设计制造，旧模具/夹具维

		修及改进；新样品制作，特殊样品制作
6	供应链中心	<p>下设采购，仓库和物流三个子部门。</p> <p>1、信息管理：ERP 模块功能架构；根据 ERP 管理平台规划，制定实施计划并负责推动与落实，确保 ERP 平台按期上线；制定信息管理平台的维护机制，确保信息管理平台顺畅运作</p> <p>2、采购控制：根据技术部提供的 BOM 进行、采购清单的相关材料要求，确保材料符合技术要求；参与合同评审，确保合同得到有效管控；根据生产需求制作采购清单，并根据清单进行物料采购，跟进物料到货情况，确保满足生产需求；对采购申请单进行汇总，跟进物料采购过程，及时处理过程异常，以确保采购计划达成</p> <p>3、供应商管理：供应商开发，建立供应商数据库和备选方案；供应商评价，建立供应商评审机制，定期召集相关部门进行供应商评审，确保供应商达到公司要求；根据发展需求，对供应商进行监督、辅导、培训、评比等，以提升供应商整体水平；制定外协供应商的合作评审标准，为选择外协供应商提供依据</p> <p>4、物流管理：合理安排每天车辆的出车，做好出车记录。三方物流和外调度整车外发货；物流各种费用登记，油卡，运费等物流相关费用；做好车辆数据分析，出报告</p> <p>5、仓库管理：负责仓库收、发数据录入、数据统计、数据分析；依据投入与产出等有效凭证单据数据，进行数据分析，建立健全库存管理系统；依据订单需求及生产工艺损耗标准数据，统计生产物料数据并给予分析与反馈；依据信息化管理需求及物料编码规定，制定库存物料编码管理办法；依据订单需求及采购、检验、生产周期，合理制定库存管理标准</p> <p>6、计划控制：依据发货计划，跟踪生产计划，确保整体计划实现</p>

（二）主要产品和服务的业务模式

公司具备设计开发、产品测试、原材料采购、生产制造、配送及售后服务等各项能力，通过销售、计划、采购、生产、仓库等人员的有效配合，实现产品的设计、生产、销售为一体的经营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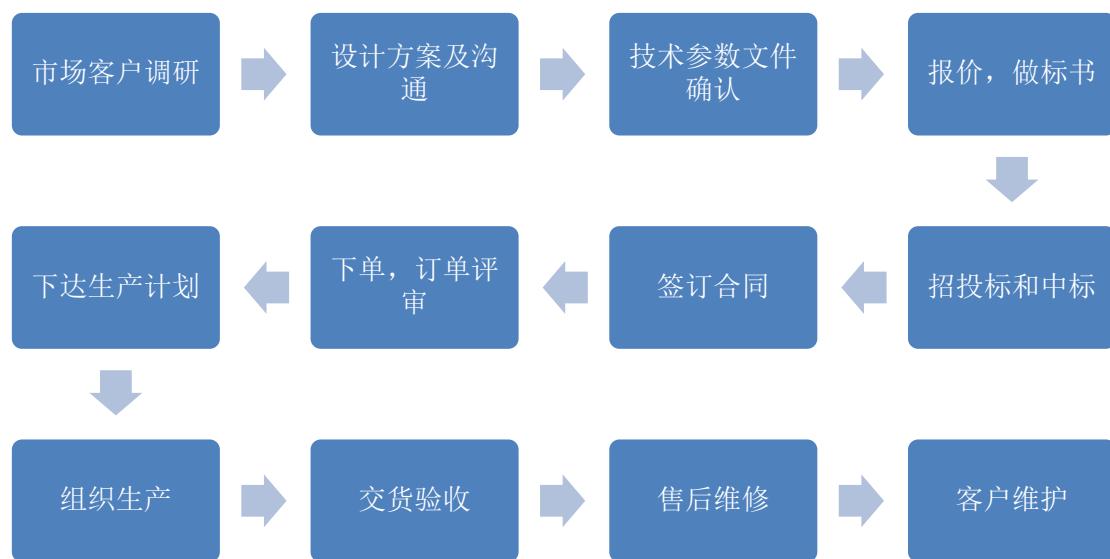
1、整体业务，生产流程



2、销售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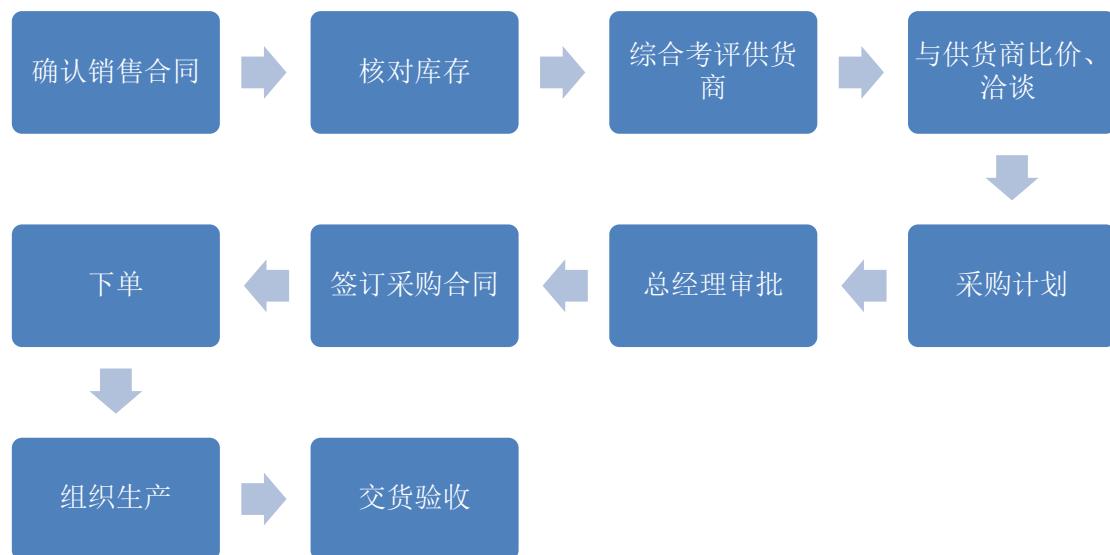
公司营销中心（下分内贸部和外贸部）负责公司产品的销售。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医院、疗养院、卫生院、康复中心、学校等医疗服务机构以及代理贸易公司。公司依托公司营销骨干不断拓展新的营销网络和医疗器械展销会等销售渠道，进行招投标及海外市场开发、销售。销售部和技术部相互配合，根据客户的需求，通过开发新品、寄送样品等方式逐步加深与新客户的合作，了解客户对产品的性

能、规格、材质、结构等方面的要求，最终签订销售订单或合同。公司销售流程如下图所示：



3、采购流程

采购部根据销售合同和生产计划单，对于库存缺少的材料将制定采购计划并报批审核，综合考虑价格、付款方式等条件后确定供应商。生产部出具的图纸、生产计划单、报目表（客户名称、销售订单、物料名称、物料数量），既确保生产正常周转，又控制库存积压，减少资金占用。公司采购流程如下图所示：



三、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公司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研发团队基于业务发展需要，多年来不断加大研发力度。目前，公司已经获得了 2 项授权发明专利、16 项实用新型专利、另有多功能智能化医用电动床、多功能智能化医用电动床两项获评高新技术产品。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权证编号	土地座落	总面积(㎡)	使用权类型	用途	终止日期	他项权利
张国用(2013)第0290023号	张家港市现代农业示范区乐红路35号	20350.6	出让	工业	2061.12.18	无

报告期内，公司总经理蔡悦恺在报告期内无偿将自己名下的房屋租赁给子公司赛康进出口作为办公室使用，赛康医疗子公司赛康进出口租赁的土地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坐落	面积(㎡)	租期	租金
1	蔡悦恺	赛康进出口	张家港市杨舍镇人民东路 11 号（华昌东方广场）Z1702 室及 A10#汽车位	500.88	2016.1.1-2016.12.31	0
2	蔡悦恺	赛康进出口	张家港市杨舍镇人民东路 11 号（华昌东方广场）Z1702 室及 A10#汽车位	500.88	2015.1.1-2015.12.31	0
3	蔡悦恺	赛康进出口	张家港市杨舍镇人民东路 11 号（华昌东方广场）Z1702 室及 A10#汽车位	500.88	2014.1.1-2014.12.31	0

2、专利

（1）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经国家知识产权局授权的发明专利 2 项，实用新型专利有 16 项，为原始取得，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人
1	一种方形空心管的工装夹具	发明专利	ZL201410160294.4	2014.04.21	2015.10.21	赛康医疗
2	一种用于牵引床的万向牵引架	发明专利	ZL201410161564.3	2014.04.21	2015.08.26	赛康医疗
3	一种便于取药的旋转药架	实用新型	ZL201420194380.2	2014.04.21	2014.08.20	赛康医疗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人
4	一种多功能病床靠背部的快速平躺调节机构	实用新型	ZL201420194953.1	2014.04.21	2014.09.10	赛康医疗
5	一种多功能电动病床	实用新型	ZL201420194596.9	2014.04.21	2014.08.13	赛康医疗
6	一种妇科诊查床	实用新型	ZL201420151834.8	2014.03.31	2014.08.20	赛康医疗
7	一种可移动的折叠床	实用新型	ZL201420151833.3	2014.03.31	2014.08.20	赛康医疗
8	一种可折叠的医用担架	实用新型	ZL201420195300.5	2014.04.21	2014.09.10	赛康医疗
9	一种手术推车	实用新型	ZL201420152530.3	2014.03.31	2014.08.06	赛康医疗
10	一种污衣袋车	实用新型	ZL201420194951.2	2014.04.21	2014.08.03	赛康医疗
11	一种新生婴儿车	实用新型	ZL201420152198.0	2014.03.31	2014.08.20	赛康医疗
12	一种液压诊查床	实用新型	ZL201420152170.7	2014.03.31	2014.08.20	赛康医疗
13	一种医用换药车	实用新型	ZL201420195138.7	2014.04.21	2014.12.03	赛康医疗
14	一种用于救护车上的床脚定位机构	实用新型	ZL201420152483.2	2014.03.31	2014.08.27	赛康医疗
15	一种坐躺两用的陪护椅	实用新型	ZL201420194264.0	2014.04.21	2014.09.03	赛康医疗
16	一种多功能医疗床	实用新型	ZL201520816161.8	2015.10.20	2016.02.24	赛康医疗
17	一种用于牵引床的万向牵引架	实用新型	ZL201420194379.X	2014.04.21	2015.08.20	赛康医疗
18	一种方形空心管的工装夹具	实用新型	ZL201420194768.2	2014.04.21	2015.08.13	赛康医疗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另有一项发明专利获得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的授权通知书，为原始取得，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申请日	发文期	专利权人
1	一种液压诊察床	发明专利	ZL201410126281.5	2014.03.31	2015.10.21	赛康医疗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没有向国家知识产权局提交的新专利申请。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发文期	有效期	承担单位
1	SKD001型多功能智能化医用电动床	高新技术产品	140582G2 405N	2014.12	5年	赛康医疗
2	SK-C1型自动化升降式多功能医用手摇床	高新技术产品	140582G1 395N	2014.11	5年	赛康医疗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发文期	有效期	承担单位
3	SKY-1V型三维多功能颈腰椎治疗牵引床	高新技术产品	140582G1 396N	2014.11	5年	赛康医疗

公司还开发出多功能智能化医用电动床、自动化升降式多功能医用手摇床以及三维多功能颈腰椎治疗牵引床，此三项获评为江苏省高新技术产品。与同行业竞争者相比，形成了一定的技术优势。

3、商标权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共拥有 13 项完整注册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权人	商标样式	注册号	权利期限	商品类别
1	赛康医疗		15096038	2015/9/21-2025/9/20	5
2	赛康医疗		15096085	2015/9/21-2025/9/20	10
3	赛康医疗		15096148	2015/9/21-2025/9/20	12
4	赛康医疗		15096179	2016/1/21-2026/1/20	9
5	赛康医疗		15096230	2015/9/21-2025/9/20	20
6	赛康医疗		15096282	2015/9/21-2025/9/20	42
7	赛康医疗		15096346	2015/9/21-2025/9/20	44
8	赛康医疗		15096470	2016/1/14-2026/1/13	35
9	赛康医疗		4278796	2007/4/14-2017/4/13	10
10	赛康医疗		14775713	2015/7/7-2025/7/6	10
11	迈科医疗		14730279	2015/6/28-2015/6/27	10
12	迈科医疗		16052061	2016/5/7-2026/5/6	35
13	迈科医疗		16052039	2016/5/7-2026/5/6	10

4、域名

截至本公转书签署日，赛康医疗及其子公司拥有域名如下：

序号	域名	注册人	注册日期	到期日期
1	jssaike.com	赛康有限	2010.11.12	2020.11.12
2	chinasaikang.com	赛康有限	2012.09.17	2022.09.17

赛康医疗及其子公司已取得了上述无形资产相关权属证书、办理了权属登记，合法拥有该等无形资产相关权益。上述无形资产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的产权纠纷，也未设置质押等担保权利或其他权利的限制。

（三）业务许可和资质情况

2013年8月19日，公司获得通过NQA global assurance评审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确认公司质量管理体系符合NQA标准的ISO9001:2008的标准，注册有效期自2013年8月19日至2016年8月19日，认证范围：SKD型电动床、SKJ系列电动颈椎牵引椅、SKT型液压综合手术床、KY系列治疗牵引床、SK型医用床、SKG型骨科牵引床、SKF型妇科手术床、医用担架车、医用推车、手术对接车、SKL系列电动手术台的设计、生产和销售，认证证书编号：29034。

同样根据NQA标准，公司完成了ISO13485:2003的审核和注册，注册有效期自2013年08月19日至2016年08月19日，认证范围：SSKD型电动床、SKJ系列电动颈椎牵引椅、SKT型液压综合手术床、KY系列治疗牵引床、SK型医用床、SKG型骨科牵引床、SKF型妇科手术床、医用担架车、医用推车、手术对接车、SKL系列电动手术台的设计、生产和销售，许可证证书编号：34290。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的其他业务许可和资质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	证书	证号	颁发/备案/批准机关	登记日期	有效期限至
1	赛康医疗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3215967168	中华人民共和国张家港海关	2013/12/17	—
2	赛康医疗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2253593	江苏张家港外经贸局	2016/3/30	—
3	赛康医疗	《医疗器械产品出口销售证明》	苏苏食药监械出20150060	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5/11/12	2017/3/23
4	赛康医疗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1332000924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	2013/12/3	2016/12/2
5	赛康医疗	《苏州名牌产品证书》	—	苏州市名牌产品认定委员会	2014/1	2016/12

序号	公司	证书	证号	颁发/备案/批准机关	登记日期	有效期限至
6	赛康医疗	《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资格证书》	(苏)-非经营性-2016-0021	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6/3/1	2021/2/28
7	赛康医疗	《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	苏民科企证字第EC20140266号	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协会	—	—
8	迈科医疗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1341053	张家港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机关	2014/10/31	—
9	迈科医疗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海关注册编码：3215962415	中华人民共和国张家港海关	2014/11/4	—
10	赛康进出口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1346555	张家港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机关	2014/2/14	—
11	赛康进出口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海关注册登记编码：3215963545	中华人民共和国张家港海关	2014/1/21	2017/1/20

注：第 7 项赛康医疗的《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已在报告期内申报更新。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登记表如下：

证书编号	企业名称	有效日期	生产范围	发证单位
苏苏食药监械生产许 20030105 号	江苏赛康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7/03/23	II类：6826-5-理疗康复仪器，6856—其他物理治疗及康复设备，6854-9-电动、液压手术台，6854—其他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6856-2-病床，6856—其他病房护理设备及器具	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如下：

证书编号	企业名称	有效期	生产范围	发证单位
苏苏食药监械生产许 200153009 号	江苏赛康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6/03/312020/03/22	III类：6821 医用电子仪器设备（不含植入性心脏起搏器），6822 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不含人工晶体和塑型角膜接触镜），6823 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6824 医用激光仪器设备，6825 医用高频仪器设备，6826 物理治疗及康复设备，6830 医用 X 射线设备，6832 医用高能射线设备，6833 医用核素设备，6834 医用射线防护用品、装置，6840 临床检验分析仪器（不含体外诊断试剂），6854 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6864 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6865 医用缝合材料及粘合剂，	苏州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6866 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 6870 软件。	
苏苏食药监械 生产许 20143004 号	江苏迈科医疗 科技有限公司	2016/02/0320 21/02/02	III 类: 6821 医用电子仪器设备(不含植入性心脏起搏器), 6822 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不含人工晶体和塑型角膜接触镜), 6823 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 6824 医用激光仪器设备, 6825 医用高频仪器设备, 6826 物理治疗及康复设备, 6830 医用 X 射线设备, 6832 医用高能射线设备, 6833 医用核素设备, 6834 医用射线防护用品、装置, 6840 临床检验分析仪器(不含体外诊断试剂), 6854 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 6864 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 6865 医用缝合材料及粘合剂, 6866 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 6870 软件。	苏州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 公司拥有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如下:

序号	注册号	有效期	产品名称	批准日期	审批部门
1	苏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1540645 号	2017/10/10	SKF 型妇科手术床	2013/10/11	苏州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	苏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1540646 号	2017/10/10	SKG 骨科牵引床	2013/10/11	苏州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3	苏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1560644 号	2017/10/10	SK 型医用床	2013/10/11	苏州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4	苏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1560647 号	2017/10/10	救护车担架	2013/10/11	苏州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5	苏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1560648 号	2017/10/10	手术对接车	2013/10/11	苏州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6	苏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1560649 号	2017/10/10	医用推车	2013/10/11	苏州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7	苏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1560713 号	2017/11/11	吊篮担架	2013/11/12	苏州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8	苏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1560715 号	2017/11/11	铲式担架	2013/11/12	苏州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9	苏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1560716 号	2017/11/11	楼梯担架	2013/11/12	苏州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10	苏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1560717 号	2017/11/11	板式担架	2013/11/12	苏州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11	苏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541350 号	2017/10/31	SKL 系列电动手术台	2013/10/31	苏州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12	苏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541351 号	2017/10/31	液压综合手术床	2013/10/31	苏州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13	苏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561354 号	2017/10/31	SKD 型电动床	2013/10/31	苏州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14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261352 号	2017/10/31	SKJ 系列电动颈椎牵引椅	2013/10/31	苏州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15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261353 号	2017/10/31	SKY 系列治疗牵引床	2013/10/31	苏州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16	苏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1560714 号	2017/11/11	SKA 折叠担架	2013/11/12	苏州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	-----------------------------	------------	----------	------------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如下:

备案号	生产范围	生产产品			备案时间	发证机关
苏苏食药监械生产备 20163002 号	一类医疗器械: 6854 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 6856 病房护理设备及器具	产品名称	产品备案号	是否受托生产	2016/3/30	苏州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SK 型医用床	苏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1560644 号	否		
		SKF 型妇科手术床	苏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1560645 号	否		
		救护车担架	苏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1560647 号	否		
		手术对接车	苏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1560648 号	否		
		医用推车	苏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1560649 号	否		
		吊篮担架	苏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1560713 号	否		
		折叠担架	苏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1560714 号	否		
		铲式担架	苏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1560715 号	否		
		楼梯担架	苏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1560716 号	否		
		板式担架	苏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1560717 号	否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的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如下:

备案号	经营范围(赛康医疗)	备案时间	发证机关
苏苏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3035 号	非 IVD 批发, 6801 基础外科手术器械, 6803 神经外科手术器械, 6807 胸腔心血管外科手术器械, 6809 泌尿外科肛肠手术器械, 6810 矫形外科(骨科)手术器械, 6815 注射穿刺器械, 6820 普通诊察器械, 6821 医用电子仪器设备, 6822 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 6823 医用超声波仪器及有关设备, 6824 医用激光仪器设备, 6825 医用高频仪器设备, 6826 物理治疗及康复设备, 6827 中医器械, 6830 医用 X 射线设备, 6831 医用 X 射线附属设备及部件, 6833 医用核素设备, 6840 临床检验分析仪器, 6841 医用化验和基础设备器具, 6845 体外循环及血液处理设备, 6846 植入材料和人工器官, 6854 手术室、急救室、诊疗	2016/03/31	苏州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室设备及器具, 6855 口腔科设备及器具, 6856 病房护理设备及器具, 6857 消毒和灭菌设备及器具, 6858 医用冷疗、低温、冷藏设备及器具, 6863 口腔科材料, 6864 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 6865 医用缝合材料及粘合剂, 6866 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 6870 软件。		
备案号	经营范围 (迈科医疗)	备案时间	发证机关
苏苏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3009号	非 IVD 批发, 6801 基础外科手术器械, 6803 神经外科手术器械, 6807 胸腔心血管外科手术器械, 6809 泌尿外科肛肠手术器械, 6810 矫形外科 (骨科) 手术器械, 6815 注射穿刺器械, 6820 普通诊察器械, 6821 医用电子仪器设备, 6822 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 6823 医用超声波仪器及有关设备, 6824 医用激光仪器设备, 6825 医用高频仪器设备, 6826 物理治疗及康复设备, 6827 中医器械, 6830 医用 X 射线设备, 6831 医用 X 射线附属设备及部件, 6833 医用核素设备, 6840 临床检验分析仪器, 6841 医用化验和基础设备器具, 6845 体外循环及血液处理设备, 6846 植入材料和人工器官, 6854 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 6855 口腔科设备及器具, 6856 病房护理设备及器具, 6857 消毒和灭菌设备及器具, 6858 医用冷疗、低温、冷藏设备及器具, 6863 口腔科材料, 6864 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 6865 医用缝合材料及粘合剂, 6866 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 6870 软件。	2015/01/19	苏州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国际上各国也对医疗器械采取许可制度, 对设立医疗器械企业的资格和条件审查非常严格, 对医疗器械产品的注册条件要求也较高。公司产品中: SK、G、X、SKP、SKS 和 F 系列的医用床; SKB 系列医用担架; SKE、SKH 系列的输液椅以及 SKF 系列、A 系列、SKT 系列的手术台已经于 2015 年 8 月完成了欧盟的 CE 技术文件认证, 且医用椅、医用台、手术台和医用担架类产品在 2016 财政年度在美国的 FDA (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完成了医疗器械企业的注册和列名。

序号	证书	证号	颁发/备案/批准机关	登记日期	备注
1	CE 安全质量认证证书	150864 61 001	TUV 德国技术监督协会	2015. 8. 13	覆盖产品: SK 系列、G 系列、X 系列、SKP 系列、SKS 系列、F 系列病床

序号	证书	证号	颁发/备案/批准机关	登记日期	备注
2	CE 安全质量认证证书	150864 62 001	TUV 德国技术监督协会	2015. 8. 13	覆盖产品: SKB 系列担架
3	CE 安全质量认证证书	150864 63 001	TUV 德国技术监督协会	2015. 8. 13	覆盖产品: SKF 系列、A 系列、SKT 系列手术台
4	CE 安全质量认证证书	150864 64 001	TUV 德国技术监督协会	2015. 8. 13	覆盖产品: SKE 系列、SKH 系列输液椅
5	FDA 认证证书	100436 18	FDA 美国食品药品管理局	2015. 12. 31	覆盖范围: 可调节医用电动床、医用手摇床、手提式担架、手术台、医疗椅

(四) 特许经营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特许经营权。

(五) 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1、固定资产整体情况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主要是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截止 2016 年 4 月 30 日资产负债表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成新率 (%)
房屋及建筑物	20, 221, 268. 38	2, 440, 245. 11	17, 781, 023. 27	87. 93%
机器设备	3, 732, 784. 96	890, 636. 80	2, 842, 148. 16	76. 14%
电子及其他设备	1, 443, 717. 83	1, 029, 536. 11	414, 181. 72	28. 69%
运输工具	3, 150, 405. 28	1, 952, 772. 10	1, 197, 633. 18	38. 02%
办公设备及其他	1, 205, 647. 91	623, 363. 40	582, 284. 51	48. 30%
合计	29, 753, 824. 36	6, 936, 553. 52	22, 817, 270. 84	76. 69%

2、房产情况

截至 2016 年 4 月 30 日，公司拥有如下房屋所有权：

房产证号	土地使用权取得方式	房屋坐落	建筑面积 (m ²)	规划用途	登记时间	权利限制
张房权证乐字第 000318211 号	出让	现代农业示范区 乐红路 35 号 1 幢、2 幢、3 幢	20779. 25	工业	2013. 3. 23	无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一幢三层建筑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

该建筑主要用于仓储和员工食堂。因赛康医疗在建设时未向相关部门报备立项，未取得相应的《建筑工程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等手续，因此亦未取得产权证。2016年6月8日，公司出具承诺，按照法律法规规定补办相关手续；2016年6月8日，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刘琰、蔡志祥、蔡悦恺出具承诺，如因上述问题致使公司遭受处罚造成公司损失的，公司实际控制人自愿承担该等损失。

2016年3月18日，张家港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证明》，证明自2014年1月1日至证明出具之日，赛康医疗未因违反有关城乡建设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六）公司员工、核心技术人员

1、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2016年4月30日，公司共有员163工人，构成情况如下：

A、岗位结构

岗位结构	人数	比例 (%)
管理、行政人员	46	28.22%
销售人员	25	15.34%
技术人员	23	14.11%
生产人员	64	39.26%
财务人员	5	3.07%
合计	163	100.00%

B、学历结构

学历	人数	比例 (%)
本科及以上	32	19.63%
大专	18	11.04%
高中及以下学历	113	69.33%
合计	163	100.00%

C、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人数	比例 (%)
30岁以下	54	33.13%
31-50岁	61	37.42%

年龄区间	人数	比例 (%)
50岁以上	48	29.45%
合计	163	100.00%

2、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公司现有核心技术人员有蔡志祥、蔡悦恺和林峰 3 人，蔡志祥担任公司董事长，蔡悦恺担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林峰担任公司的机械设计工程师。

蔡志祥，男，1962 年 7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0 年 11 月至 1998 年 5 月，任张家港市兆丰时新建筑装饰用品经营部经理；1998 年 6 月至 2002 年 3 月，任张家港市粮河酿酒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2 年 3 月至 2010 年 6 月，任江苏赛康医疗设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0 年 6 月至 2016 年 3 月，任江苏赛康医疗设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6 年 3 月至今，任江苏赛康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蔡悦恺，男，1987 年 1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0 年 4 月至 2016 年 3 月，任江苏赛康医疗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 年 3 至今，任江苏赛康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林峰，男，1983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际，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升本学历。职业经历：2006 年 8 月至 2010 年 11 月，任松下能源（无锡）有限公司机械设计担当；2010 年 12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伊萨焊接器材&伊萨设备与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机械工程师；2015 年 7 月至今，任江苏赛康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机械设计工程师。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最近两年及一期未发生重大变化。

（七）公司环保、安全生产、产品质量情况

赛康医疗的主营业务为医疗设备及器械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根据环保部 2008 年 6 月 24 日下发的函环办函[2008]373 号《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和《上市公司环境信息披露指南》，公司行业不属于国家环境保护监管部门认定的重污染行业。

1、公司环保情况

公司建设项目环评及验收情况如下：

（1）年产 200 台医疗床、离心机、弯管机、烘干机

2002年4月23日，张家港市赛康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提交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张家港市环境保护局出具审批意见，同意按申报内容建办市赛康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年产200台医疗床、离心机、弯管机及烘干机等。

(2) 二类 6826 物理治疗及康复设备、6854 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6956 病房护理设备及器具、洗涤消毒设备、离心机、烘干机制造加工

2006年9月13日，张家港市赛康医疗设备有限公司提交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申报（登记）表》，张家港市环境保护局出具审批意见，同意张家港市赛康医疗设备有限公司按申报内容建设，从事二类 6826 物理治疗及康复设备、6854 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6856 病房护理设备及器具、洗涤消毒设备、离心机、烘干机制造加工。

(3) 一类、二类医疗设备生产项目

2011年7月8日，江苏赛康医疗设备有限公司提交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申报（登记）表》。2011年7月12日，张家港市环境保护局出具审批意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规定，江苏赛康医疗设备有限公司一类、二类医疗设备、医疗用床生产搬迁项目必须委托资质单位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1年08月11日根据张家港市环境科学研究所编制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评价结论，张家港市环境保护局同意公司在张家港市现代农业示范园区搬迁扩建一类、二类医疗设备生产项目，新增部分生产设备，此项目建成后，年产医疗用床35000台，一类、二类医疗设备28000台。

2011年7月18日，张家港市环境科学研究所（持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资质证书编号：国环评证乙字第1921号）就一类、二类医疗设备生产项目出具《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告的结论是“本项目从环保角度来说是可行的”。

2011年8月11日，张家港市环境保护局出具关于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同意江苏赛康医疗设备有限公司在张家港市现代农业示范园区搬迁扩建一类、二类医疗设备生产项目，新增部分生产设备，本项目建成后，年产医疗用床35,000台，一类二类医疗设备28,000台。

2013年3月12日，张家港市远创环境技术有限公司（持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资质证书编号：国环评证乙字第1921号）就上述一类、二类医疗设备生产项目中新增加热工序出具《环境影响评价修编报告》，报告结论为“符合相关

环保要求，具有项目可行性”。

2013年3月22日，张家港市环境保护局出具关于对《环境影响评价修编报告》的审批意见，同意江苏赛康医疗设备有限公司在现代农业示范园区拟选地址建设一类、二类医疗设备生产项目进行修编。

2013年3月27日，江苏赛康医疗设备有限公司提交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登记卡》，张家港市环境保护局出具验收意见，同意江苏赛康医疗设备有限公司一类、二类医疗设备生产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遵守国家环保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近两年不存在因违反有关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2016年1月4日，公司取得张家港市环境保护局核准通过的编号为“320582-2016-001152-B”的《排污许可证》，排污种类为：废气、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有效期至2016年12月31日。

2、公司安全生产情况

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国务院第397号令），公司不属于矿山企业或建筑施工企业，且经营范围也不涉及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不需要获得相关部门的安全生产许可。

公司持有苏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在2013年10月16日颁发的“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机械）证书”，证书编号为AQBIIIJX 苏 201304132，有效期至2016年10月。

2016年6月17日，张家港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赛康医疗自2014年1月1日至今，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等有关健康及安全生产的中国法律法规，遵守该公司经营所在地政府公布的安全生产实施规则。该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健全，不存在因违反任何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遭受行政处罚的情形。”

3、公司产品质量情况

（1）公司制定了《质量手册》

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遵守产品质量标准及相关法律规定，并建立了《质量手册》，全面导入了以YY/T0287-2003idt ISO13485:2003《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

系 用于法规的要求》和 GB/T19001-2008 idt ISO9001:2008《质量管理体系要求》二项国家标准为标准的质量管理体系。《质量手册》确立了公司的方针、目标以及为保证其实施而建立的质量管理体系，规定了与产品质量相关部门及人员的职责、权限、相互之间的关系和开展质量管理活动的纲领和行动准则。《质量手册》符合 YY/T0287-2003 idt ISO13485:2003《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用于法规的要求》和 GB/T19001-2008 idt ISO9001:2008《质量管理体系要求》二项标准的要求，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法规、法令和政策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产品的生产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产品注册标准》，企业领取了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及医疗器械注册证，并通过 ISO9001、ISO 1348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2）公司设有专门的“质管部”和产成品检验人员

公司“生产部”下设“制造部”和“质管部”，其中“制造部”负责生产产品，确保按质按期按量完成订单；“质管部”负责对物料、半成品、成品进行出入库检验、制程检验，对出现质量问题的产品进行改进和完善。“质管部”有专门的产成品检验人员，按照“产成品质量标准及检验规范”的规定实施质量检验，以提早发现、报告和处理产品质量问题，确保出入库的产成品符合质量标准。

（3）公司对相关人员进行严格要求及培训

在人力资源方面：（1）公司生产管理、技术管理和质量管理的主管均具备相关专业的学历，有相关生产、技术和质量管理经验，并有能力对生产、技术和质量管理中的实际问题做出正确的处理；（2）生产和质量管理部门主管由不同人员担任，以确保质量监督的独立性和公正性；（3）公司对从事与质量有影响的工作人员进行质量意识教育和工作技能培训，包括焊接工艺、喷塑工艺、装配工艺、测试方法、卫生知识等培训，使员工具备所需的意识、资格和能力。对从事影响产品主要特性的工序，如装配、检验和其他特殊工种的人员进行专门的资格培训，并经考核合格后方可上岗工作。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与客户之间不存在任何因产品质量纠纷引发的诉讼或仲裁案件。

四、业务经营的具体情况

(一) 主要产品和服务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 1-4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	占比 (%)	收入	占比 (%)	收入	占比 (%)
医疗床类	948.90	58.29%	3,340.44	61.06%	3,530.46	68.46%
医疗椅类	78.48	4.82%	470.11	8.59%	318.81	6.18%
医用推车类	192.77	11.84%	759.79	13.89%	560.51	10.87%
医用担架类	55.71	3.42%	42.61	0.78%	39.92	0.77%
医用柜台类	139.26	8.55%	293.43	5.36%	311.66	6.04%
其他医用器具	212.82	13.07%	564.62	10.32%	395.26	7.67%
营业收入合计	1,627.92	100%	5,471.01	100%	5,156.63	100%

(二) 公司的主要客户情况

1、主要服务对象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国内外医院、疗养院、卫生院、康复中心、学校等医疗服务机构以及代理贸易公司等。基于公司良好的产品质量和优质的服务，公司逐渐获得并提高了客户的认可度，建立了较强的口碑，有助于公司不断拓展新业务。

2、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2016 年 1-4 月，公司的前五名客户销售额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1	凤阳县人民医院	1,800,000.00	10.60%
2	河南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1,367,136.00	8.05%
3	苏州市怡养护理院有限公司	1,098,800.00	6.47%
4	浙江一达通企业服务有限公司	957,703.18	5.64%
5	重庆医科大学附属康复医院	938,000.00	5.52%
合计		6,161,639.18	36.29%

2015 年度，公司的前五名客户销售额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	SPADAMOBILIplus	2,363,926.90	4.32%
2	上海松卫医工贸有限公司	2,356,762.18	4.31%
3	HEALTHCAREPRODUCTSCENTROAMERICAS. A.	2,227,680.35	4.07%
4	淮安市第一人民医院	2,117,858.99	3.87%
5	深圳市一达通企业服务有限公司	2,048,811.48	3.74%
合计		11,115,039.90	20.32%

2014 年，公司的前五名客户销售额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	HEALTHCAREPRODUCTSCENTROAMERICAS. A.	4,902,223.92	9.51%
2	TRIGENESISLIFESCIENCESPVT. LTD	4,836,834.90	9.38%
3	SPADAMOBILIplus	1,970,737.92	3.82%
4	淮安市第一人民医院	1,893,333.33	3.67%
5	焦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央医院	1,350,427.35	2.62%
合计		14,953,557.42	29.00%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以及 2016 年 1-4 月份前五大客户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29.00%、20.32% 和 36.29%，公司产品不存在严重依赖单一客户的情形。客户集中度不高，公司不存在较大的销售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人员及其他关联方和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客户中不占有权益。

(三) 公司的主要供应商情况

1、采购的主要原材料

公司主营产品，主要以 Q235 普通碳素结构钢（Q235 是碳素结构钢，与旧标准 GB700-79 牌号中的 A3、C3 钢相当，是沿用俄罗斯 TOCT 的牌号。其钢号中的 Q 代表屈服强度。通常情况下，该钢不经过热处理直接进行使用）、304 不锈钢、纯新进口 ABS 原料粒，新型记忆海绵等为原料。公司主营周边产品手术类、急救

类主要是通过向国内合法合规的厂商采购成品。其中医用级 304 不锈钢，密度为 7.93 g/cm³，业内也叫做 18-8 不锈钢。耐高温 800 度，具有加工性能好，韧性高的特点，广泛使用于工业和家具装饰行业和食品医疗行业。在纯新进口 ABS 原料粒，是一种常见的工程塑料，常用于塑料外壳类。对于全新料，在相同应用等级的牌号下，主要看冲击强度和弯曲模数（就是韧性和刚性）、流动性、颜色光泽度等综合参数。新料与回收料、半新半旧料的是采购是需要区分的，价格差异也是成倍的。

2、报告期各期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1) 2016 年 1-4 月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情况

序号	供货单位	采购额（元）	占采购总额比重（%）
1	宁波禾采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892,784.82	13.51
2	霸州市振兴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1,762,528.49	12.24
3	无锡市苏鑫焊管有限公司	653,065.08	4.54
4	丹阳佳护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495,875.00	3.44
5	力纳克传动系统（深圳）有限公司	386,830.00	2.69
	合计	5,191,083.39	36.42

(2) 2015 年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情况

序号	供货单位	采购额（元）	占采购总额比重（%）
1	宁波禾采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393,739.72	7.41
2	张家港万佑工贸有限公司	1,973,790.07	6.19
3	无锡市中冠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1,577,000.00	6.11
4	张家港市佳誉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1,998,505.00	4.88
5	上海易莱盛钢塑制品有限公司	1,245,940.00	3.86
	合计	9,188,974.79	28.45

(3) 2014 年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情况

序号	供货单位	采购额（元）	占采购总额比重（%）
1	宁波禾采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4,020,110.00	16.53
2	上海荣顺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613,103.50	10.74
3	无锡市中冠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1,797,484.00	7.39
4	杭州大王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264,345.00	7.16
5	张家港市佳誉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1,740,563.00	5.20
	合计	11,435,605.50	47.02

报告期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 1-4 月，公司前五大供应商占总采购额比例分别为 47.02%、28.45% 和 36.42%，呈下降趋势。公司采购的材料均属于市场上供给较为充足的原材料，公司通过与供应商签订协议，与供应商建立了较为长期的合作关系。在向供应商采购原材料的过程中，公司注重对供应商技术水平的培养，使得供应商原材料的质量和工艺能达到公司要求的较高水平。因而，基于公司在采购原材料的模式以及市场充足的供给情况，对主要供应商并不存在较大的依赖。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人员及其他关联方和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客户中不占有权益。

（四）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考虑公司整体销售合同金额分布结构后，现特选取报告期内 100 万元以上的订单作为公司重大销售合同列示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金额（元）	合同内容	签约日期	履行情况
1	南京方山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21,600.00	多功能产床、妇科检查床、病人检查床	2015.1.30	履行完毕
2	安顺市妇幼保健院	1,198,000.00	医疗床类、医疗椅类、医疗车类等	2016.2.23	履行完毕
3	太仓市浏河人民医院	2,878,200.00	护理单元等	2015.9.13	履行完毕
4	周口协和骨科医院	1,090,000.00	医疗床类、医疗椅类	2014.5.27	履行完毕
5	南京帕洛玛家具有限公司	2,183,748.00	医疗床类、疗椅类、床头柜	2015.9.16	履行完毕
6	河大一附院	1,367,136.00	医疗床类、医疗椅类	2015.5.26	履行完毕
7	焦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央医院	1,580,000.00	医疗床类	2014.7.17	履行完毕
8	凤阳县人民医院	1,800,000.00	医疗床及护理设备	2016.3.10	履行完毕
9	苏州市怡养护理院有限公司	1,098,800.00	医疗床类、床头柜类	2016.1.24	履行完毕
10	兰州大学第一医院	1,035,000.00	医疗床类、床头柜、餐板等配套设施	2015.12.4	履行完毕
11	郑州市第十六人民医院	1,137,330.00	医疗床类、急救设备类、及护理设备等	2014.8.31	履行完毕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金额(元)	合同内容	签约日期	履行情况
12	淮安市第一人民医院	2,000,000.00	医疗床,医疗椅	2015.1.16	履行完毕
13	武汉天地人和药业有限公司	1,426,300.00	医疗床类,床头柜等	2014.5.4	履行完毕
14	昆山市康复医院	1,212,450.00	医疗床及配套设备	2015.10.15	履行中

2、采购合同

综合考虑公司整体采购合同金额分布结构后，现特选取报告期内单笔采购20万元以上的订单作为公司重大采购合同列示如下：

序号	供货单位	合同金额(元)	合同内容	签约日期	履行情况
1	上海易莱盛钢塑制品有限公司	279,900.00	液压平车、床头柜	2014.8.6	履行完毕
2	上海易莱盛钢塑制品有限公司	745,280.00	液压平车、护栏	2014.7.26	履行完毕
3	上海荣顺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373,800.00	八功能床	2014.4.2	履行完毕
4	上海荣顺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03,980.00	护栏、床头板	2014.4.2	履行完毕
5	上海易莱盛钢塑制品有限公司	279,900.00	液压平车等	2014.8.6	履行完毕
6	上海荣顺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52,560.00	八功能床,液压平车	2014.5.5	履行完毕
7	上海荣顺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40,840.00	八功能电动床	2016.3.31	履行完毕
8	上海荣顺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64,000.00	平车类、餐桌	2014.9.15	履行完毕
9	宁波禾采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347,650.00	床头尾板、韩式护栏、餐桌版	2014.9.23	履行完毕
10	宁波禾采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304,500.00	韩式护栏	2014.7.28	履行完毕
11	宁波禾采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73,000.00	床头尾板	2014.7.31	履行完毕
12	宁波禾采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24,620.00	床头柜、婴儿车、床头尾板	2014.10.28	履行完毕
13	常州沃金商贸有限公司	397,760.00	冷板	2014.4.23	履行完毕
14	上海荣顺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376,560.00	八功能床	2014.4.11	履行完毕
15	上海荣顺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356,700.00	液压平车,护栏,防火板	2014.2.24	履行完毕
16	上海荣顺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330,880.00	护栏、平车、八功能床	2014.5.15	履行完毕
17	上海荣顺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367,800.00	护栏、平车类	2014.6.28	履行完毕

序号	供货单位	合同金额(元)	合同内容	签约日期	履行情况
18	上海荣顺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531,500.00	平车类、床垫套等配件	2014.8.15	履行完毕

3、短期借款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的借款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及编号	借款人	贷款银行	借款期限	借款金额(万元)	担保情况
1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32010120150022185)	赛康医疗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	2015/12/23 -2016/9/23	400	抵押商用房、 抵押居住用房

公司董事蔡悦恺以其所属个人房产(位于杨舍镇人民东路11号Z1702、A10#汽车位,房产证号:张房权证杨字第0000285268号,建筑面积为500.88平方米)抵押为江苏赛康医疗设备有限公司取得短期借款400万元;抵押期限分别为2013年9月18日至2016年9月17日、2014年1月13日至2017年1月12日,借款利率5.4375%。至2016年4月1日公司已提前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兆丰支行归还了借款400.00万元

4、抵押担保合同

序号	抵押方	抵押权人	合同编号	抵押金额(万元)	期间
1	蔡志祥、 蔡悦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兆丰支行	《最高额抵押合同》 (N032100620130009458)	370.00	2013.9.18- 2016.9.17
2	蔡悦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兆丰支行	《最高额抵押合同》 (N032100620140000383)	480.00	2014.1.13- 2017.1.12

公司已于2016年4月1日提前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兆丰支行归还了借款400.00万元,主债权已经清偿,担保物权消灭。

五、商业模式

(一) 销售模式

公司采用以内贸与外贸,直销与分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一方面,积极维护原有老客户,对客户需求及时响应,并按照客户的要求对产品参数进行适当调整,提高原有客户的满意度;另一方面,不断开拓新的市场,通过网络、行业展会等公开渠道了解市场信息,再配合公司招投标的方式积极拓展销售渠道,发掘新客

户。此外，经销商部分一般是确认订单以后，款到发货。销售部和技术部相互配合，根据客户的需求，通过开发新品、寄送样品等方式逐步加深与新客户的合作，了解客户对产品的性能、规格、材质、结构等方面的要求，最终签订销售订单或合同。销售部同时负责收集客户的反馈信息，与技术部相互合作，积极解决客户在使用过程中遇到的各种问题，确保良好的用户体验。

（二）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为主的模式进行生产，对常规半成品备有一定库存。公司大部分产品需要根据客户在外观、尺寸、功能等方面的特殊要求进行生产，部分半成品属于通用零部件，规格较为统一，因此公司备有一定半成品库存。在生产环节中，生产车间和技术部相互合作，根据订单有序地展开生产活动，以客户要求为导向，制定生产计划，对各种资源统一调度，对各工序统一管理，对质量多重把控，确保按时保质地完成生产任务。

（三）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分为常规材料和特殊材料。对于常规材料，采用安全库存管理模式，库存量低于安全库存时进行采购；对于特殊材料，在接到客户订单后，根据具体要求进行采购。公司的采购由采购部负责，公司建立了合格供应商体系，只有审核合格的供应商才可以为公司提供原材料。在接到客户订单后，生产计划根据订单要求和成品库存情况，确认需要进行生产的数量，同时对原材料进行检查，对于库存缺少的材料将制定采购计划并报批审核，综合考虑价格、付款方式等条件后确定供应商，并制作采购订单。原材料到货时，仓储部将根据送货单核对实物，同时与生产车间相互配合，对原材料进行检验，不合格品退回，合格品入库。

（四）盈利模式

公司已经形成了医用病床、医用椅、医用担架及其它配套的产品生产经营体系，从基础产品到高端产品，能够覆盖各种医疗服务机构，以及医疗机构内各单位的不同需求。公司通过销售医用病床等其他医用家具、提供安装及维护服务，实现收入并赚取利润，报告期内，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 1-4 月份的毛利率分别为 27.98%、32.62% 和 31.75%。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行业风险特征和公司在行业所处地位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分类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赛康医疗所属行业为“C35 专业设备制造业”；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指引》(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C3585 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制造:机械治疗及病房护理设备制造”。

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C3585 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制造:机械治疗及病房护理设备制造”。

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15101010 医疗保健设备与用品：医疗保健设备”。

公司所处细分行业为医用家具制造行业。

2、行业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

我国医疗器械行业的主管部门为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和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其中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组织实施医药工业产业政策，研究拟定医疗器械行业发展规划，指导行业结构调整和实施行业管理；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负责拟订卫生改革与发展战略目标、规划和方针政策，起草医疗器械相关法律法规草案，制定医疗器械规章，依法制定有关标准和技术规范；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负责对医疗器械企业的研究、生产、流通和使用进行行政监督和技术管理。

中国医疗器械行业协会和中国医学装备协会是行业自律机构，主要负责开展行业发展问题的调查研究、组织制定并监督执行行业政策、制定行业发展规划等工作。通过协会的桥梁和纽带作用，积极向政府有关部门反映行业、会员诉求，提出行业发展和政策法规相关意见和建议。

（2）行业监管体制

“十二五”规划明确提出加强创新提升本土医疗器械竞争力，发行人所属的医疗器械行业是规划中重点发展的行业之一，公司产品主要供应给卫生医疗机构，

在国内监管机制上适用医疗器械行业监管体制。我国对医疗器械产品按照风险程度实行分类监督管理，在风险分类的基础上对医疗器械产品实行注册不同分类管理，同时对不同风险产品的生产及经营企业以产品注册证、生产许可证、经营许可证等方式实行分类监督管理。

A:医疗器械产品分类管理

分类	标准
第Ⅰ类	风险程度低，实行常规管理可以保证其安全、有效的医疗器械
第Ⅱ类	具有中度风险，需要严格控制管理以保证其安全、有效的医疗器械
第Ⅲ类	具有较高风险，需要采取特别措施严格控制管理以保证其安全、有效的医疗器械

B:医疗器械产品生产注册分类管理

我国对第Ⅰ类医疗器械实行产品备案管理，对第Ⅱ类、第Ⅲ类医疗器械实行产品注册管理。

产品分类	备案/注册受理部门	临床验证
第Ⅰ类	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	无要求
第Ⅱ类	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	应当进行临床试验，但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相关规定免于进行临床试验的除外
第Ⅲ类	国务院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	应当进行临床试验，但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相关规定免于进行临床试验的除外

我国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的有效期为5年，有效期届满时，企业应当在有效期届满6个月前提办理延续手续。对医疗器械产品的生产监督管理制度旨在验证产品的安全性和有效性。我国审查医疗器械的质量管理体系标准，等同采用ISO的标准，即ISO9001 和ISO13485。

对于进行医疗器械产品出口经营的企业，需根据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布的《关于出具医疗器械产品出口销售证明书的管理规定》(国食药监械【2004】34号)取得出口销售证书，及CE 认证、FDA 许可等相关国际市场准入认证。

C:医疗器械生产企业分类管理

企业类别	备案/审批	备案/审批受理部门
第Ⅰ类医疗器械生产企业	备案	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予以备案发给《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
第Ⅱ类医疗器械生产企业	审批	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准予许可后发给《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第Ⅲ类医疗器械生产企业		

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有效期为5年。有效期届满需要延续的，依照有关行政许可的法律规定办理延续手续。

D：医疗器械经营企业分类管理

企业类别	备案/审批	备案/审批受理部门
第Ⅰ类医疗器械经营企业	不需要	无
第Ⅱ类医疗器械经营企业	备案	市级人民政府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予以备案发放《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第Ⅲ类医疗器械经营企业	审批	市级人民政府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准予许可后发放《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有效期为5年。有效期届满需要延续的，依照有关行政许可的法律规定办理延续手续。

（3）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主要法律法规：

序号	法律法规	生效日期	相关内容
1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 (国务院令第650号)	2014/06/01	对我国境内从事医疗器械的研制、生产、经营、使用活动及监督管理进行了规范
2	《医疗器械注册管理办法》 (国家药监局令第4号)	2014/10/01	规定了医疗器械注册基本要求、产品技术要求和注册检测、临床评价、产品注册、注册变更、延续注册、产品备案、监督管理、法律责任等内容
3	《医疗器械说明书和标签管理规定》 (国家药监局令第6号)	2014/10/01	对医疗器械说明书和标签进行了规范
4	《医疗器械生产监督管理办法》 (国家药监局令第7号)	2014/10/01	规定了医疗器械生产企业的生产许可与备案管理、委托生产管理、生产质量管理、监督管理、法律责任等内容
5	《医疗器械经营监督管理办法》 (国家药监局令第8号)	2014/10/01	规定了医疗器械经营企业的经营许可与备案管理、经营质量管理、监督管理、法律责任等内容
6	《医疗器械分类规则》 (局令第15号)	2000/04/10	对医疗器械的分类进行了规范
7	《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和再评价管理办法(试行)》 (国食药监械[2008]766号)	2008/12/29	对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的监测和再评价工作进行了规范
8	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2015/03/01	该规范是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体系的基本准则,适用于医疗器械的设计开发、生产、销售和服务全过程
9	关于进一步加强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体系建设的指导意见 (食药监械监[2013]205号)	2013/10/08	为进一步加强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工作,完善不良事件监测体系提出的指导意见

序号	法律法规	生效日期	相关内容
10	关于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规范执行有关事宜的通告 (国家药监局通告 2014 年第 15 号)	2014/09/05	对不同类型的医疗器械企业执行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规范提出实施时间要求
11	医疗器械经营质量管理规范 (国家药监局公告 2014 年第 58 号)	2014/12/12	对从事医疗器械经营活动的经营者进行规范, 规定了职责与制度、人员与培训、设施与设备、采购、收货与验收、入库、贮存与检查、销售、出库与运输、售后服务等方面的内容
12	关于发布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的公告 (国家药监局公告 2014 年第 64 号)	2015/03/01	组织修订了《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规定了机构与人员、厂房与设施、设备、文件管理、设计开发、采购、生产管理、质量控制、销售和售后、不合格品控制、不良事件监测、分析和改进等方面的内容

相关产业政策:

序号	相关产业政策	颁布时间	颁布单位	相关内容
1	《医疗器械科技产业“十二五”专项规定 (2011-2015)》	2012/01	科技部	力求技术突破、产品创新、能力建设和应用普及, 重点实施基础装备升级、高端产品突破、前沿方向创新、创新能力提升以及应用示范工程五项任务
2	《国家关于促进健康服务业发展的若干意见》	2013/10	国务院	加大政策支持力度, 提高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医学设备、材料、保健用品的国内市场占有率和国际竞争力
3	《关于进一步鼓励和引导社会资本举办医疗机构的意见》	2010/10	发展改革委、卫生部、财政部、商务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意见提出了 6 条措施放宽社会资本举办医疗机构的准入范围, 鼓励社会资本进入医疗服务领域, 社会资本的进入将提升民营医院和高端医院将对医疗器械的需求。
4	《创新医疗器械特别审批程序 (试行)》	2014/02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保障医疗器械的安全、有效, 鼓励医疗器械的研究与创新, 促进医疗器新技术的推广和应用, 推动医疗器械产业发展
5	《中国制造 2025》	2015/05	国务院	大力推动重点领域突破发展, 聚焦包括生物医药及高性能医疗器械等十大重点领域; 提高医疗器械的创新能力和产业化水平, 重点发展全降解血管支架等高值医用耗材。

3、行业发展概况

(1) 医疗器械行业发展现状

医疗器械是指单独或者组合使用于人体的仪器、设备、器具、材料或者其他

物品，包括所需的软件。医疗器械行业是知识密集、资金密集、多学科交叉、充满挑战与竞争的高科技产业，是国家制造业和高科技尖端水平的标志之一。

我国医疗器械行业目前逐渐形成了珠江三角洲、长江三角洲和环渤海湾三大产业集聚区，三大区域医疗器械总产值和销售额占全国总量的 80%以上。其中珠三角以研发生产综合性高科技医疗器械产品为主；长三角主要生产开发以出口为导向的中小型医疗器械；环渤海湾地区主要从事高技术数字化医疗器械的研发生产；此外，成渝地区是新兴的、以生物医学材料和植入器械及组织工程为特色的地区。

随着老年人口增多，对医疗条件的要求进一步增多，将直接扩大医疗器械行业的市场需求容量。医保体系的覆盖范围扩大、消费者支付能力的提升、政府基层医疗体系建设的投入是医疗器械行业未来增长的三大推动因素。2014年6月，新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2014）》的颁布与实施降低了一类器械行政审批壁垒，加强二类、三类医疗器械的监管，进一步实现了医疗器械产品的分层监管，将有助于吸引更多的公司进入医疗器械市场，有助于医疗器械行业的健康发展。

我国医疗器械工业是在建国后逐步发展起来，期间经历了一个从无到有从小到大发展过程，其特点是起点低，发展快。经过30多年的发展，我国医疗器械行业已经有了相当规模，并且一直保持较快增长速度。随着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医疗器械选用会越来越先进，其产品结构会不断调整，功能更加多样化，市场容量会不断扩大。在发达国家，医疗设备与器械产业和制药业产值大体相当。而在我国，前者产值只是后者1/5，这种比例严重失调预示着医疗设备与器械产业在我国还有巨大发展空间。

从总的市场来看，行业发展已经由早期的野蛮式增长逐步过渡到平稳式增长，虽然增速相比之前有所降低，但这也是行业发展逐步完善，竞争回归正常的表现，而行业发展在宏观经济进入7%时代的情形下仍然保持着15%左右的增长。另外，虽然我国医疗器械产业整体发展势头迅猛，但仍无法充分满足国内的市场需求。国内的医疗器械产业呈现“多、小、低、弱”的特点，生产企业数量多、企业规模偏小，产业集中化程度低、研发创新能力弱。目前大型高端的医疗设备主要依赖进口，且与世界医疗器械工业强国仍存在不小差距，未来仍有很大的发展空间。这充分说明了医疗器械行业在未来仍然有较大的发展空间。

（2）国内医疗器械生产经营企业数量分析

截至2015年11月底，据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的统计，全国实有医疗器械生产企业14151家，其中：一类5080家，二类9517家，三类2614家。全国共有实施许可证管理的（二类、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企业186269家，经营二类医疗器械产品的企业125197家，经营三类医疗器械产品的企业121984家。

年份	生产企业			经营企业	
	I类	II类	III类	总数	总数
2012	4095	8247	2586	14928	177788
2013	4218	8804	2676	15698	183809
2014	3966	9355	2848	16169	189833
2015	5080	9517	2614	14151	186269

2012-2015 中国医疗器械生产经营企业数量变化(数据来源:CFDA)

2015年医疗器械生产许可和经营许可总量相较于2014年具有所下降。但是2015年I类生产许可相较于2014年有所上升。引起这一现象的原因可能是由于医疗器械GMP及GSP相关标准的实施。

（3）中国医疗器械细分行业分析（机械治疗及病房护理设备制造）

机械治疗及病房护理设备制造	2011	2012	2013	2014
企业数量	66	76	91	103
行业总产值	75.59	99.69	118.68	149.27
销售收入	73.71	96.85	114.59	144.05
利润总额	5.83	8.92	8.56	9.34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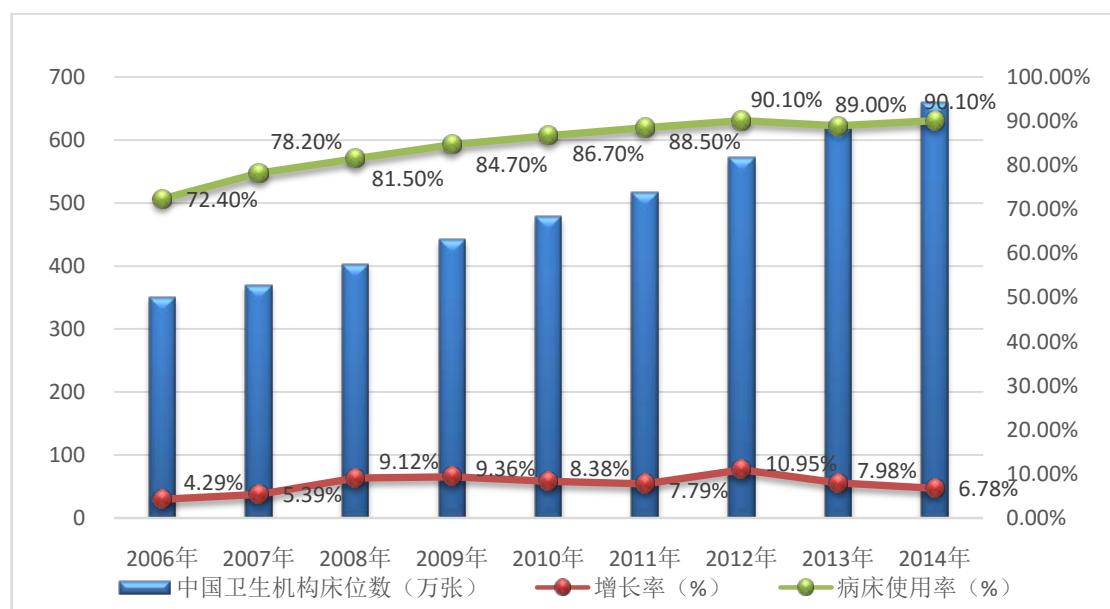
根据2011-2015年机械治疗及病房护理设备制造此细分行业的上述数据的表现，可以得出此细分行业是保持了一个持续增长的良好态势的。企业数量，总产值，销售收入以及利润总额都呈健康增长趋势。

（4）医用家具行业发展现状

医用家具的主要包括医用床、医用办公台、医院椅子（包括输液椅、候诊椅、病人椅等）、医用吊柜、医用物品柜、医用更衣柜、医用功能台等家具。同时又根据不同医院功能区、不同种类手术需求、不同病患需求等各种产品又有许多的细分衍生。产品种类及功能愈发多种多样，可以满足更多的医用需求及病患个性化需求。目前家具采购市场已逐步呈现出细分化趋势，医用家具已经成为办公家具、学校家具之后第三大家具细分市场。据《2015-2020》年中国医疗家具行业监测及投资前景评估报告》显示，2013年我国医疗家具的市场规模达到80.9亿元，

同比增长7.87%，2014年市场规模为87.1亿元，同比增长7.66%。

医疗需求的快速发展也促进了医用家具的发展。以医用家具中占比最大的病床为例，从2006年到2014年，我国医用病床数量由351.2万张增长到2014年的660.12万张，年均复合增长率为8.17%，而床位的使用率也逐渐增长，到2014年高达90.10%。2015年国务院出台过关于分级医疗的指导意见，提出2017年的一个阶段目标为，25%的门诊量是在基层医疗机构完成的。根据这个目标，意味着2017年，门诊量要从现在的三甲医院转到基层医院去。中国有两千多家县级医院，这一些医院的设备的缺口大概在30%左右。在西部的地方，缺口达到了50%，缺口是非常巨大的。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综上所述，随着未来国家医疗体制改革和转换，医疗机构建设的不平衡随着民营医院、社区医疗机构的增加而改善，医疗机构的建设投资费用已从以往的政府拨款改变为自筹资金，部分拨款，贷款等多种方式。过去的建设标准必定满足不了医院和医疗机构迅速增长的需要，这也将很大程度上解放市场对于医用家具的需求，促进医用家具的长足发展，医用家具市场空间广阔。

4、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1）居民收入增加，医疗卫生消费能力不断提升

居民收入增加，医疗卫生消费能力不断提升 自 20 世纪 90 年代开始，随着中国经济的快速发展，居民收入及生活水平的攀升，中国居民的医疗卫生消费

能力也不断提高。中国的居民收入从 2008 年的 130,078.1 亿元增至 2013 年的 253,080.9 亿元人民币复合年均增长率高达 14.24%。随着中国经济的持续稳步增长, 到 2017 年中国的居民可支配收入预计将达到 474,918.1 亿人民币复合年均增长率达到 16.4%。自 2008 年至 2013 年, 中国人均卫生费用从 1,094.5 元人民币增长到了 2,327.4 元人民币, 复合年均增长率达到 16.29%。

（2）国家扶持以及产业结构升级

我国已将医疗器械产业纳入新兴战略型产业, 扶持医疗器械产业是医药产业“十二五”规划的重点之一。未来医疗器械产业发展思路将以提高企业技术研发能力为核心来调整产业发展方向和产品结构, 扶持和发展国产医疗器械产业。以医疗卫生体制改革为契机, 以满足临床需求为导向, 发展适合中国国情的医疗器械产品。同时加快大型医疗器械产业基地的建设, 带动相关学科整合与技术集成, 来实现医疗器械的技术全面升级。

（3）人口老龄化趋势

中国拥有世界上多的人口, 总人口数在 2014 年末达到了 13.68 亿人。中国的人口老龄化正处在加速阶段, 60 周岁及以上人口从 2008 年的 1.60 亿增长到了 2014 年末的 2.12 亿, 占总人口的比例从 12.0% 增长到了 15.5%。

随着老龄化趋势和病患的增加, 近些年医疗机构诊疗人数以及住院人数快速增加。根据国家卫生部的统计, 中国医疗机构总诊疗人次从 2008 年的 49.0 亿人次上升至 2013 年的 73.1 亿人次, 复合年均增长率约为 8.34%。其中, 入院人数从 2008 年的 11,483 万人上升至 2013 年的 19,215 万人, 复合年均增长率高达 10.85%。超出 50% 以上的门诊患者需要进行输注治疗, 住院患者 100% 需要接受输注治疗。庞大的就诊及住院治疗患者基数为医用穿刺器械的发展带来了极大的市场空间。

（4）市场份额充足

为支持推进公立医院改革, 中央财政 2015 年下达公立医院改革补助资金 111.24 亿元。根据世界银行关于医疗条件评判的条件, 每千人拥有的床位数, 我国现在 3‰, 而世界银行统计数据显示, 发达国家为 8‰, 即我国的病床还有 5‰ 的缺口, 意味着在近几年内, 我国就医院家具(包含病床等)市场需求为 420 亿元以上。在习近平总书记的“一带一路”理念下, 环太平洋的合作将越来越多,

越来越密切。根据欧盟医疗器械委员会发布的统计数据：全球医疗器械市场销售总额已从2002年的2100亿美元迅速上升至2013年4690亿美元，即使是在全球经济衰退的2008和2009年，全球医疗器械市场依然逆流而上，分别实现6.41%和7%的增长率。海关数据显示：2014年我国医疗器械出口200亿美元，在全球经济萎靡的情况下，仍保持增长趋势。

（5）行业发展爆发点明显

我国医疗器械行业面临种种挑战和机遇，需要逐渐改变以仿制为主、中低端产品恶性竞争的局面，积极向中高端的价值链上游转移，逐步实现进口产品替代。从世界范围来看，医疗器械前五大领域包括体外诊断、心血管、骨科、影像大型设备和眼科设备。目前，体外诊断领域的上游（包括机器设备、高端耗材等）主要由国外跨国公司占据，进口产品替代空间巨大。

根据市场上的行业预测数据，2014-2020年全球医疗器械市场将以4.1%的复合年均增长率保持增长，同期体外诊断产品市场将以每年5.1%的速度增长。到2020年，体外诊断产品仍将是市场规模最大的子行业，占到全球医疗器械市场规模的14.1%。在医疗器械行业前10大子行业中，增长速度最快的将是神经科产品市场，将以6.9%年复合增长率增长。随着信息技术、新材料、生物技术等领域的技术创新，医疗器械各细分领域将经历重大变革。人类已经进入移动互联网社会，将逐渐进入物联网、数据化时代，远程诊断设备、智能便携式医疗设备、可穿戴医疗设备等领域将迎来颠覆性创新。

5、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1）国内医疗器械企业以中小企业为主，集中度低

随着我国经济的不断发展，我国医疗器械市场已成为继美国和欧盟之后的世界第三大医疗器械市场。目前国内医疗器械生产厂家有近万家，其中90%以上为中小型企业，市场竞争力相对薄弱。在高端医疗器械市场，国外产品在大部分市场处于垄断地位，我国本土企业与欧美竞争对手之间仍存在巨大的差距，国内医疗器械生产企业的集中度亟待提高。

（2）行业内大部分企业的研发投入不足，技术水平低

大部分企业都集中在中低端市场，产品多为技术含量较低的耗材、第一类医疗器械，这些企业的特点是研发投入不足，且行业多为中小企业，人才缺乏、资

金不足、规模限制等一系列因素，导致其发展缓慢，一直不具备核心竞争力。目前行业内特别是在中低端市场，竞争特别激烈，一些企业为了赢得客户甚至打起价格战，这就导致利润越来越少，再加上无法提升研发能力，所以企业一直在低端徘徊，无法随市场潮流进步。

（3）医疗器械过度依赖进口，价格偏高

中国医药物资协会发布的《2014年中国医疗器械行业发展蓝皮书》中指出，虽然我国医疗器械产业整体发展势头迅猛，但仍无法充分满足国内市场需求，大型高端医疗设备主要依赖进口，与世界医疗器械工业强国仍存在不小差距。据统计，2014年上半年，我国医疗器械进口额74.9亿美元，同比增长10.01%。医院诊断与治疗用品是我医疗器械贸易主要产品，占56.2%的贸易份额。同时，由于中高端医疗设备对进口依赖较为严重，进口医疗设备在我国的价格普遍比欧美日等原产国价格高出许多。

（4）进口国市场准入要求高

国内医疗器械产品出口面临一系列进口国市场准入壁垒，如认证壁垒等技术壁垒。各国政府对医疗器械产品的市场准入都有非常严格的规定和管理，我国在医疗器械生产过程管理和生产制造水平与发达国家仍有一定的差距。

6、行业进入壁垒

医疗器械行业是一个准入门槛较高的行业，根据监管要求、技术、经销模式、技术服务、营销能力及产品的限制可概括为市场准入壁垒、技术及人才壁垒、经销商模式壁垒、技术服务模式壁垒、营销能力壁垒及产品排他性壁垒。

（1）市场准入壁垒

医疗器械行业属于受国家重点监管的行业，医疗器械的使用会直接影响到病人的健康和生命安全，因此我国对该行业实行严格的准入管理体系，分别在产品准入、生产准入和经营准入这三个层面设置了较高的监管门槛。

病房护理医疗器械主要属于国家二类医疗器械产品，需要得到国家食药监局的批准，其监管较为严格，企业获得该类产品的生产经营许可证和医疗器械注册证难度相对较大。另外，国际上各国也对医疗器械采取许可制度，如美国的 FDA 认证、欧盟的CE认证和日本的SG认证等。因此本行业存在明显的市场准入壁垒。自2014年6月1日起施行的《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2014年修订）》明确对医疗

器械按照风险程度实行分类管理，并对违法生产、经营、使用医疗器械及违规开展医疗器械临床试验、发布虚假医疗器械广告等行为规定了法律责任。通过推行医疗器械监督管理制度进一步提高了医疗器械行业的准入门槛。

（2）技术及人才壁垒

医疗器械是一个多学科交叉、知识密集、资金密集型的高技术产业，进入门槛较高，需要医学、材料学、生物化学等不同学科的交叉运用，相关专业技术的积累、人才的培养都需要时间积累。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医用家具的创新周期在缩短，市场对产品的技术水平要求也在不断上升，成熟企业已拥有高效的研发团队，凭借丰富的研发经验和产品临床使用经验，能够跟上甚至带领产品的技术革新，新进入者和成熟企业的技术差距不断扩大。因此，企业迅速获得大量优秀研发人才的难度较大，形成了较为明显的技术人才壁垒。

（3）经销商模式壁垒

由于医疗器械行业特有的以经销商为主的销售模式，新进入者很难在较短的时间内建立完善的市场渠道。病房护理医疗器械的销售地域广泛，售后技术支持要求较高，行业内多采用经销商销售模式向医院进行销售，先进入行业的企业通过长期的渠道扩展，培育出了一批具备较强市场拓展能力、管理能力及专业化服务能力的优质经销商，迅速占领渠道资源，排除后进入者的竞争，形成了较强的渠道壁垒。

（4）技术服务壁垒

高端的病房护理医疗器械属于技术型产品，在国内尚处于推广阶段。在产品的销售过程中，医疗器械行业企业需要建立一支兼具专业临床护理知识和专业产品知识的技术服务团队，对产品的临床使用提供技术服务支持，减少临床误操作对产品使用效果和品牌形象的影响，提高产品在医疗机构及患者中的接受度和知名度，并通过技术服务持续推介企业的新产品。技术服务团队的建立需投入一定资源，且要准确把握产品的所有特性以应对临床使用可能遇到的各种问题，由此对新进入企业形成了技术服务商的壁垒。

（5）资金及营销能力壁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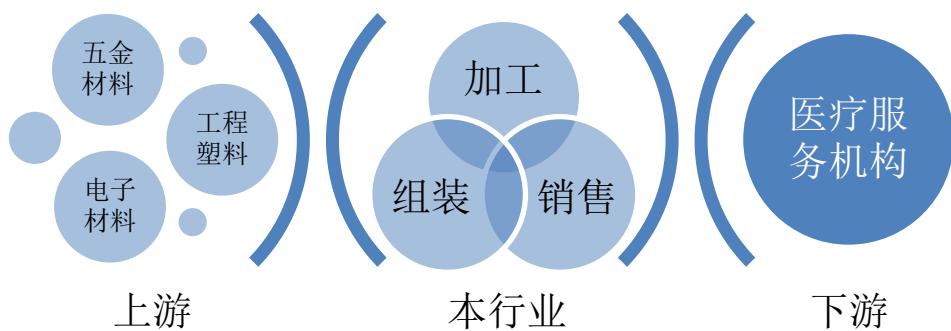
医疗器械行业企业建立完善的营销网络渠道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和较长的时间周期，行业内普遍采用直销和经销商销售两种模式，销售对象主要为医院。

无论采用直销还是经销商模式都必须通过药监部门的审批并取得医用家具经营企业许可证后，方可进行销售。所以要经过长期的市场积累才能形成一定规模的营销网络，对于新进入本行业的企业，很难在短时间内找到合适的经销商或者培养出专业的销售部门。

（6）产品排他性壁垒壁垒

医疗器械产品在临床使用过程中，医疗机构往往倾向于向单一或少数几家供应商采购特定种类的医疗器械，以便医护人员熟练掌握该类医疗器械的操作方法，提高工作效率，降低操作风险，同时加强议价能力，降低采购成本。因此医疗器械产品在临床使用过程中会产生较强的排他性，对拟进入医疗机构的同类产品形成进入壁垒。

7、行业与上、下游关系



（1）上游行业发展对本行业发展的影响

对于医疗器械行业来说，行业的上游供应商主要是塑料、电子、钢铁等行业，这类供应商规模大小不等，但都属于发展较快的行业，目前的议价能力低于医疗器械行业的议价能力。

（2）下游行业发展对本行业发展的影响

医疗器械行业的购买者根据销售渠道不同可以分为两类：一类是医疗机构：如医院，这类客户实力雄厚，一般是大额订单，议价能力和对产品质量要求比较高

高。另一类是普通消费者，这部分用户主要是家用医疗产品的直接消费客户，这类客户相对医疗机构，每次购买量小，但购买者基数比较大，购买者的议价能力比较强。

（二）公司所处行业风险特征

1、市场需求波动的风险

国家政策和医疗设备更新换代是推动行业发展的主要因素之一，鼓励社会资本进入医疗服务领域、建设基层医疗服务体系等新医改政策都将直接或间接增加社会对产品的需求，新医改政策的具体实施措施还有一定的不确定性。目前公立医院仍是国内医疗机构的主体，例如公立医院对于病房护理医疗家具的采购都有具体的政策要求，若相关政策发生调整，也会直接影响医用家具行业的下游需求。

2、市场竞争风险

国内市场竞争环境的日趋激烈，进口医疗器械价格下降，以及医疗机构招标采购监管力度加强等因素的存在，使国产医疗器械价格面临下调的风险，有可能导致企业利润下滑。相关行业政策推行时间落后于预期。政策监管不断趋严，导致企业经营管理成本增加，影响利润水平，并且产品有可能面临不符合新监管要求而下市的风险。

目前国内病房护理医疗器械下细分的医用家具行业企业发展较快，但与国外知名厂商相比，技术含量仍旧相对较低，大多集中在生产中低端医用家具产品。在高端医用家具领域，国内企业与国外企业差距仍然较大。而中低端产品竞争日趋激烈，存在价格恶性竞争、虚假宣传、不正当商业竞争、假冒伪劣等现象，市场竞争风险加剧。

3、出口不确定性风险

近几年中国医用家具出口增速持续低位运行，与国际市场需求不旺、产品技术和欧美知名品牌相仍具有差距，世界经济增长动力不足、欧美两大经济体复苏困难的现状分不开。目前，世界经济发展仍然充满不确定因素，全面复苏迹象仍不明显，这些国际经济环境因素将会给我国医用家具出口带来风险。

（三）公司所处地位以及行业竞争格局

1、公司所处市场地位

赛康医疗主要从事生产的此类产品，在全国主要分布在华东地区的张家港、华南地区的广东及华北地区的河北三个地区。华南地区的广东，在医疗器械方面，主要是以轮椅起家，后辐射至病床类产品，入行时间较短，在产品优化等方面有所欠缺；但其中也有2-3家为外资合作的企业，规模较大，产品沿用国外设计，但是自主灵活性不足；华北地区的河北，以低价取胜，其原因主要为劳动力费用少及用料不规范；华东的江浙沪地区，以产品质量取胜，其原因主要为入行时间较久，对产品优化及质量把控上比较严格。

赛康医疗成立于2002年，坐落于江浙沪地区同类产品生产的中心区域的张家港。在同类产品中，赛康医疗的年产值低于同区域的永发医用（1998年成立）。赛康医疗与永发医用都设有内贸与外贸两个销售渠道。比赛康医疗早成立4年的永发医用在内贸市场比赛康实力更为雄厚，也拥有更多的行业资源，这也是赛康医疗在内贸销售方面次于永发医用的客观因素。外贸销售方面，赛康医疗在14,15年分别有3410万元和3102万元的对外销售额，占比总销售额超过50%，也表现了赛康医疗在外销方面的重心。

2、竞争对手情况

企业名称	主要产品	基本情况
江苏永发医用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医用病床及其他医用配套设备	新三板拟挂牌企业永发医用（T22045.0C）是公司是国内最大生产病床基地之一，内贸市场占有率大，质量也有优势。但是成本偏高，内部管理复杂。
苏州德品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医用环保护士站、医用环保护理治疗柜系列	新三板挂牌企业德品医疗（835227）是国内较早致力于提供医疗护理系统整体解决方案供应商之一。
河北百强医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病床、电动床、医用车、医用柜、医用家具等	北方地区最具规模和实力的医护设备及医用家具生产出口基地
中山厚福应用技术有限公司	医用和家用护理床及其周边配备	中美合资企业，是生产和销售医用和家用护理床及其周边配备的企业，目前月生产能力2000张床。管理先进，硬件设施好，技术研发能力强，但是价格过高。
江阴万事兴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自动上车担架、折叠担架、收缩折叠担架、铲式担架、楼梯担架	新三板挂牌企业万事兴（831587）主营业务为救护车用担架、救护车用医疗配件、病员转移担架及医用推车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致力于救护车担架细分领域。

3、行业竞争格局

波士顿咨询公司（BCG）14年曾发布中国医疗科技市场调研报告，预计至2020年，中国医疗科技市场规模有望从全球第四位跃居第二；2013-2020年，中国医

疗科技市场将以 14% 左右的年增长率稳步增长，年营业收入也将从 220 亿美元增至 550 亿美元。中端市场会成为本土医疗器械企业与跨国公司竞争的主战场。BCG 资深合伙人黄培杰也表示，本土医疗科技企业已在许多产品领域占据领先位置，并将在高端产品等其他细分市场抢得更多份额。政策层面的支持也将推动这一趋势的发展。

国内医疗器械企业表现出较强的竞争力，但在很多关键技术上仍未获得核心优势。由于起步较早，技术有优势，进口医疗器械工艺精质量好，相比国产医疗器械，其监测、治疗效果更有优势，这让不少医院更加偏向于进口医疗器械。本土企业的生产工艺改进不足，加工工艺相对粗糙，精细化生产能力欠缺，部分企业存在擅自改变产品和提前生产销售未经注册产品的行为。生产企业不重视客户投诉和售后服务，发现产品缺陷和不良事件的主动性不足，预防纠正的措施缺乏。

尽管近几年医疗器械生产厂家数量增长幅度较大，但本身国内市场上的私立医院也同时在增多，国家对医改力度的也在不断加大，市场的确需要有更多的厂家来生产产品。在国外方面，随着我们中国的医疗器械再国际社会的广泛认可，所以国内的很多大型医疗器械厂家其销售的主要渠道不在国内，而是面向国际市场。

4、公司竞争优势

江苏赛康医疗设备有限公司在 2014 年受大环境影响，增长速度被放缓，与赛康部分业务被分离至赛康进出口和迈科医疗（原三得利商贸）有一定联系。但同年，针对大环境的负面影响，赛康医疗在原有主营产品的基础上，新拓展了急救与手术的产品，整合了更多的资源，丰富了销售的产品线。针对产品，精益化管理，提高产品质量；成立研发中心，自主研发并与高校合作，进行新品开发与产品优化；研发中心在整合原有仪器、设备的基础上，将大力投资购置相关仪器设备，新增研发场地及试验场地。同时实验室也在专家们的领导下积极的培养各方面的人才，以满足研究项目的技术人员储备更加的充足；引进欧洲先进技术，吸收转化，产品升级等手段也表明赛康医疗在优化产品，不断创新的使命感。

5、公司竞争劣势

再与同行业各个主要竞争对手的比较之下，赛康医疗的竞争劣势主要可以归结为以下几点：

- (1) 内贸在江苏省市场上占有率偏低且生产规模有较大提升空间，产品质量与世界前列的同类产品还有差距；
- (2) 缺乏自主零配件生产能力，技术研发能力，整合能力有待加强；
- (3) 外贸市场并未和竞争对手拉开差距，领先地位并不稳固；
- (4) 产品定价竞争优势不大，生产成本的降低需要在生产规模、自动化程度、研发能力上进行加强。

(四) 公司发展前景

赛康医疗近年发展，着眼于产品与市场。赛康医疗还有着引进互联网+的概念，2016-2017年，通过自有业务的增长与外部资源对接，更好的整合上游资源，为医院提供整体医疗服务的打包一站式服务。如在医院大楼成立后，中心供氧、气体管路、病房装修、手术室布局装修、医用电梯等的整体承包服务。赛康医疗与欧洲的优秀企业洽谈深度战略合作，为其产品做技术和生产管理支持，同时为赛康医疗旗下的颐家康居家护理品牌作领域拓展，着力于智能化居家养老的产品研发。客户群体也将从医院、社区、健康中心等民生相关政府职能机构扩展到民用终端。

赛康医疗外贸销售已遍布全球，目前共销往80多个国家和地区，其中70%-80%为非洲、拉美与东南亚，近年来，俄罗斯与中南美的销售比例逐步上升：未来5年内，俄罗斯、拉美、西亚和东欧的新丝绸之路将作为公司外贸突破的主要战场；2020年，主要市场将转战东南亚；2025年，主要市场将回归中国。将上游资源进行整合，成立一个互联网+的平台，为客户（医院）减少中间环节，节约成本；为上游供应商减少销售成本，减少不必要的浪费。赛康医疗意在于2018-2020年成为全国第一家专业的从事专业医疗机构的整体医疗设备总承包商，中国第一家“交钥匙”工程企业。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情况

2002年4月18日，赛康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公司不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名；不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并聘任一名总经理，已初步建立法人治理结构。

2016年3月5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股东代表监事，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赛康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筹办情况的报告》、《关于江苏赛康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第一届监事会由1名职工监事和2名股东代表监事组成。

2016年3月5日，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制定了《公司章程》，并提交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

至此，公司已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章程》，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组成的法人治理机构，公司还建立了董事会秘书制度，使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更加科学和规范。

（二）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管理层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就增加注册资本、股权转让、整体变更等事项召开股东会，履行决策程序，执行相关决议。公司的股东会决议等文件保存较为完整，但是董事决议、监事决议未完整保存。另外，公司向关联方采购、销售及关联租赁、关联方资金拆借等事项未严格履行决策程序，未执行关联方回避制度，公司治理存在一定不规范之处。

股份公司成立后，针对上述不规范之处，公司切实加强规范治理方面的培训，管理层严格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确保三会文件保存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及会议记录均能够正常签署，会议决议能

有效执行；切实履行董事会、监事会的各项职权，保障公司的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委托理财等行为履行相关决策程序，严格执行关联方回避制度；董事会参与公司战略目标的制订并检查其执行情况；建立管理层业绩评估机制，以确保公司经营目标实现。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共召开1次股东大会、1次董事会、1次监事会。公司三会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决议均能有效执行，运作较为规范。

公司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能各尽其职、履行勤勉忠诚的义务，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其他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评估结果

2016年3月5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江苏赛康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报告》，评估结果如下：

有限公司设立初期，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设立了股东会并选举产生1名执行董事和1名监事。虽然针对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的重大事项，公司根据不同审批权限召开股东会，形成并执行相关决议，但公司治理结构较为简单，公司治理存在一定缺陷，公司向关联方采购、销售及关联租赁、关联方资金拆借等事项未严格履行决策程序，未执行关联方回避制度，公司治理存在一定不规范之处，但关联交易定价公允，该瑕疵未对公司实际经营及中小股东的权益造成损害。

股份公司设立后，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组成的比较科学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完善了《公司章程》，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大会议事规则》、《监事大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财务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建立健全公司治理结构，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

完善股东保护相关制度，注重保护股东表决权、知情权、质询权及参与权，在制度层面切实完善和保护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利。《公司章程》和《股东

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股东参会资格及董事会的授权原则做了明确规定，在制度设计方面确保中小股东与大股东享有平等权利。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保护公司股东尤其中小股东的各项权利。同时，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基本能够适应公司现行管理的要求，能够预防公司运营过程中的经营风险，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实现经营目标。公司已初步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合理的内部控制体系，但随着国家法律法规的逐步深化及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仍需不断调整与优化，满足公司发展的要求。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一）最近两年公司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曾受到张家港市公安消防大队、张家港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苏州市张家港地方税务局的行政处罚；公司有一幢三层建筑，用于仓储和员工食堂，尚未取得产权；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劳动人事仲裁案件和工伤认定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受到消防大队行政处罚

2015年10月15日，张家港市公安消防大队向赛康有限下发了《行政处罚决定书》（苏张公（消）行罚决字〔2015〕0147号），认定赛康有限一车间采用泡沫夹心板搭建办公用房，不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第3.2.1条的规定，经责令未整改，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十六条第一款第（五）项的规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六十条第一款第（七）项之规定，决定给予赛康有限罚款人民币5,000元整的处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六十条第一款第（七）项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责令改正，处五千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罚款：……（七）对火灾隐患经公安机关消防机构通知后不及时采取措施消除的。；……”。张家港公安消防大队系按照法律规定的最低处罚限额处以罚款，在《行政处罚决定书》下达后，赛康有限即自行拆除了上述用泡沫夹芯板搭建的办公用房。

2016年6月13日，张家港市公安消防大队出具《证明》：“上述行政处罚所涉违法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除上述行政处罚外，江苏赛康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未受到其他行政处罚。”

公司所受处罚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六十条规定最低限额的处罚，且在《行政处罚决定书》下达后，公司已自行拆除上述用泡沫夹芯板搭建的办公用房；张家港市公安消防大队已出具《证明》，证明公司上述行政处罚所涉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综上，公司上述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2、报告期内公司受到食品药品监管机构行政处罚

2015年3月17日，张家港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向江苏赛康医疗设备有限公司下发了《行政处罚决定书》（张家港食药监械罚[2015]1号），认定江苏赛康医疗设备有限公司生产并检验合格入成品库待销售的注册证号为苏食药监械（准）字2013第2561354号、型号规格为SKD-C型、产品编号为140806的SKD型电动床1台，于2014年8月18日被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依法抽样，经江苏省医疗器械检验所检验，结果判定为不合格。江苏赛康医疗设备有限公司的上述行为违反了《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第二十四条第一款之规定，依据《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第六十六条第（一）项之规定，决定给予江苏赛康医疗设备有限公司罚款人民币20,000元的处罚。

2016年6月14日，张家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上述行政处罚所涉违法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除上述行政处罚行为外，赛康医疗未因产品质量标准受到其他行政处罚。”赛康医疗已出具的书面说明，除上述行政处罚外，赛康医疗近两年不存在其他因违反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行政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张家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已出具证明，证明公司上述行政处罚所涉违法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因此，公司上述违法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3、报告期内公司受到税务机构行政处罚

2015年1月13日，苏州市张家港地方税务局向赛康有限下发了《行政处罚决定书》（张地税[2015]13号），认定江苏赛康医疗设备有限公司少缴2013年度房产税77,050.90元、少缴2013年度土地使用税19,296.88元，决定对赛康有限处以少缴房产税罚款38,525.45元、少缴土地使用税罚款9,648.44元。苏州市张家港市地方税务局对赛康有限的处罚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六十四条第二款之规定，决定对其处以少缴房产税、土地使用税税款处50%的罚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六十四条第二款之规定：“纳税人不进行纳税申报，不缴或者少缴应纳税款的，由税务机关追缴其不缴或者少缴的税款、滞纳金，并处不缴或者少缴的税款百分之五十以上五倍以下的罚款。”赛康医疗上述税收违法行为被处以少缴房产税、土地使用税税款 50%的罚款，属于按照最低处罚限额处罚。

2015 年 1 月 8 日，赛康有限补缴房产税所欠税款 77,050.90 元、房产税滞纳金 11,634.69 元、城镇土地使用税 19,296.88 元、城镇土地使用税滞纳金 2,913.83 元；2015 年 1 月 15 日，赛康有限缴纳少缴房产税罚款 38,525.45 元、少缴城镇土地使用税罚款 9,648.44 元。

2016 年 2 月 2 日，苏州市张家港市地方税务局出具《证明》，认定“苏州市张家港市地方税务局对赛康有限处以行政处罚所涉违法行为未被认定为偷税行为。除上述行政处罚外，未发现赛康医疗有其他行政处罚记录。”2016 年 6 月 8 日，苏州市张家港市地方税务局出具《证明》：“2016 年 2 月 3 日至 2016 年 6 月 7 日，赛康医疗自觉履行申报纳税义务，江苏地税征管系统中无该纳税人因涉税违法行为而受到行政处罚记录。”2016 年 6 月 14 日，苏州市张家港市地方税务局出具《证明》：“上述行政处罚所涉违法行为未被认定为偷税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至本证明出具之日，除上述行政处罚外，暂未发现赛康医疗有其他行政处罚记录。”

上述事件发生后，公司已制定了相应的规章制度《江苏赛康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进行防范和治理，并聘请了财务专家对公司财务人员进行了专门的培训，明确了税收会计的岗位职责，改进了会计核算办法，并加强了对纳税申报的管理，以杜绝此类事件的再次发生。

综上，赛康医疗上述税收违法行为被处以少缴房产税、土地使用税税款 50% 的罚款，属于按照最低处罚限额处罚。苏州市张家港市地方税务局已出具《证明》，认定公司上述行政处罚所涉违法行为不属于偷税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且公司不存在因其他违法行为受行政处罚情形。上述事件发生后，公司制定了相应的规章制度进行防范和治理，并聘请了财务专家对公司财务人员进行了专门的培训，加强了对纳税申报的管理，以杜绝此类事件的再次发生。公司受到的本次行政处罚罚款数额较小，情节轻微，且公司已按时足额缴纳相应的补缴税款和罚款，相关行为已得到纠正。因此，上述行政处罚所涉违法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

规行为，对公司申请挂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不构成实质性障碍。

4、公司一幢建筑未取得产权证

公司拥有一幢三层建筑，用作仓库和员工食堂。因赛康医疗在建设时未向相关部门报备立项，未取得相应的《建筑工程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等手续，因此亦未取得产权证，存在权属瑕疵。

鉴于：（1）公司已取得坐落于现代农业示范区乐红路 35 号 3 幢房屋共计建筑面积 20779.25 平方米的《房产证》（房产证号：张房权证乐字第 000318211 号），其中 1 幢用作于公司办公场所，2 幢用作于生产厂房和仓库，系承担公司主要职能的办公场所和生产厂房，具有完整产权。（2）上述未取得房产证的建筑系用作于员工食堂和部分产成品及杂物仓储，属于非生产经营相关建筑，其职能对公司影响较小。如该幢建筑被拆除或出现其他影响正常使用的情形，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3）公司已取得房产证的 2 幢房屋均用于生产和产成品仓储，如上述未取得房产证的建筑被拆除，公司产成品可转移至该 2 幢房屋仓储；且公司周边餐饮业发达，如上述未取得房产证的建筑被拆除，公司员工可在公司周边较为便利地解决饮食问题。（4）2016 年 6 月 8 日，公司出具承诺，按照法律法规规定补办相关手续；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刘琰、蔡志祥、蔡悦恺出具承诺，如因上述问题致使公司遭受处罚造成公司损失的，公司实际控制人自愿承担该等损失。

综上，该处房产虽存在权属瑕疵，但不属于公司承担主要生产经营职能的房产，如该房产被拆除，公司能较好地解决产成品仓储问题及员工餐饮问题，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016 年 6 月 8 日，张家港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证明》，证明 2014 年 1 月 1 日至证明出具之日，赛康医疗无因违反有关城乡建设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5、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劳动人事仲裁

2015 年 3 月 9 日，张家港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向赛康有限下达了《仲裁调解书》，就赛康有限与乙福雄“业绩提成争议”一案达成如下调解协议：“一、被申请人（赛康有限）一次性支付申请人（乙福雄）2014 年 5 月 13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之间的销售业绩提成共计 1,500.00 元，于 2015 年 4 月 15 日前履行

完毕；二、被申请人支付完上述款项后，双方就申请人在职期间所有待遇均全部结清，今后再无任何纠葛。”

公司已出具书面承诺：“公司已全额支付乙福雄 1,500.00 元的业绩提成，并已将乙福雄在职期间所有待遇全部结清，双方不存在任何争议和纠纷。除上述劳动人事仲裁争议纠纷案件之外，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任何其他重大诉讼、仲裁及未决诉讼和仲裁案件。”

6、报告期内公司员工存在工伤的情形

报告期内，张家港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向公司下达了“苏（张）工伤认字〔2015〕03125 号”、“苏（张）工伤认字〔2014〕01089 号”、“苏（张）工伤认字〔2014〕02189 号”《认定工伤决定书》，认定公司员工刘光华、施学芳、钱卫兴在工作过程中受到的伤害属于工伤。

针对上述事宜，公司已出具书面承诺：“公司承诺已为上述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并将妥善安顿上述受工伤的员工，不存在相关争议和纠纷。公司承诺将妥善安顿和处理公司所有员工的工伤事宜。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受到过行政处罚，但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公司无未决诉讼或仲裁，报告期内未受工商、环保、社保、安监等部门处罚。

（二）最近两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

四、公司的独立性

（一）业务独立

公司主营业务为医疗设备相关的设计、研发、制造、销售、服务。公司在业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拥有独立的研发、生产、采购、销售和服务体系，独立开展业务。公司独立获取收入和利润，不存在依赖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形，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二）资产独立

公司系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均已进入公司，并办理了财产移交手续，相关专利、商标、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运输工具等主要财产的过户手续正在办理中，不存在产权争议。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与生产经营相关的设备、无形资产均为公司合法拥有，公司取得了相关资产、权利的权属证书或证明文件，公司的资产独立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资产，资产产权界定清晰。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担保的情形。

（三）人员独立

公司依据《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体系。

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均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程序合法有效。公司的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销售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处领薪。公司财务人员专日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四）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并进行了适当的分工授权，公司财务人员均专日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已开立了独立的银行基本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公司独立做出财务决策，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受股东或其他单位干预或控制。

（五）机构独立

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决策机构和监督机构，聘请了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销售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

治理结构。公司建立健全组织结构，设立生产部、行政部、销售部、财务部、技术部、供应链中心等 6 个职能部门，并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内部管理制度。

公司各机构和各职能部门按《公司章程》及其他管理制度规定的职责独立运作，与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等机构混同的情形，不存在控股股东影响本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独立性的情形。

五、同业竞争情况及其承诺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蔡悦恺持有上海点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1.00%的股权。

点利信息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上海点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上海市金山区枫泾镇环东一路 65 弄 12 号 1729 室
法定代表人	蔡鑫锋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股权结构	蔡悦恺持有 51.00%的股权； 蔡鑫锋持有 49.00%的股权
注册号	913101160711588766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从事“计算机信息、计算机”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除互联网信息服务），计算机网络工程，网页设计制作，网站建设，计算机软件开发，家居用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水电安装，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 年 6 月 6 日

根据公司与点利信息的经营范围，公司与点利信息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形。

据此，报告期内，赛康医疗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形。

（二）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公司持股 5.00%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为维护江苏赛康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赛康医疗”）及其股东

的合法权益，在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江苏赛康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规定的前提下，赛康医疗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此向赛康医疗作出如下不可撤销之承诺：

- (1) 我们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合作或联营企业和/或下属企业目前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任何与赛康医疗的主营业务及其它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以下称“**竞争业务**”）；我们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合作或联营企业和/或下属企业，于我们作为对赛康医疗直接/间接拥有权益的主要股东/关联方期间，亦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从事竞争业务或可能构成竞争业务的业务；
- (2) 我们及我们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合作或联营企业和/或下属企业，将来面临或可能取得任何与竞争业务有关的投资机会或其它商业机会，在同等条件下赋予赛康医疗该等投资机会或商业机会之优先选择权；
- (3) 自本函出具日起，本函及本函项下之承诺为不可撤销的，且持续有效，直至我们不再成为赛康医疗直接/间接拥有权益的主要股东/关联方及之后一年期限届满为止；
- (4) 我们和/或我们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合作或联营企业和/或下属企业如违反上述任何承诺，我们将赔偿赛康医疗及赛康医疗其他股东因此遭受的一切经济损失，该等责任是连带责任。”

六、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款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产的情况。

(二) 为关联方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等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三)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自 2014 年以来不存在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目前不存在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方式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或资产的情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及规定，确保将来不致发生上述情形。

有限公司阶段，不存在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提供借款的情形。股份公司成立之后，公司建立了防止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机制。公司所采取的具体制度安排如下：

1、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就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做出了如下规定：

“**第三十八条**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前述人员违反法律、法规及本章程规定的，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得直接，或以投资控股、参股、合资、联营或其它形式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任何与公司的主营业务相同、相近或构成竞争的业务；其高级管理人员不得担任经营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同、相近或构成竞争业务的公司或企业的高级管理人员。”

2、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对外担保事项、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做出如下规定：

“**第四十一条**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的担保；

（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三）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四）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

（五）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且绝对金额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

（六）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

（七）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担保情形。

除上述规定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事项以外，公司所有其他对外担保事项均须经董事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审议前款第（四）项担保事项时，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股东大会在审议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议案时，该股东或者受该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不得参与该项表决，该项表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第四十二条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人民币1,0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人民币30万元以上、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人民币1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0.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低于本条第二款规定金额的关联交易，由公司总经理审批。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不得直接或者通过子公司向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提供借款。”

3、公司已制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防止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做出了具体规定：

“**第三条**公司的关联交易应当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一）符合诚实信用的原则；
（二）关联方如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应当予以回避；

（三）与关联方有利害关系的股东董事，在董事会就该事项进行表决时，应当予以回避；

（四）公司相关机构根据客观标准判断该关联交易是否对公司有利，必要时应当根据相关规定聘请中介机构对此作出判断。

第四条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

前述人员违反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给公司及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如控股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则公司董事会有权依法采取措施冻结该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并以依法拍卖该股份所得资金归还上述占用资金。

第五条监事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若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六条公司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应遵循诚实信用、平等、自愿、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不得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第七条公司与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应签订书面协议。协议的签订应当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协议内容应明确、具体。公司应将该协议的订立、变更、终止及履行情况等事项按照有关规定予以披露。

第八条公司应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关联人以垄断采购和销售业务渠道等方式干预公司的经营，损害公司利益。关联交易活动应遵循商业原则，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上应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公司应对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予以充分披露。”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直接持股数量 (股)	直接持股比 例 (%)	间接持股数 量(股)	间接持股比 例 (%)	持股转让限 制情况
1	蔡志祥	董事长	6,990,000	28.19	—	—	是
2	刘琰	董事	9,320,000	37.58	—	—	是
3	蔡悦恺	董事、总经理	6,990,000	28.19	973,648	3.926	是
4	程丽琴	董事、董事会秘书	—	—	—	—	—
5	吴艳	董事、财务总监	—	—	—	—	—
6	施野	监事会主席	—	—	—	—	—
7	周婷	监事	—	—	—	—	—
8	陈鑫华	监事	—	—	—	—	—
9	王丹丹	销售总监	—	—	—	—	—
合计			23,300,000	93.96	973,648	3.926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长蔡志祥、董事刘琰系夫妻关系，董事兼总经理蔡悦恺系蔡志祥与刘琰的儿子。除此之外，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亲属关系。

（三）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未在公司股东单位及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并承诺在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将不在公司股东单位及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若违反承诺，自愿承担给股份公司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诚信状况的书面说明，详见本节“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之“（六）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四）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经股东大会、职工大会、董事会选举或聘任合法产生，不存在超越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权限的人事任免决定。公司存在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兼职的情况主要如下：

姓名	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蔡志祥	董事长	无	无
刘琰	董事	无	无
蔡悦恺	董事、总经理	迈科医疗	执行董事、总经理
		赛康进出口	执行董事、总经理
		四方辐	执行事务合伙人
		点利信息	监事
吴艳	董事、财务总监	无	无
程丽琴	董事、董事会秘书	无	无

施野	监事会主席	迈科医疗	监事
周婷	监事	赛康进出口	监事
陈鑫华	监事	无	无
王丹丹	销售总监	无	无

除上述兼职情况以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其他外部单位任职的情况。

（五）对外投资与申请挂牌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企业不存在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六）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进行任免，同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承诺函》：

“本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 147 条规定的禁止任职情形；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 233 条规定的并被证监会确定为证券市场禁入者的情形。

最近两年内本人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等情况。”

（七）竞业禁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关于竞业禁止的约定、法律规定，也不存在有关上述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也不存在侵犯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动情况及原因

（一）董事的变化情况

2002 年 4 月 18 日，赛康有限召开股东会，做出决议，决议有限公司不设董事会，仅设一名执行董事，由蔡志祥担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2016年3月5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选举蔡志祥、刘琰、蔡悦恺、吴艳、程丽琴为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2016年3月5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蔡志祥担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公司董事因股份公司设立引起的变化没有给公司的经营管理造成重大实质性影响。

此后，公司董事未发生变动。

（二）监事的变化情况

2002年4月18日，赛康有限召开股东会，作出决议，有限公司不设监事会，仅设一名监事，由刘琰担任监事。

2016年3月5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陈鑫华为职工代表监事。

2016年3月5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施野、周婷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与陈鑫华共同组成本公司第一届监事会。2016年3月5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一致选举施野为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公司监事因股份公司设立引起的变化没有给公司的经营管理造成重大实质性影响。

此后，公司监事未发生变动。

（三）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情况

2002年4月18日，赛康有限召开股东会，通过股东会决议，选举蔡志祥为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6年3月5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同意聘任蔡悦恺担任股份公司总经理，程丽琴担任董事会秘书，吴艳担任财务总监，王丹丹担任销售总监。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因股份公司设立引起的变化没有给公司的经营管理造成重大实质性影响。

此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动。

第四节 公司财务

除特殊说明外，以下财务会计信息数据单位为人民币元，“报告期”指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4 月。

公司报告期的财务报告业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16]京会兴审字第 60000127 号）。

本转让说明书中财务分析均以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准。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1、合并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6年4月30日 (元)	2015年12月31日 (元)	2014年12月31日 (元)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952,166.85	15,426,583.43	8,777,620.0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0,113,354.56	5,622,684.83	5,708,304.78
预付款项	4,598,699.18	1,913,040.70	1,014,913.8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56,345.66	1,016,356.97	4,715,818.07
存货	11,992,626.48	11,070,933.69	12,788,219.3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6,811.86	67,750.81	282,419.37
流动资产合计	32,570,004.59	35,117,350.43	33,287,295.5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2,817,270.84	23,389,049.20	21,195,296.55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889,169.33	8,964,144.81	9,074,434.4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8,985.12	91,827.34	81,638.2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5,4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845,425.29	32,445,021.35	30,496,769.29
资产总计	64,415,429.88	67,562,371.78	63,784,064.81

资产负债表（续）

项目	2016年4月30日 (元)	2015年12月31日 (元)	2014年12月31日 (元)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000,000.00	3,000,000.00	
应付账款	11,358,349.97	11,689,078.91	15,792,791.32
预收款项	4,684,341.07	1,894,396.33	3,441,256.39
应付职工薪酬	1,090,522.41	3,090,341.15	2,316,695.71
应交税费	253,992.33	1,534,549.45	738,249.11
应付利息		4,833.3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488,765.86	6,013,036.34	995,013.1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7,875,971.64	31,226,235.51	23,284,005.7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项目	2016年4月30日 (元)	2015年12月31日 (元)	2014年12月31日 (元)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7,875,971.64	31,226,235.51	23,284,005.7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4,800,000.00	24,800,000.00	23,3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555,002.38	3,000,000.00	13,000,000.00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1,951.92	937,445.14	492,307.94
未分配利润	102,503.94	7,598,691.13	3,707,751.15
所有者权益合计	36,539,458.24	36,336,136.27	40,500,059.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4,415,429.88	67,562,371.78	63,784,064.81

利润表

项目	2016年1-4月(元)	2015年度(元)	2014年度(元)
一、营业收入	16,279,157.93	54,710,098.51	51,566,269.43
减: 营业成本	11,111,009.72	36,862,221.79	37,135,536.73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5,177.07	495,539.68	327,640.09
销售费用	1,738,610.46	5,879,246.01	5,185,589.87
管理费用	2,520,948.50	8,104,231.76	6,218,384.87
财务费用	85,219.07	-525,145.16	-12,487.10
资产减值损失	300,214.59	70,552.21	-82,588.88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7,978.52	3,823,452.22	2,794,193.85
加: 营业外收入	26,863.20	1,569,239.72	291,609.00

项目	2016年1-4月(元)	2015年度(元)	2014年度(元)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66,570.76	98,920.40	2,082.0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21,045.7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8,270.96	5,293,771.54	3,083,720.81
减：所得税费用	164,949.00	957,694.36	527,917.8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3,321.96	4,336,077.18	2,555,802.9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3,321.96	4,336,077.18	2,555,802.96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其他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03,321.96	4,336,077.18	2,555,802.96

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16年1-4月(元)	2015年度(元)	2014年度(元)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159,239.86	59,267,157.64	57,760,631.41
收到的税费返还	856,331.14	1,625,120.41	2,666,063.7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993.46	2,889,888.96	828,401.01

项目	2016年1-4月(元)	2015年度(元)	2014年度(元)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064,564.46	63,782,167.01	61,255,096.1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394,805.10	34,736,169.68	39,679,130.6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026,512.13	9,565,992.33	8,497,089.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05,708.14	1,889,401.61	712,961.4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57,533.73	2,688,997.59	9,002,092.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384,559.09	48,880,561.21	57,891,274.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19,994.63	14,901,605.80	3,363,821.6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57,243.7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7,243.7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158.00	5,038,502.12	6,208,763.99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3,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158.00	18,038,502.12	6,208,763.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158.00	-17,581,258.40	-6,208,763.9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500,000.00	5,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项目	2016年1-4月(元)	2015年度(元)	2014年度(元)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00,000.00	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0,416.6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60,416.66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60,416.66	8,500,000.00	5,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204.06	499,510.89	24,438.6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450,773.35	6,319,858.29	2,179,496.2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895,835.41	7,575,977.12	5,396,480.8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45,062.06	13,895,835.41	7,575,977.12

2016 年 1-4 月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24,800,000.00	3,000,000.00				937,445.14	7,598,691.13	36,336,136.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24,800,000.00	3,000,000.00				937,445.14	7,598,691.13	36,336,136.2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		8,555,002.38				-855,493.22	-7,496,187.20	203,321.96
(一)净利润							203,321.96	203,321.96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二)合计							203,321.96	203,321.96
(三)投资者投入和 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 者投入资本								
3.其他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8,555,002.38				-855,493.22	-7,699,509.16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8,555,002.38				-855,493.22	-7,699,509.16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800,000.00	11,555,002.38				81,951.92	102,503.94	36,539,458.24

2015 年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23,300,000.00	13,000,000.00				492,307.94	3,707,751.15	40,500,059.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23,300,000.00	13,000,000.00				492,307.94	3,707,751.15	40,500,059.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	1,500,000.00	-10,000,000.00				445,137.20	3,890,939.98	-4,163,922.83
(一)净利润							4,336,077.18	4,336,077.18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二)合计							4,336,077.18	4,336,077.18
(三)投资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00,000.00	-10,000,000.00						-8,5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500,000.00	3,000,000.00						4,5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其他		-13,000,000.00						-13,000,000.00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四) 利润分配						445,137.20	-445,137.20	
1. 提取盈余公积						445,137.20	-445,137.2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800,000.00	3,000,000.00				937,445.14	7,598,691.13	36,336,136.27

2014 年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23,300,000.00	8,000,000.00				194,420.85	1,449,835.28	32,944,256.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23,300,000.00	8,000,000.00				194,420.85	1,449,835.28	32,944,256.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000,000.00				297,887.09	2,257,915.87	7,555,802.96
(一)净利润							2,555,802.96	2,555,802.96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二)合计							2,555,802.96	2,555,802.96
(三)投资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00,000.00						5,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其他		5,000,000.00						5,000,000.00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四) 利润分配						297,887.09	-297,887.09	
1. 提取盈余公积						297,887.09	-297,887.0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300,000.00	13,000,000.00				492,307.94	3,707,751.15	40,500,059.09

2、母公司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6年4月30日 (元)	2015年12月31日 (元)	2014年12月31日 (元)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407,544.24	9,847,202.78	7,165,034.8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9,779,358.25	5,712,639.32	5,502,532.84
预付款项	3,272,137.53	1,588,616.66	904,202.5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65,210.30	359,034.18	662,580.38
存货	11,818,183.01	10,994,958.59	12,614,201.4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7,750.81	282,419.37
流动资产合计	29,842,433.33	28,570,202.34	27,130,971.3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981,133.89	12,981,133.8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2,817,270.84	23,389,049.20	21,195,296.55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889,169.33	8,964,144.81	9,074,434.4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3,297.76	91,453.98	79,465.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5,4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820,871.82	45,425,781.89	30,494,596.85
资产总计	74,663,305.15	73,995,984.23	57,625,568.24

资产负债表（续）

项目	2016年4月30日 (元)	2015年12月31日 (元)	2014年12月31日 (元)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000,000.00	3,000,000.00	-
应付账款	10,688,223.60	10,920,914.45	15,150,689.59
预收款项	3,592,316.17	1,442,035.08	2,728,358.09
应付职工薪酬	1,090,522.41	2,820,341.15	2,316,695.71
应交税费	156,379.52	1,144,405.97	668,268.49
应付利息		4,833.3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9,621,383.15	14,327,317.98	8,538,476.9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8,148,824.85	37,659,847.96	29,402,488.7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项目	2016年4月30日 (元)	2015年12月31日 (元)	2014年12月31日 (元)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8,148,824.85	37,659,847.96	29,402,488.7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4,800,000.00	24,800,000.00	23,3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536,136.27	2,981,133.8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55,493.22	492,307.94
未分配利润	178,344.03	7,699,509.16	4,430,771.52
所有者权益合计	36,514,480.30	36,336,136.27	28,223,079.4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4,663,305.15	73,995,984.23	57,625,568.24

利润表

项目	2016年1-4月(元)	2015年度(元)	2014年度(元)
一、营业收入	14,512,904.82	49,729,070.59	49,097,766.28
减：营业成本	10,178,833.18	34,319,719.68	35,376,918.33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5,177.07	487,253.62	326,031.31
销售费用	1,377,985.13	4,937,068.43	4,234,488.33

项目	2016年1-4月(元)	2015年度(元)	2014年度(元)
管理费用	2,225,405.26	7,222,614.15	6,015,807.07
财务费用	70,676.63	-424,186.75	2,654.26
资产减值损失	278,958.56	79,921.03	-93,401.12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5,868.99	3,106,680.43	3,235,268.10
加: 营业外收入	26,863.20	1,263,289.72	265,753.00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21,045.73	
减: 营业外支出	62,665.26	98,920.40	2,082.04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0,066.93	4,271,049.75	3,498,939.06
减: 所得税费用	51,722.90	639,126.83	520,068.1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8,344.03	3,631,922.92	2,978,870.9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8,344.03	3,631,922.92	2,978,870.91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 其他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项目	2016年1-4月(元)	2015年度(元)	2014年度(元)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78,344.03	3,631,922.92	2,978,870.91

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16年1-4月(元)	2015年度(元)	2014年度(元)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168,994.19	53,077,796.01	54,944,192.06
收到的税费返还	90,510.17	1,242,308.97	2,666,063.7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19,978.72	1,136,231.38	4,882,197.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379,483.08	55,456,336.36	62,492,453.2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955,461.77	32,010,347.90	37,945,117.3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546,022.78	8,857,992.25	8,425,089.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55,445.14	1,766,446.96	703,501.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42,091.98	1,752,211.32	7,920,559.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699,021.66	44,386,998.43	54,994,268.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9,538.58	11,069,337.93	7,498,184.9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57,243.7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7,243.7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158.00	5,038,502.12	6,208,763.9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000,000.00	

项目	2016年1-4月(元)	2015年度(元)	2014年度(元)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158.00	18,038,502.12	6,208,763.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158.00	-17,581,258.40	-6,208,763.9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0,416.6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60,416.66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60,416.66	8,500,000.00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545.30	394,088.45	6,028.6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39,658.54	2,382,167.98	1,295,449.60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47,202.78	5,965,034.80	4,669,585.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07,544.24	8,347,202.78	5,965,034.83

2016 年 1-4 月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24,800,000.00	2,981,133.89				855,493.22	7,699,509.16	36,336,136.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24,800,000.00	2,981,133.89				855,493.22	7,699,509.16	36,336,136.2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555,002.38				-855,493.22	-7,521,165.13	178,344.03
(一)净利润							178,344.03	178,344.03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二)合计							178,344.03	178,344.03
(三)投资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其他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8,555,002.38				-855,493.22	-7,699,509.16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8,555,002.38				-855,493.22	-7,699,509.16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800,000.00	11,536,136.27					178,344.03	36,514,480.30

2015 年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23,300,000.00					492,307.94	4,430,771.52	28,223,079.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23,300,000.00					492,307.94	4,430,771.52	28,223,079.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500,000.00	2,981,133.89				363,185.28	3,268,737.64	8,113,056.81
(一)净利润						363,185.28	3,268,737.64	3,631,922.92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二)合计						363,185.28	3,268,737.64	3,631,922.92
(三)投资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00,000.00	2,981,133.89						4,481,133.89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500,000.00	3,000,000.00						4,5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其他		-18,866.11						-18,866.11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800,000.00	2,981,133.89				855,493.22	7,699,509.16	36,336,136.27

2014年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23,300,000.00					194,420.85	1,749,787.69	25,244,208.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23,300,000.00					194,420.85	1,749,787.69	25,244,208.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97,887.09	2,680,983.82	2,978,870.91
(一)净利润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二)合计						297,887.09	2,680,983.82	2,978,870.91
(三)投资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其他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300,000.00					492,307.94	4,430,771.52	28,223,079.46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合并会计报表的合并范围和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确定原则及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

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公司2014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包括2家同一控制下的子公司，为江苏赛康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康进出口公司”）、江苏迈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迈科医疗公司”）。由于三家公司股东为直系亲属关系，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判断，应当遵循实质重于形式要求。故在2014年度进行同一控制下的期初调整与合并。

公司2015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包括：赛康进出口公司、迈科医疗公司、赛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SAIKANG MEDICAL TECHNOLOGY, INC）。赛康进出口公司、迈科医疗公司合并日为2015年12月23日，合并目的确定依据为支付股权转让款。赛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并日为2015年12月8日，合并目的确定依据为完成工商注册手续。

三、报告期的审计意见

公司报告期的财务报告业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于2016年6月30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16]京会兴审字第60000127号）。

四、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

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报告期为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4 月 30 日。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按照下列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1）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3)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对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

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进行充分辨认和合理判断，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应确认为无形资产：（1）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2）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购买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长期股权投资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六）。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将该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损益。

3、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如下：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在综合考虑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以及与其他方的关系等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自身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以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已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合并程序具体包括：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报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根据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合并利润表编制。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

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八）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应收款项

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预付款项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5、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九）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金额 100 万元以上(含)且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5%以上的款项；其他应收款——余额金额 50 万元以上(含)且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5%以上的款项。)
-------------------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账龄组合
组合 2	股东、出口退税等
组合 3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3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全月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及其判断依据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三类，即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2) 长期股权投资类别的判断依据

①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依据详见本附注四、（六）；

②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A、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在这种情况下，由于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并相应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投资方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B、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这种情况下，在制定政策过程中可以为其自身利益提出建议和意见，从而可以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C、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有关的交易因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经营具有重要性，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D、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在这种情况下，管理人员有权力主导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从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E、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因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需要依赖投资方的技术或技术资料，表明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公司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方具有重大影响时，不限于是否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还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综合的判断。

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

③ 确定被投资单位是否为合营企业的依据：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

合营安排的定义、分类以及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详见本附注四、（七）。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

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十二）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

子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直线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直线法	10	5	9.50
运输工具	直线法	4	5	23.75
电子设备	直线法	3	5	31.67
办公设备及其他	直线法	5	5	19.00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三）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四）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土地使用证权属期限
专利	10 年	专利权属期限
软件	3 年	可使用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发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6、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其辅助费，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六） 长期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物性资产、油气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十七）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 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八） 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

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十九)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二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一）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二）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的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1、母公司；

- 2、子公司；
- 3、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上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被确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方以外，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以下企业或个人(包括但不限于)也属于本公司的关联方：

- 11、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企业或者一致行动人；
- 12、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上市公司监事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3、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1、3 和 11 项情形之一的企业；
- 14、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9、12 项情形之一的个人；
- 15、由上述第 9、12 和 14 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

（二十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二十四）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五、公司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一）盈利能力分析

1、报告期公司盈利能力指标及变动

项目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净利润（元）	203,321.96	4,336,077.18	2,555,802.96
综合毛利率（%）	31.75	32.62	27.98
净利率（%）	1.25	7.93	4.96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收益率（%）	0.56	10.16	7.47
每股收益（元/股）	0.01	0.19	0.11

多年来，赛康股份立足江苏区域、做大做强本地市场，稳步拓展外省市、境外国家和地区，营业收入和净利润近年来稳步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净利润分别为 255.58 万元、433.61 万元和 20.33 万元，其中 2015 年较 2014 年相比净利润稳中有升，主要因为一是公司已在医用病床领域深耕细作多年，由主打产品医用病床延伸至医用推车、医用柜台、其他医用器具等产品均获得国内客户的认可。当期尤其是医用推车及其他医用器具等产品带来的净利润较 2014 年相比显著增长；二是 2015 年公司发生的政府补助、处置固定资产等非经常性损益情况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的净利润。2016 年 1-4 月较 2015 年同期相比净利润略有下降，主要因为一是公司业务受全球宏观经济下滑影响，国外市场销售订单有所减少导致外销收入下降，拉低了 2016 年 1-4 月的净利润；二是当期期间费用支出较多，且计提坏账准备进一步拉低当期净利润。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7.98%、32.62% 和 31.75%，呈先升后降的趋势。主要是因为公司始终坚持对于医疗床类产品的研发投入，使产品升级换代保持较快速度，报告期内公司医疗床类产品已从传统单摇医用病床逐步升级至具有一定技术价值的电动医用病床，提高了医疗床类产品及其他配套产品的对外

销售价格，从而带动毛利率的上涨。2016 年 1-4 月公司综合毛利率较 2015 年同期相比略有下降，主要是因为当期公司受整体宏观经济下滑的影响，销售收入有所减少，且定额的成本支出拉低了当期综合毛利率。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的净利率分别为 4.96%、7.93% 和 1.25%，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7.64%、10.16% 和 0.56%，每股收益分别为 0.11 元/股、0.19 元/股、0.01 元/股。与公司净利润变动趋势保持一致。盈利能力总体处于较好水平。

（二）偿债能力分析

1、报告期公司偿债能力指标及变动

财务指标	2016年4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43.28	46.22	36.50
流动比率（倍）	1.17	1.12	1.43
速动比率（倍）	0.57	0.71	0.82

长期偿债能力分析：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36.50%、46.22% 和 43.28%。公司资产负债呈先升后降趋势。其中，2015 年公司资产负债率较 2014 上升了 26.61%，负债增加较多主要因为一是 2015 年末公司通过抵押的方式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兆丰支行借入短期借款 400 万元用于采购生产医疗设备的原材料；二是公司通过中国农业银行张家港支行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300 万元用于材料采购；三是公司向股东借入资金 537.26 万元用于公司运营。2016 年 1-4 月资产负债率较上期末相比有所下降，主要是因为公司已偿还短期借款，负债总额有所减少。总体看来，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偿债能力较强。

短期偿债能力分析：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43 倍、1.12 倍和 1.17 倍；速动比率分别为 0.82 倍、0.71 倍和 0.57 倍，呈下降趋势。由于公司属于制造业企业，存货材料占用营运资金的比例较大，导致各期内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的差距较大。由于行业经验丰富及经营较为稳健，得到当地银行的信贷支持，未来随着资本市场融资渠道的开辟，公司短期偿债能力将得到增强。

（三）营运能力分析

1、公司营运能力指标及变动

财务指标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89	8.79	8.24
存货周转率(次)	0.96	3.09	2.64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次数分别为8.24次、8.79次和1.89次；对应周转天数分别为39.73天、37.26天和173.91天。2016年1-4月应收账款周转天数较2015年相比增加较多，主要是因为2015年末的销售业务尚未到达与客户的结算期，此外由于2016年1-4月公司内销业务比重较大，进一步增加了应收账款余额，拉低了应收账款周转速度。

报告期内，因公司加强存货管理，控制原材料采购数量，加快消化存量库存商品，存货周转次数有所增加，减少了资金运营占用。各期存货周转次数分别为2.64次、3.09次和0.96次；对应周转天数分别为136.41天、116.50天和375天。2015年末存货周转天数较2014年末相比有所减少，主要是因为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根据销售订单，安排材料采购及生产，但对于主要原材料存有一定的储备。随着2015年产品销售收入增加，存货周转速度也随之加快。

总体来说，公司的营运能力较强，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发展，以及与已有客户基础加深，公司的营运能力有望得到进一步提升。

(四) 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1. 报告期内，公司的现金流量状况如下：

项目	2016年1-4月(元)	2015年度(元)	2014年度(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19,994.63	14,901,605.80	3,363,821.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158.00	-17,581,258.40	-6,208,763.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60,416.66	8,500,000.00	5,000,000.00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204.06	499,510.89	24,438.6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450,773.35	6,319,858.29	2,179,496.29

(1)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主要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2016年1-4月(元)	2015年度(元)	2014年度(元)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159,239.86	59,267,157.64	57,760,631.41
收到的税费返还	856,331.14	1,625,120.41	2,666,063.70

项目	2016年1-4月(元)	2015年度(元)	2014年度(元)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993.46		828,401.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394,805.10	34,736,169.68	39,679,130.6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026,512.13	9,565,992.33	8,497,089.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05,708.14	1,889,401.61	712,961.4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57,533.73	2,688,997.59	9,002,092.46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6,319,994.63	14,901,605.80	3,363,821.66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36.38 万元、1,490.16 万元和-632.00 万元。2015 年较 2014 年相比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增长较多，主要因为当期收到的政府补助款及向股东拆入的资金较多。2016 年 1-4 月较上期相比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减少较多，主要因为一是公司根据销售订单采购材料用于生产，导致营运资金被占用；二是当期的销售业务尚未达到回款期，导致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减少了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经核查，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6年1-4月(元)	2015年度(元)	2014年度(元)
利息收入	22,130.26	56,587.54	4,827.89
营业外收入	26,863.20	1,569,239.72	291,138.97
往来款		1,264,061.70	532,434.15
合计	48,993.46	2,889,888.96	828,401.01

报告期内，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 82.84 万元、288.99 万元和 4.90 万元。其中 2015 年现金流增加较多，主要因为一是收到的政府补助款及处置固定资产收益带来的现金流入；二是公司收到向股东拆入的资金款。

经核查，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6年1-4月(元)	2015年度(元)	2014年度(元)
期间费用	2,810,751.47	8,977,403.88	8,983,231.01
手续费	19,561.94	26,119.94	16,779.41
营业外支出	66,570.76	98,920.40	2,082.04
往来款	-1,039,350.44	-6,413,446.63	-
合计	1,857,533.73	2,688,997.59	9,002,092.46

报告期内，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 900.21 万元、268.90 万元和 185.75 万元。各期现金流出的金额逐步减少，主要是因为 2015 年及 2016 年 1-4 月，公司向股东拆入的资金增加，导致现金流出中，支付的往来款金额呈负数，抵减了现金流出的总额。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为 255.58 万元、433.61 万元、20.33 万元。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当期的净利润不完全匹配。根据审计报告中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公司报告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之间的差异影响金额在 100.00 万元以上的项目包括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存货的减少、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变动主要为其他应收款的变动，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变动主要为应付票据、其他应付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的变动。

具体影响金额如下表所示：

补充资料	2016 年 1-4 月(元)	2015 年度(元)	2014 年度(元)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03,321.96	4,336,077.18	2,555,802.96
加：资产减值准备	300,214.59	70,552.21	-82,588.8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14,408.60	1,285,030.48	1,999,068.84
无形资产摊销	74,975.48	221,828.12	187,746.9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7,787.39	-494,677.56	-24,438.6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157.79	-10,189.06	11,847.7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21,692.79	1,717,285.69	2,565,194.5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	-7,479,316.76	6,164,110.28	3,502,027.7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	647,464.67	1,611,588.46	-7,350,839.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19,994.63	14,901,605.80	3,363,821.6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445,062.06	13,895,835.41	7,575,977.1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3,895,835.41	7,575,977.12	5,396,480.8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450,773.35	6,319,858.29	2,179,496.29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620.88 万元、-1,758.13 万元、-3.82 万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数，主要是公司购建食堂、装配车间等大型固定资产以及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500 万元、850 万元以及-406.04 万元，呈先增后降的趋势。其中 2014 年公司收到原股东现金增资 500 万；2015 年收到苏州四方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现金投资 450 万以及收到银行借款 400 万；2016 年 1-4 月公司偿还银行借款本息共计 406.04 万元。

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营业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1）内销销售收入

公司产品在境内销售时，采用直接销售或代理销售两种模式。其中直接销售模式下，公司根据客户订单，备货装运，并聘请第三方物流公司负责运输。公司发出货物后，根据第三方物流公司向公司结算的运单及客户的验收签字单，确认销售收入；代理销售模式下，公司采用买断式代理销售，即货物提货后，货物的风险报酬权、对于货物的管理权均属于代理商。公司根据代理商的订单备货，在代理商上门验收提货后，公司根据验收签字单及出库单，确认销售收入。

（2）外销销售收入

公司产品销往境外时，采用 CIF 或 FOB 两种结算方式。公司将产品报关离岸后，获取承运人开具的提货单，根据 CIF 或 FOB 结算条款，此时货物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均转移给客户，公司按照购销合同价格确定收入。

(二)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项目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营业收入	16,279,157.93		54,710,098.51		51,566,269.43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6,279,157.93	100.00	54,710,098.51	100.00	51,566,269.4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专业从事医疗床类、医疗椅类、医用推车类和医用担架类及其他医用配套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以及安装维护，主营业务包括医疗床系列、医疗椅系列、医用推车系列和医用担架系列。公司产品主要销往全国各地的医院、疗养院、卫生院、康复中心和医学院校，同时销往阿尔及利亚、莫桑比克等非洲、以及菲律宾、越南、印度等东南亚、南亚多个国家和地区。

报告期内，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5,156.63万元、5,471.01万元和1,627.92万元。各期营业收入均由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其中2015年较2014年相比营业收入稳中有升，主要是因为公司已在医用病床领域深耕细作多年，由主打产品医用病床延伸至医用推车、医用柜台、其他医用器具等产品均获得国内客户的认可。当期尤其医用推车及其他医用器具带来的营业收入较2014年相比显著增长。2016年1-4月较2015年同期相比略有下降，主要是因为公司业务受全球宏观经济下滑影响，国外市场销售订单有所减少导致外销收入下降，拉低了2016年1-4月的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上述产品（服务）构成公司全部营业收入，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报告期内未发生变更情况，公司收入分类与产品分类一致。

(三) 收入、毛利率及变动分析

1、主营产品收入变动分析

(1)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产品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医疗床类	9,488,979.17	58.29	33,404,443.61	61.06	35,304,647.83	68.46

医疗椅类	784,766.69	4.82	4,701,123.63	8.59	3,188,050.10	6.18
医用推车类	1,927,663.31	11.84	7,597,927.02	13.89	5,605,146.26	10.87
医用担架类	557,045.32	3.42	426,091.23	0.78	399,186.73	0.77
医用柜台类	1,392,554.82	8.55	2,934,279.20	5.36	3,116,626.52	6.04
其他医用器具	2,128,148.62	13.07	5,646,233.82	10.32	3,952,611.99	7.67
主营业务收入	16,279,157.93	100.00	54,710,098.51	100.00	51,566,269.4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招投标、经销商代理、网络平台宣传、参加境外展会等多种方式，积极拓展客户及市场。2014年、2015年和2016年1-4月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5,156.63万元、5,471.01万元和1,627.92万元。其中2015年较2014年相比营业收入稳中有升，主要是因为公司已在医用病床领域深耕细作多年，由主打产品医用病床延伸至医用推车、医用柜台、其他医用器具等产品均获得国内客户的认可。当期尤其医用推车及其他医用器具带来的营业收入较2014年相比显著增长。2016年1-4月较2015年同期相比略有下降，主要是因为公司业务受全球宏观经济下滑影响，国外市场销售订单有所减少导致外销收入下降，拉低了2016年1-4月的营业收入。

从具体产品类别来看：一是各期医疗床类产品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68.46%、61.06%和58.29%略有下降，主要因为公司医疗床类产品的主要客户为国内外医院及相关医疗机构，客户采购公司产品后做为自身运营的长期资产，采购频率下降导致营业收入减少；二是医用推车类产品及其他医用器具产品的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呈上升趋势，主要因为公司医用病床类产品深受国内外客户的认可，已形成一定规模的客户基础。此外医用推车类产品及其他医用器具产品具有使用周期较短、客户需求数量较多且采购的频率较高的特点，因此公司的医用推车类及其他医用器具等配套产品为公司带来的收入逐步增加。

(2)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区域列示如下：

类别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增长率(%)	金额(元)	比例(%)
内销	8,590,462.07	52.77	23,685,310.03	43.29	35.58	17,469,760.27	33.88
外销	7,688,695.86	47.23	31,024,788.48	56.71	-9.01	34,096,509.16	66.12
合计	16,279,157.93	100.00	54,710,098.51	100.00	6.10	51,566,269.4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内销、外销所占份额比较均匀，销售区域覆盖江苏省、上海市、山东省、浙江省、安徽省、甘肃省、云南省等沿海发达地区以及部分中

部省份；外销区域包括非洲、东南亚等多个国家及地区，内销销售金额、收入占比呈上升趋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外销收入 3,409.65 万元、3,102.48 万元和 768.87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66.12%、56.71% 和 47.23%，呈下降趋势。主要是因为 2015 年非洲、东南亚市场经济整体不景气，公立、私立医疗机构都缩小了采购医疗设备的规模，公司的外销订单有所减少，使得公司外销收入所占的比重有所下降。另外，公司在稳住国外市场的基础之上，大力拓展国内的客户，报告期内，公司内销收入分别为 1,746.98 万元、2,368.53 万元和 859.05 万元，分别占营业收入的 33.88%、43.29% 和 52.77%，呈稳步增长态势。

2、主营产品毛利率变动分析

(1)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产品的毛利率变化情况如下所示：

产品	2016 年 1-4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毛利率 (%)	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	毛利率 (%)	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	毛利率 (%)	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
医疗床类	31.06	58.29	32.63	61.06	28.13	68.46
医疗椅类	32.55	4.82	32.90	8.59	26.90	6.18
医用推车类	33.19	11.84	31.65	13.89	28.00	10.87
医用担架类	31.85	3.42	31.80	0.78	27.00	0.77
医用柜台类	32.33	8.55	32.41	5.36	28.19	6.04
其他医用器具	32.80	13.07	33.84	10.32	27.46	7.67
主营业务毛利率	31.75	100.00	32.62	100.00	27.9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7.98%、32.62% 和 31.75% 呈上升趋势。从具体产品类别来看，**一是**各期医疗床类产品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的比重分别为 68.46%、61.06% 和 58.29%，毛利率分别为 28.13%、32.63% 和 31.06%，略有波动。主要是因为公司始终坚持对于医疗床类产品的研发投入，使产品升级换代保持较快速度，报告期内公司医疗床类产品已从传统单摇医用病床逐步升级至具有一定技术价值的电动医用病床，提高了医疗床类产品的对外销售价格，从而带动该类产品毛利率的上涨。2016 年 1-4 月医疗床类产品的毛利率较 2015 年同期相比略有下降，主要是因为当期公司受整体宏观经济下滑的影响，销售收入有所减少，固有的成本费用支出拉低了当期毛利率；**二是**除医疗床类产品外的其他产品毛利率均稳重有生，主要是因为公司已在医用病床领域深耕细作多年，主打产

品医用病床深受国内外客户的认可，并已形成一定规模的客户基础。与医用病床配套的医用推车、医用柜台、其他医用器具等产品又具有使用周期较短、客户需求数量较多且采购的频率较高的特点。随着公司医疗床类产品持续升级带来对外销售价格的提高，配套的医用推车、医用柜台、其他医用器具等产品的对外销售价格也有所提升。此外，各期内医疗推车类产品及其他医疗器具产品的收入占据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较大，该类产品对于拉升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存在较大影响。

（四）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1、公司报告期的营业收入及利润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金额（元）
营业收入	16,279,157.93	54,710,098.51	51,566,269.43
营业成本	11,111,009.72	36,862,221.79	37,135,536.7
营业毛利	5,168,148.21	17,847,876.72	14,430,732.73
营业利润	407,978.52	3,823,452.22	2,794,193.85
利润总额	368,270.96	5,293,771.54	3,083,720.81
净利润	203,321.96	4,336,077.18	2,555,802.96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与净利润呈同向变动趋势，2015年较2014年相比营业收入至净利润等各项数据均稳中有升。其中2015年净利润较上期相比增长较多，主要因为一是2015年公司发生的政府补助、处置固定资产等非经常性损益情况提升了公司的净利润；二是2015年公司产品升级完成，提高了对外销售价格，净利润随营业收入的增长而增加。2016年1-4月净利润较2015年同期相比有所减少，主要因为一是当期公司受全球经济下滑影响，外销业务有所下降，导致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同时减少；二是当期期间费用支出较多，且计提坏账准备进一步拉低当期净利润。

2、营业收入变动趋势及原因

产品	2016年1-2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变动（%）	金额（元）
医疗床类	9,488,979.17	33,404,443.61	-5.38	35,304,647.83
医疗椅类	784,766.69	4,701,123.63	47.46	3,188,050.10

医用推车类	1,927,663.31	7,597,927.02	35.55	5,605,146.26
医用担架类	557,045.32	426,091.23	6.74	399,186.73
医用柜台类	1,392,554.82	2,934,279.20	-5.85	3,116,626.52
其他医用器具	2,128,148.62	5,646,233.82	42.85	3,952,611.99
营业收入	16,279,157.93	54,710,098.51	6.10	51,566,269.43

2014年及2015年,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5,156.62万元、5,471.01万元。当期营业收入较上期相比上升6.10%。主要因为一是公司始终坚持对于医疗床类产品的研发投入,使产品升级换代保持较快速度,报告期内公司医疗床类产品已从传统单摇医用病床逐步升级至具有一定技术价值的电动医用病床,提高了医疗床类产品的对外销售价格;二是公司已在医用病床领域深耕细作多年,主打产品医用病床深受国内外客户的认可,并已形成一定规模的客户基础。与医用病床配套的医用推车、医用柜台、其他医用器具等产品又具有使用周期较短、客户需求数量较多且采购的频率较高的特点。随着公司医疗床类产品持续升级带来对外销售价格的提高,配套的医用推车、医用柜台、其他医用器具等产品的对外销售价格也有所提升。

3、报告期内各年度/期间前五大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年度/期间	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	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6年1-4月	5,266,358.31	32.35
2015年度	11,115,039.90	20.32
2014年度	14,953,557.42	29.00

2016年1-4月前五大客户收入明细: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全部营业收入比例(%)
凤阳县人民医院	1,538,461.55	9.45
河南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1,168,492.32	7.18
苏州市怡养护理院有限公司	939,145.29	5.77
重庆医科大学附属康复医院	801,709.41	4.92
浙江一达通企业服务有限公司	818,549.74	5.03
合计	5,266,358.31	32.35

2015年度前五大客户收入明细: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全部营业收入比例(%)
SPADAMOBILIplus	2,363,926.90	4.32
上海松卫医工贸有限公司	2,356,762.18	4.31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全部营业收入比例(%)
HEALTHCAREPRODUCTSCENTROAMERICAS	2,227,680.35	4.07
淮安市第一人民医院	2,117,858.99	3.87
深圳市一达通企业服务有限公司	2,048,811.48	3.74
合计	11,115,039.90	20.32

2014 年度前五大客户收入明细: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全部营业收入比例(%)
HEALTHCAREPRODUCTSCENTROAMERICAS. A	4,902,223.92	9.51
TRIGENESISLIFESCIENCESPVT. LTD	4,836,834.90	9.38
SPADAMOBILIplus	1,970,737.92	3.82
淮安市第一人民医院	1,893,333.33	3.67
焦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央医	1,350,427.35	2.62
合计	14,953,557.42	29.00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 1-4 月,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分别为 1,495.36 万元、1,111.50 万元和 526.64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 29.00%、20.32% 和 32.35%,公司收入来源总体来看集中度不高,公司不存在客户集中以及地区集中的风险;报告期内,公司在维稳海外市场份额的基础之上,努力拓展国内的客户,以多系列的产品抢占全国医疗设备市场。

3、营业成本的构成及变动趋势原因

项目	2016 年 1-4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直接材料	7,685,222.40	69.17	24,925,167.97	67.62	23,782,288.76	64.04
直接人工	1,433,468.13	12.90	5,639,368.41	15.30	6,245,982.66	16.82
制造费用	1,992,319.19	17.93	6,297,685.41	17.08	7,107,265.32	19.14
主营业务成本	11,111,009.72	100.00	36,862,221.79	100.00	37,135,536.73	100.00
营业成本合计	11,111,009.72	100.00	36,862,221.79	100.00	37,135,536.7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成本包含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其中直接材料占总成本的比重在 64% 以上。公司采用实际成本归集,各产品按标准成本定额进行分摊。考虑主要产品直接材料占总成本的比例较高,月末在产品按在产品仅分摊原材料的方式计算,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全部分摊计入完工产品。

报告期内，构成公司产品成本的“料、工、费”各期比例较平稳，成本构成未发生较大波动。

5、净利润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2014年度及2015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分别为255.58万元和433.61万元，2015年度净利润较上年度增长69.66%，增长幅度较大，主要因为一是公司产品销量增加，带动营业毛利增长；二是公司各项期间费用得到有效控制，减缓营业利润流失；三是存在政府补助等非经常性损益情况，提升公司利润总额。

2016年1-4月，公司实现净利润20.33万元，与2015年同期相比有所下降。主要是因为公司规模扩张，本期管理费用支出有所增加，此外对于应收账款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拉低了本期净利润。

（五）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报告期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金额（元）
营业收入	16,279,157.93	54,710,098.51	51,566,269.43
销售费用	1,738,610.46	5,879,246.01	5,185,589.87
管理费用	2,520,948.50	8,104,231.76	6,218,384.87
财务费用	85,219.07	-525,145.16	-12,487.10
期间费用合计	4,344,778.03	13,458,332.61	11,391,487.64
销售费用/营业收入（%）	10.68	10.75	10.06
管理费用/营业收入（%）	15.49	14.81	12.06
财务费用/营业收入（%）	0.52	-0.96	-0.02
期间费用/营业收入（%）	26.69	24.60	22.09

报告期内，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22.09%、24.60%和26.69%，随着公司规模的扩张，各项期间费用支出呈上升趋势。其中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相对较大，分别占比12.06%、14.81%、15.49%；有较大的上涨幅度，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10.06%、10.75%和10.68%；有小幅上涨，报告期内，各项期间费用变动如下：

1、销售费用

项目	2016年1-4月(元)	2015年度(元)	2014年度(元)
工资及福利费	144,320.11	423,527.04	383,109.22
展位费	726,755.41	1,714,425.76	1,991,884.25
佣金		386,050.37	
业务活动费	39,167.00	16,032.00	
差旅费及办公费	133,548.80	390,674.87	444,124.52
技术服务费	241,444.63	217,339.63	
运费	433,942.67	2,672,425.56	2,366,471.88
保险费	1,410.44	20,821.78	
投标费	18,021.40	37,949.00	
合计	1,738,610.46	5,879,246.01	5,185,589.87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招投标、经销商代理、网络平台宣传、参加境外展会等多种方式，积极拓展客户及市场。销售费用支出分别为 518.56 万元、587.92 万元及 173.86 万元。2015 年销售费用较上期相比有所增加，主要因为佣金以及技术服务费的增加。其中，技术服务费支出主要是公司自 2015 年起，公司通过网络平台宣传销售产品。主要是支付给阿里巴巴平台的费用；2015 年的佣金支出主要是支付为外国中间商的报酬，公司 2015 年发生佣金支出共计 38.61 万元，公司为拓展外销业务，经中间商的介绍与客户签订合同，在交易完成后按照交易总金额一定的比率向中间商支付报酬。报告期内，公司共计支付佣金 3 笔，第一笔佣金金额为 19.17 万元，系公司经中间商 Sergin Cazan 介绍与客户 Dhaka Tech International Limited 签订了总金额为 28.49 万美元的销售合同（合同号：SKPJ15007）；第二笔佣金金额为 16.50 万元，系公司经中间商 Zonta Yassine 介绍与客户 HEALTHCARE PRODUCTS CENTROAMERICA S. A. 签订了总金额为分别为 8.57 万美元（合同号：SKPB15047）、8.65 万美元（合同号：SKPB15082/89）、7.25 万美元（合同号：SKPB15101）的销售合同；第三笔佣金金额为 3.39 万元，系公司经中间商 GLOBAL ENGINEERING 公司介绍与客户 GROPEMENT IBS/IBI 签订了总金额为 8.12 万美元的销售合同（合同号：SKPR15001）。报告期内，公司支付佣金未履行代扣代缴相关税费的义务，股东承诺由股东个人承担相关税费，截止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东已向主管税务机关补缴税金。

2、管理费用

项目	2016年1-4月(元)	2015年度(元)	2014年度(元)
----	--------------	-----------	-----------

工资及福利费	603,829.41	1,729,228.56	674,774.48
折旧费	253,268.04	538,858.88	841,296.36
办公费	866,803.59	1,312,837.38	440,714.64
差旅费	58,340.82	287,463.77	191,431.29
业务招待费	128,361.63	185,525.93	290,983.49
税费	92,007.68	504,644.71	346,633.88
无形资产摊销	14,995.10	71,488.10	43,571.30
研发费用	416,058.72	3,318,852.32	3,156,652.17
其他	87,283.51	155,332.11	232,327.26
合计	2,520,948.50	8,104,231.76	6,218,384.87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支出分别为 621.84 万元、810.42 万元和 252.10 万元。各期管理费用支出有所增加，其中，办公费、工资及福利费支出的增加较多。

2015 年办公费用支出较上期相比增长 87.21 万元，主要因为一是公司委托张家港东吴商标事务所代理申请商标认定工作及国外商标注册等费用支出 13.89 万元；二是公司委托苏州泰来美域商务咨询公司向地方政府部门申请商务发展专项资金、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扶持资金、外贸增长扶持资金的费用支出 13.96 万元；三是公司委托苏州龙媒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品牌营销服务、跨境交易服务、电子商务平台软件等基础服务费用支出 9.84 万元；四是子公司赛康进出口有限公司在 2015 年正式运营，新增办公物品、网络服务、物业费等费用支出。

2015 年工资及福利费支出较上期相比增加较多，主要因为一是因为公司承担了员工在食堂的就餐费、以及部分医药费用的报销，二是因为子公司江苏赛康进出口有限公司于 2015 年正式运营，增加了支付给管理人员的工资；

3、 财务费用

项目	2016 年 1-4 月 (元)	2015 年度 (元)	2014 年度 (元)
利息支出	55,583.33	4,851.93	
减：利息收入	22,130.26	56,587.54	4,827.89
汇兑损益	32,204.06	-500,963.94	-24,438.47
手续费及其他	19,561.94	27,554.39	16,779.26
合计	85,219.07	-525,145.16	-12,487.10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支出分别为 -1.25 万元、-52.51 万元和 8.52 万元。

其中 2015 年外销业务给公司带来较大汇兑收益，此外当期利息支出较少主要是因为公司在当期末向银行借款，计息天数较少所致。

（六）重大投资收益

截至2016年4月30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大投资收益。

（七）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如下：

项目	2016 年 1-4 月(元)	2015 年度(元)	2014 年度(元)
净利润	203,321.96	4,336,077.18	2,555,802.96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21,045.7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6,863.20	1,111,996.00	291,609.00
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6,570.76	-62,722.41	-2,082.04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9,707.56	1,470,319.32	289,526.96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5,694.45	-235,845.40	-44,721.84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34,013.11	1,234,473.92	244,805.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公司的净利润	237,335.07	3,101,603.26	2,310,997.84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合计金额分别为28.95万元、147.03万元和-3.97万元，对公司净利润存在较大影响，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231.10万元、310.16万元、23.73万元，其中2014年其他非经常性损益主要由政府补助形成，2015年其他非经常性损益主要由政府补助及处置卡车等固定资产所形成。

2、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补助项目	具体内容	2016 年 1-4 月(元)	2015 年度(元)	2014 年度(元)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社保补贴	就业援助单位社保补贴	26,863.20			
发展专项资金	2013-2015 年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879,996.00	25,856.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奖励	2014 年第四批省高新技术产品奖、江苏高新技术产品奖励		20,000.00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资助	发明专利资助		99,000.00	48,000.00	与收益相关
扶持资金	2014 年电子商务扶持奖励、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扶持资金、外贸增长扶持资金		20,000.00	157,753.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奖励	2014 年市技术改造贴息资金和两化融合奖		93,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6,863.20	1,111,996.00	291,609.00	

（八）报告期内适用税率

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如下：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增值税应税收入	17%
营业税	处置不动产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营业税	5%
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营业税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营业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房产税	(土地原值+房屋原值)的 70%	1.2%
土地使用税	土地面积	4 元/m ²
防洪保安资金	主营业务收入	0.0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母公司江苏赛康医疗设备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获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证书编号：GR201332000924，享受 15%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有效期 3 年。

江苏赛康进出口有限公司在 2014 年属于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15 年及 2016 年 1-4 月不适用

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税率适用 25%。

江苏迈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在 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 1-4 月属于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推进出口货物实行免抵退办法的通知》(财税[2002]7 号)规定：生产企业自营或委托外贸企业代理出口自产货物，除另行规定外，增值税一律实行免、抵、退税管理办法。母公司作为生产企业，出口产品享受“免、抵、退”优惠，出口退税率 13%、15%、17%。

(九) 本期合并财务报告范围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公司为：江苏赛康进出口有限公司、江苏迈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赛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SAIKANG MEDICAL TECHNOLOGY, INC)。详见本节之“(十一)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十) 合并范围的变更

2014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包括 2 家同一控制下的子公司，为江苏赛康进出口有限公司、江苏迈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由于三家公司股东为直系亲属关系，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判断，应当遵循实质重于形式要求。故在 2014 年度进行同一控制下的期初调整与合并。

公司 2015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包括：江苏赛康进出口有限公司、江苏迈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赛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SAIKANG MEDICAL TECHNOLOGY, INC)。江苏赛康进出口有限公司、江苏迈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合并日为 2015 年 12 月 23 日，合并日的确定依据为支付股权转让款。赛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并日为 2015 年 12 月 8 日，合并日的确定依据为完成工商注册手续。

公司 2016 年 1-4 月份，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未发生变更。

(十一)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江苏赛康进出口有限公司中享有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子公司类型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江苏赛康进出口有限公司	张家港常阴沙现代农业示范园区乐红路 35 号	张家港市常阴沙现代农业示范园区乐红路 35 号	有限责任公司	进出口贸易	100.00	
-------------	------------------------	-------------------------	--------	-------	--------	--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表决权比例 (%)	取得方式	股本 (万股)	期末实际出资额 (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江苏赛康进出口有限公司	100.00	控股合并	500.00	500.00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江苏赛康进出口有限公司	是		

2、在子公司江苏迈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中享有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子公司类型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直接	间接
江苏迈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张家港常阴沙现代农业示范园区乐红路 35 号 1 幢 3 楼	张家港市常阴沙现代农业示范园区乐红路 35 号 1 幢 3 楼	有限责任公司	医疗器械领域内的技术研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及相关的技术服务	100.00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表决权比例 (%)	取得方式	股本 (万股)	期末实际出资额 (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江苏迈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控股合并	1,000.00	800.00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江苏迈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是		

3、在子公司赛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享有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子公司类型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赛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美国加利福尼亚州 (17800 CASTLETON ST, STE 180, CITY of INDUSTRY, CA 91748)	美国加利福尼亚州 (17800 CASTLETON ST, STE 180, CITY of INDUSTRY, CA 91748)	股份有限公司	医疗器械、医疗设备、医疗仪器的研发、生产、销售，建立营销网络	100.00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股本(万股)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赛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新设合并	0.01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赛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是		

七、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资产情况

项目	2016年4月30日 (元)	2015年12月31日 (元)	2014年12月31日 (元)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952,166.85	15,426,583.43	8,777,620.0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0,113,354.56	5,622,684.83	5,708,304.78
预付款项	4,598,699.18	1,913,040.70	1,014,913.8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56, 345. 66	1, 016, 356. 97	4, 715, 818. 07
存货	11, 992, 626. 48	11, 070, 933. 69	12, 788, 219. 3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6, 811. 86	67, 750. 81	282, 419. 37
流动资产合计	32, 570, 004. 59	35, 117, 350. 43	33, 287, 295. 5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2, 817, 270. 84	23, 389, 049. 20	21, 195, 296. 55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 889, 169. 33	8, 964, 144. 81	9, 074, 434. 4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8, 985. 12	91, 827. 34	81, 638. 2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5, 400. 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 845, 425. 29	32, 445, 021. 35	30, 496, 769. 29
资产总计	64, 415, 429. 88	67, 562, 371. 78	63, 784, 064. 81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6, 378. 41万元、6, 756. 24万元和6, 441. 54万元。

公司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等。

具体分析如下：

（一）货币资金

（1）报告期内货币资金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4月30日 (元)	2015年12月31日 (元)	2014年12月31日 (元)
库存现金	261,138.39	262,998.24	426,637.92
银行存款	3,191,028.46	13,632,837.17	7,149,339.20
其他货币资金	1,500,000.00	1,530,748.02	1,201,642.95
合计	4,952,166.85	15,426,583.43	8,777,620.0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7,104.79		

（2）报告期内，公司库存现金余额分别是42.66万元、26.30万元和26.11万元。各期余额较大主要是因为公司为日常经营中的零星采购、支付运输司机报酬、公司员工差旅费等支出留存的备用金，由于公司内部控制较薄弱，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建立内务财务制度，强化对现金的规范管理。

（3）截至2016年4月30日，公司除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150万元和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7,104.79元外，不存在其他抵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或有潜在回收风险款项。

（二）应收账款

（1）报告期内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类别	2016年4月30日		
	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组合1：	10,991,213.77	100.00	877,859.21
组合2：			
组合小计：	10,991,213.77	100.00	877,859.2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			
合计	10,991,213.77	100.00	877,859.21

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元)	比例 (%)	坏帐准备 (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组合 1:	6,216,055.45	100.00	593,370.62
组合 2:			
组合小计:	6,216,055.45	100.00	593,370.6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			
合计	6,216,055.45	100.00	593,370.62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元)	比例 (%)	坏帐准备 (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组合 1:	6,230,765.59	100.00	522,460.81
组合 2:			
组合小计:	6,230,765.59	100.00	522,460.8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			
合计	6,230,765.59	100.00	522,460.8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6 年 4 月 30 日			
	余额 (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元)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7,766,039.31	70.66%	388,301.97	5.00
1—2 年	2,946,668.22	26.81%	294,666.82	10.00
2—3 年	101,308.74	0.92%	30,392.62	30.00
3—4 年				50.00
4—5 年	63,498.50	0.58%	50,798.80	80.00
5 年以上	113,699.00	1.03%	113,699.00	100.00
合计	10,991,213.77	100.00	877,859.21	—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元)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855,845.46	78.12%	242,792.27	5.00
1—2 年	961,283.49	15.46%	96,128.35	10.00
2—3 年	91,419.00	1.47%	27,425.70	30.00
3—4 年	122,545.00	1.97%	61,272.50	50.00
4—5 年	96,053.50	1.55%	76,842.80	80.00
5 年以上	88,909.00	1.43%	88,909.00	100.00
合计	6,216,055.45	100.00%	593,370.62	--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元)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669,965.09	91.00%	283,498.26	5.00
1—2 年	191,763.00	3.08%	19,176.30	10.00
2—3 年	129,075.00	2.07%	38,722.50	30.00
3—4 年	101,053.50	1.62%	50,526.75	50.00
4—5 年	41,860.00	0.67%	33,488.00	80.00
5 年以上	97,049.00	1.56%	97,049.00	100.00
合计	6,230,765.59	100.00%	522,460.81	--

(2) 2014 年末、2015 年末和 2016 年 4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623.08 万元、621.61 万元和 1,099.12 万元，2016 年 1—4 月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上期末相比增加较多，主要是因为 2015 年末与客户发生的销售业务在 2016 年 4 月末尚未到回款期，加上 2016 年 1—4 月公司与凤阳县人民医院、重庆医科大学附属康复医院、河南大学第一附属医院等客户的新增销售业务产生的应收账款导致 2016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增加较多。

(3) 公司采用了较稳健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以准确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其中 1 年以内计提比例为 5%，1—2 年计提比例为 10%，2—3 年计提比例为 30%，3—4 年计提比例为 50%，4—5 年计提比例为 80%，5 年以上计提比例为 100%。同时，公司拟进一步完善信用管理制度和收款计划，采取销售回款跟踪等管理措施，加大应收账款的回收力度，针对账龄较长的应收账款，积极催收，以防止坏账损失的发生。

(4)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龄为 1 年以内的分别占比 91.00%、78.12%、70.66%，2015 年、2016 年 1—4 月应收账款账龄为 1—2 年的占比为 15.46%、26.81%，

占比较 2014 年相比有所提升，主要是公司于 2015 年、2016 年 1-4 月份为拓展国内医疗设备市场，对于信用较好的客户给予收款期限的优惠，客户经营情况、信用情况良好，不存在货款收回违约的风险。

(5) 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止 2016 年 4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大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凤阳县人民医院	非关联方	1,800,000.00	1 年以内	16.38
河南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非关联方	1,367,136.00	1 年以内	12.44
	非关联方	33,868.00	2 年以内	0.31
兰州大学第一医院	非关联方	1,035,000.00	2 年以内	9.42
重庆医科大学附属康复医院	非关联方	938,000.00	1 年以内	8.53
苏州市怡养护理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24,100.00	1 年以内	7.50
合计		5,998,104.00		54.57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大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兰州大学第一医院	非关联方	1,035,000.00	1 年以内	16.65
BANGLADESHBANKPAD	非关联方	744,556.18	1 年以内	11.98
淮安市第一人民医院	非关联方	615,167.00	1 年以内	9.90
焦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央医院	非关联方	470,350.00	2 年以内	7.57
宿迁市中医院	非关联方	353,700.00	2 年以内	5.69
合计		3,218,773.18		51.78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大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焦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央医院	非关联方	1,580,000.00	1 年以内	25.36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淮安市第一人民医院	非关联方	1,185,600.00	1 年以内	19.03
苏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	非关联方	516,140.00	1 年以内	8.28
宿迁市中医院	非关联方	489,150.00	1 年以内	7.85
武宁县人民医院	非关联方	350,250.00	1 年以内	5.62
合计		4,121,140.00		66.14

2014 年末、2015 年末和 2016 年 4 月末，公司前五大应收账款余额合计分别为 412.11 万元、321.88 万元和 599.81 万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66.14%、51.78% 和 54.57%，客户集中度较高。主要是因为公司的回款控制较好，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主要为各期末新增业务产生的尚未到达回款期限的客户构成。导致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较集中。

(6)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情况如下：

项目	与公司关系	2016 年 1-4 月 (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元)
SAIKANG INTERNATIONAL GROUP (HK) LIMITED 赛康国际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			217,244.70

赛康国际集团(香港)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刘琰持股 100%的独资公司，公司已在 2015 年 12 月份将赛康国际集团(香港)有限公司的股权进行转让，在转让之时已全部收回赛康国际的欠款。

(四) 预付款项

(1) 报告期内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6 年 4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 年以内	4,277,908.18	93.02	1,728,617.70	90.36	945,159.84	93.13
1-2 年	313,157.00	6.81	184,423.00	9.64	47,104.00	4.64

账龄	2016年4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2-3年	7,634.00	0.17			22,650.01	2.23
合计	4,598,699.18	100.00	1,913,040.70	100.00	1,014,913.8	100.00

(2) 报告期内 2014 年末、2015 年末和 2016 年 4 月末，公司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101.49 万元、191.30 万元和 459.87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59%、2.83% 和 7.14%，呈上升趋势。其中 2016 年 1-4 月公司预付账款余额为 427.79 万元较期初相比增长幅度较大，主要是公司根据销售订单分别预付上海荣顺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70.06 万，用于采购 ABS 床头、ABS 床尾、护栏、平车等半成品及产成品；预付江苏科凌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39.69 万元，用于采购手术床、吸引器、手术灯等；预付佛山市联兴永盛钢管有限公司 28.57 万元，用于采购不锈钢管等原材料；预付江苏乔安辰医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87 万元，用于采购 ABS 医用推车等产成品；预付广西森格会展有限公司 18.90 万元，用于公司将于 7 月份在迪拜参加医疗会展。

(3) 报告期内，预付款项期末余额中无预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 报告期内各期末，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截止 2016 年 4 月 30 日，预付款项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上海荣顺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0,617.00	1 年以内	15.24	材料款
江苏科凌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6,855.00	1 年以内	8.63	材料款
佛山市联兴永盛钢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5,745.00	1 年以内	6.21	材料款
江苏乔安辰医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8,690.00	1 年以内	4.54	材料款
广西森格会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9,000.00	1 年以内	4.11	会展服务费
合计		1,780,907.0		38.73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上海荣顺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7,349.00	1 年以内	14.50	材料款
江苏乔安辰医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8,690.00	1 年以内	10.91	材料款
安徽吉昌护理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1,100.00	1 年以内	7.38	材料款
上海易莱盛钢塑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1,000.00	1 年以内	5.80	材料款
常州沃金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0,647.36	1 年以内	5.78	材料款
合计		848,786.36		44.37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张家港市盛东铝型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6,894.40	1 年以内	11.52	材料款
江苏科凌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8,050.00	1 年以内	7.69	材料款
杭州大王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7,960.00	1 年以内	7.68	材料款
南通美桥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9,731.84	1 年以内	5.89	材料款
安吉县创鸿家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761.00	1 年以内	5.20	材料款
合计		385,397.24		37.98	

(五) 其他应收款

(1)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方法与应收账款一致。

(2) 按种类披露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种类	2016 年 4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组合 1:	594, 220. 00	66. 77	33, 542. 00	5. 64
组合 2:	295, 667. 66	33. 23		
组合小计:	889, 887. 66	100. 00	33, 542. 00	3. 7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889, 887. 66	100. 00	33, 542. 00	3. 77
种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组合 1:	336, 320. 00	32. 52	17, 816. 00	5. 30
组合 2:	697, 852. 97	67. 48		
组合小计:	1, 034, 172. 9	100. 00	17, 816. 00	1. 7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 034, 172. 9	100. 00%	17, 816. 00	1. 72
种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组合 1:	361, 472. 00	7. 64	18, 173. 60	5. 03
组合 2:	4, 372, 519. 60	92. 36		
组合小计:	4, 733, 991. 60	100. 00	18, 173. 60	0. 3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 733, 991. 67	100. 00	18, 173. 60	0. 38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6 年 4 月 30 日			
	余额 (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元)	计提比例 (%)

账龄	2016年4月30日			
	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33,600.00	89.80	26,680.00	5.00
1-2年	58,620.00	9.87	5,862.00	10.00
3-4年	2,000.00	0.34	1,000.00	50.00
合计	594,220.00	100.00	33,542.00	—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24,320.00	96.43	16,216.00	5.00
1-2年	10,000.00	2.98	1,000.00	10.00
2-3年	2,000.00	0.59	600.00	30.00
合计	336,320.00	100.00	17,816.00	—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59,472.00	99.45	17,973.60	5.00
1-2年	2,000.00	0.55	200.00	10.00
合计	361,472.00	100.00	18,173.60	—

(3) 报告期内各期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截止 2016 年 4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出口退税	非关联方	286,883.36	1年以内	32.24	出口退税
凤阳县招标采购管理局	非关联方	180,000.00	1年以内	20.23	中标履约保证金
安顺市妇幼保健院	非关联方	119,800.00	1年以内	13.46	中标履约保证金
重庆市政府采购交易中心	非关联方	50,000.00	1年以内	5.62	投标保证金
		28,000.00	2年以内	3.15	投标保证金
安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非关联方	32,000.00	1年以内	3.60	投标保证金
合计		696,683.36		78.29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出口退税	非关联方	654,548.79	1年以内	63.29	出口退税
张家港海星汽车销售服务有	非关联方	135,000.00	1年以内	13.05	代付汽修款
社保、公积金	非关联方	43,304.18	1年以内	4.19	代收代付保
江苏联合拍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	1年以内	2.90	投标保证金
重庆市政府采购交易中心	非关联方	28,000.00	1年以内	2.71	投标保证金
合计		890,852.97		86.14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刘琰	关联方	4,056,536.29	1年以内	85.69	借款
出口退税	非关联方	315,983.38	1年以内	6.67	出口退税
河南省登封市阳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年以内	2.11	投标保证金
重庆国际投资咨询集团有限	非关联方	75,000.00	1年以内	1.58	投标保证金
涟水县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非关联方	60,000.00	1年以内	1.27	投标保证金
合计		4,607,519.67		97.32	

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分别为 473.40 万元、103.42 万元和 88.99 万元。2015 年期末余额较 2014 年相比减少较多，主要是因为股东向公司偿还全部借款。至 2016 年 4 月末，公司不存在需要向股东收回的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前五大余额分别为 460.75 万元、89.09 万元和 70.57 万元，占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97.32%、86.14% 和 79.31%，集中度相对较高，是因为其他应收款主要由股东借款、保证金、尚未收到的出口退税等款项构成。对于公司经营过程中产生的保证金及尚未收到的出口退税，存在无法收回的风险较小。

(4) 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应收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2016年1-4月 (元)	2015年12月31日 (元)	2014年12月31日 (元)
刘琰			4,056,536.29
合计			4,056,536.29

(六) 存货

(1)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明细表情况

项目	2016年4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跌价准备	占比 (%)
	金额 (元)	跌价准备	占比 (%)	金额 (元)	跌价准备	占比 (%)		
原材料	4,873,061.06	—	40.63	5,770,912.73	—	52.13	5,870,630.85	—
在产品	375,539.28	—	3.13	900,427.86	—	8.13	1,694,321.68	—
库存商品	5,208,998.44	—	43.44	4,269,676.04	—	38.57	5,223,266.85	—
发出商品	1,535,027.70	—	12.80	129,917.06	—	1.17		—
合计	11,992,626.48	—	100.00	11,070,933.69	—	100.00	12,788,219.38	—
								100.00

(2)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 1,278.82 万元、1,107.09 万元和 1,199.26 万元，呈先减后增的趋势。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及库存商品构成，2014 年末在产品余额较大，主要是因为当期末收到的销售订单较多。

(3) 报告期内，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根据销售订单，安排材料采购及生产，但对于主要原材料及产品，公司都存有一定的储备，导致各期内原材料及库存商品的占比较高。

(4) 截至 2016 年 4 月 30 日，公司存货可变现净值大于存货账面价值，不需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七)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2016年4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元)	金额 (元)	金额 (元)
待抵扣进项税	56,811.86	67,750.81	282,419.37
合计	56,811.86	67,750.81	282,419.37

报告期内，其他流动资产为待抵扣进项税。增值税因本期期末留底进项税尚未抵扣，致重分类为其他流动资产披露。相关尚未抵扣进项税余额已与企业增值税纳税申报表核对一致。

（八）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类别及估计使用年限、预计残值率及年折旧率

公司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直线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直线法	10	5	9.50
运输工具	直线法	4	5	23.75
电子设备	直线法	3	5	31.67
办公设备及其他	直线法	5	5	19.00

2、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情况

（1）2016年1-4月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情况：

项目	2016年1月1日（元）	本期增加（元）	本期减少（元）	2016年4月30日（元）
一、原价合计	29,511,194.12	242,630.24		29,753,824.36
其中：房屋建筑物	20,158,648.28	62,620.10		20,221,268.38
机械设备	3,583,725.13	149,059.83		3,732,784.96
电子设备	1,412,767.52	30,950.31		1,443,717.83
运输工具	3,150,405.28			3,150,405.28
办公设备及其他	1,205,647.91			1,205,647.91
二、累计折旧合计	6,122,144.92	814,408.60		6,936,553.52
其中：房屋建筑物	2,117,784.45	322,460.66		2,440,245.11
机械设备	776,191.59	114,445.21		890,636.80
电子设备	908,815.65	120,720.46		1,029,536.11
运输工具	1,756,504.47	196,267.63		1,952,772.10
办公设备及其他	562,848.76	60,514.64		623,363.40
三、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项目	2016年 1月1日(元)	本期增加(元)	本期减少(元)	2016年 4月30日(元)
其中：房屋建筑物				
机械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四、账面价值合计	23,389,049.20			22,817,270.84
其中：房屋建筑物	18,040,863.83			17,781,023.27
机械设备	2,807,533.54			2,842,148.16
电子设备	503,951.87			414,181.72
运输工具	1,393,900.81			1,197,633.18
办公设备及其他	642,799.15			582,284.51

2015年度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情况：

项目	2015年 1月1日(元)	本期增加(元)	本期减少(元)	2015年 12月31日(元)
一、原价合计	26,032,410.98	5,038,502.12	1,559,718.98	29,511,194.12
其中：房屋建筑物	18,313,779.63	3,032,208.00	1,187,339.35	20,158,648.28
机械设备	2,673,639.65	910,085.48	—	3,583,725.13
电子设备	1,353,312.82	59,454.70	—	1,412,767.52
运输工具	2,759,236.10	763,548.81	372,379.63	3,150,405.28
办公设备及其他	932,442.78	273,205.13	—	1,205,647.91
二、累计折旧合计	4,837,114.43	2,469,649.54	1,184,619.05	6,122,144.92
其中：房屋建筑物	1,788,869.41	1,191,672.19	862,757.15	2,117,784.45
机械设备	456,183.39	320,008.20	—	776,191.59
电子设备	544,106.27	364,709.38	—	908,815.65
运输工具	1,633,539.08	444,827.29	321,861.90	1,756,504.47
办公设备及其他	414,416.28	148,432.48	—	562,848.76
三、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合计				
其中：房屋建筑物				
机械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项目	2015年 1月1日(元)	本期增加(元)	本期减少(元)	2015年 12月31日(元)
四、账面价值合计	21,195,296.55			23,389,049.20
其中：房屋建筑物	16,524,910.22			18,040,863.83
机械设备	2,217,456.26			2,807,533.54
电子设备	809,206.55			503,951.87
运输工具	1,125,697.02			1,393,900.81
办公设备及其他	518,026.50			642,799.15

2014年度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情况：

项目	2014年 1月1日(元)	本期增加(元)	本期减少(元)	2014年 12月31日(元)
一、原价合计	19,823,646.99	6,208,763.99		26,032,410.98
其中：房屋建筑物	14,725,399.63	3,588,380.00		18,313,779.63
机械设备	1,315,625.63	1,358,014.02		2,673,639.65
电子设备	467,852.33	885,460.49		1,353,312.82
运输工具	2,759,236.10	—		2,759,236.10
办公设备及其他	555,533.30	376,909.48		932,442.78
二、累计折旧合计	2,838,045.59	2,217,261.17	218,192.33	4,837,114.43
其中：房屋建筑物	996,418.72	1,010,643.02	218,192.33	1,788,869.41
机械设备	223,643.57	232,539.82		456,183.39
电子设备	216,414.37	327,691.90		544,106.27
运输工具	1,109,635.43	523,903.65		1,633,539.08
办公设备及其他	291,933.50	122,482.78		414,416.28
三、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合计				
其中：房屋建筑物				
机械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四、账面价值合计	16,985,601.40			21,195,296.55
其中：房屋建筑物	13,728,980.91			16,524,910.22
机械设备	1,091,982.06			2,217,456.26
电子设备	251,437.96			809,206.55

项目	2014年 1月1日(元)	本期增加(元)	本期减少(元)	2014年 12月31日(元)
运输工具	1,649,600.67			1,125,697.02
办公设备及其他	263,599.80			518,026.50

(2) 报告期内，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是房屋建筑物、运输工具、机械设备等。2014年公司增加固定资产原值620.88万元，主要为公司自建装配车间增加358.84万元；机器设备增加135.80万元，主要为数控冲床、车床、折弯机等；电子设备增加88.55万元，主要为监控设备、电脑等。2015年公司增加固定资产原值503.85万元，其中房屋建筑物增加303.22万元，主要为公司在建工程办公楼以及食堂竣工，转入固定资产；机器设备增加91.01万元，主要为模具、液压机、压力机等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增加27.32万元，主要为货梯、起重机等设备；运输工具增加76.35万元，主要为公司购买了平头柴油载货汽车及小轿车。2016年1-4月公司固定资产增加24.26万元，主要是购置叉车13.33万元、以及二车间改造完工，转入固定资产。

(3) 报告期内，2015年固定资产减少372.69万元，主要是公司打包处置老厂房获得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45.32万元，处置货车(苏EF9581)获得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0.42万元、处置轿车(苏EH9350)8,604.8元、处置载货汽车(HFC1071K1T)2.61万元。

(4) 截至2016年4月30日，企业固定资产总体成新率为76.69%，累计折旧占固定资产原值的比重为23.31%。其中：房屋建筑物、机械设备、电子设备、运输工具、办公设备及其他成新率分别为87.93%、76.14%、28.69%、38.02%、48.30%。公司电子设备主要为电脑、空调、监控设备、投影仪等，成新率不高，考虑到上述设备的总体价值不高，电子设备的日常购置与更新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造成较大影响。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需要重大维修、重置等情况。

(5) 截至2016年4月30日，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减值准备。

(6) 报告期内，公司无用于抵押或担保的固定资产。

(九) 在建工程

(1) 报告期内，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2016年1-4月在建工程重要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金额(元)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元)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元)	2016年4月30日
二车间改造		62,620.10	62,620.10		-

2015年在建工程重要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金额(元)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元)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元)	2015年12月31日
员工食堂		2,648,308.00	2,648,308.00		-

2014年在建工程重要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金额(元)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元)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元)	2014年12月31日
装配车间		3,588,380.00	3,588,380.00		-

(2) 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中无资本化利息。

(十) 无形资产

(1) 公司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摊销法，具体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土地使用证权属期限
软件	3年	可使用年限

(2) 无形资产及累计摊销情况

2016年1-4月无形资产原值及累计摊销情况：

项目	2016年1月1日(元)	本期增加(元)	本期减少(元)	2016年4月30日(元)
一、无形资产原价合计	9,498,884.46			9,498,884.46
其中：土地使用权	9,387,346.00			9,387,346.00
用友软件	111,538.46			111,538.46
二、无形资产累计摊销额合计	534,739.65	74,975.48		609,715.13
其中：土地使用权	500,658.45	62,582.32		563,240.77

项目	2016年 1月1日(元)	本期增加(元)	本期减少(元)	2016年 4月30日(元)
用友软件	34,081.20	12,393.16		46,474.36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8,964,144.81			8,889,169.33
其中：土地使用权	8,886,687.55			8,824,105.23
用友软件	77,457.26			65,064.10
四、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其中：土地使用权				
用友软件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8,964,144.81			8,889,169.33
其中：土地使用权	8,886,687.55			8,824,105.23
用友软件	77,457.26			65,064.10

2015年无形资产原值及累计摊销情况：

项目	2015年 1月1日(元)	本期增加(元)	本期减少(元)	2015年 12月31日(元)
一、无形资产原价合计	9,387,346.00	111,538.46		9,498,884.46
其中：土地使用权	9,387,346.00			9,387,346.00
用友软件		111,538.46		111,538.46
二、无形资产累计摊销额合计	312,911.53	221,828.12		534,739.65
其中：土地使用权	312,911.53	187,746.92		500,658.45
用友软件		34,081.20		34,081.2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9,074,434.47			8,964,144.81
其中：土地使用权	9,074,434.47			8,886,687.55
用友软件				77,457.26
四、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其中：土地使用权				
用友软件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9,074,434.47			8,964,144.81
其中：土地使用权	9,074,434.47			8,886,687.55
用友软件				77,457.26

2014年无形资产原值及累计摊销情况：

项目	2014年 1月1日(元)	本期增加(元)	本期减少(元)	2014年 12月31日(元)
----	------------------	---------	---------	--------------------

项目	2014年 1月1日(元)	本期增加(元)	本期减少(元)	2014年 12月31日(元)
一、无形资产原价合计	9,387,346.00			9,387,346.00
其中：土地使用权	9,387,346.00			9,387,346.00
二、无形资产累计摊销额合计	125,164.61	187,746.92		312,911.53
其中：土地使用权	125,164.61	187,746.92		312,911.53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9,262,181.39			9,074,434.47
其中：土地使用权	9,262,181.39			9,074,434.47
四、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其中：土地使用权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9,262,181.39			9,074,434.47
其中：土地使用权	9,262,181.39			9,074,434.47

(3) 报告期内，公司无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无形资产。

(4)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的情况，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报告期内，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2016年4月30日(元)		2015年12月31日(元)		2014年12月31日(元)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 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坏账准备	911,401.21	138,985.12	611,186.62	91,827.34	540,634.41	81,638.28
合计	911,401.21	138,985.12	611,186.62	91,827.34	540,634.41	81,638.28

(2) 报告期内，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均由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与税法所得税计税基础产生暂时性可抵扣差异所致。

(十二) 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的明细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1月1日(元)	本期增加(元)	本期减少(元)	2014年12月31日(元)
预付设备采购款		145,400.00		145,400.00
合计		145,400.00		145,400.00

2014年末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是公司分别向苏州邦尔旭包装机械有限公司及南通锻压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的设备共计14.54万元，当期末机器设备已抵

达公司，但尚未组装调试。

(十三) 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减值准备的变动情况如下：

2016年1-4月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冲销与转回明细如下：

项目	2016年1月1日(元)	本期计提额(元)	本期减少额		2016年4月30日(元)
			转回(元)	转销(元)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93,370.62	284,488.59			877,859.21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7,816.00	15,726.00			33,542.00
合计	611,186.62	300,214.59			911,401.21

2015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冲销与转回明细如下：

项目	2015年1月1日(元)	本期计提额(元)	本期减少额		2015年12月31日(元)
			转回(元)	转销(元)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22,460.81	70,909.81			593,370.6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8,173.60		357.60		17,816.00
合计	540,634.41	70,909.81	357.6		611,186.62

2014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冲销与转回明细如下：

项目	2014年1月1日(元)	本期计提额(元)	本期减少额		2014年12月31日(元)
			转回(元)	转销(元)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612,823.29		90,362.48		522,460.81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0,400.00	7,773.60			18,173.60
合计	623,223.29	7,773.60	90,362.48		540,634.41

除上述减值外，公司未对其他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八、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负债情况

项目	2016年4月30日(元)	2015年12月31日(元)	2014年12月31日(元)
流动负债：			

项目	2016年4月30日 (元)	2015年12月31日 (元)	2014年12月31日 (元)
短期借款		4,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000,000.00	3,000,000.00	
应付账款	11,358,349.97	11,689,078.91	15,792,791.32
预收款项	4,684,341.07	1,894,396.33	3,441,256.39
应付职工薪酬	1,090,522.41	3,090,341.15	2,316,695.71
应交税费	253,992.33	1,534,549.45	738,249.11
应付利息		4,833.3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488,765.86	6,013,036.34	995,013.1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7,875,971.64	31,226,235.51	23,284,005.7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7,875,971.64	31,226,235.51	23,284,005.72

项目	2016年4月30日 (元)	2015年12月31日 (元)	2014年12月31日 (元)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4,800,000.00	24,800,000.00	23,3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555,002.38	3,000,000.00	13,000,000.00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1,951.92	937,445.14	492,307.94
未分配利润	102,503.94	7,598,691.13	3,707,751.15
所有者权益合计	36,539,458.24	36,336,136.27	40,500,059.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4,415,429.88	67,562,371.78	63,784,064.81

报告期内，公司的负债总额分别为2,328.40万元、3,122.62万元和2,787.60万元，均为流动负债。公司主要负债的具体分析如下：

(一) 短期借款

(1) 报告期内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借款类别	2016年4月30日(元)	2015年12月31日(元)	2014年12月31日(元)
担保借款		4,000,000.00	-
合计		4,000,000.00	-

(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抵押借款情况列示如下：

银行名称	保证人(抵押)名称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 是否 履行 完毕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兆丰支行	抵押物 1: 杨舍镇向阳新村 50 幢 701 室、 杨舍镇皇家首座 19 幢 910 室和 53#车库， 房产证号:张房权证杨字第 0000178586 号、 张房权证杨字第 0000221298 号建筑面积分 别为 195.64 平方米、154.92 平方米	400.00	2013.9.18	2016.9.17	否

	抵押物 2: 杨舍镇人民东路 11 号 Z1702、 A10#汽车位, 房产证号: 张房权证杨字第 0000285268 号, 建筑面积为 500.88 平方米		2014.1.13	2017.1.12	
--	---	--	-----------	-----------	--

(二) 应付票据

(1) 报告期内, 公司应付票据情况如下:

类别	2016 年 4 月 30 日 (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元)
银行承兑汇票	3,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	3,000,000.00	

(2) 报告期内, 应付票据期末余额分别为 0 万元、300.00 万元和 300.00 万元, 融资票据余额有所增加, 主要是因为公司产品销量增大, 相应的公司增加原材料以及半成品的采购所致。司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时, 均按银行要求缴足保证金, 相关业务风险敞口均在银行授信范围以内。

(3) 报告期内, 公司无应付票据期末余额中应付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关联方款项情况。

(4) 截至2016年4月30日, 应付票据余额前五名情况:

收款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元)	出票银行
宁波禾采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16/1/25	2016/7/25	5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
丹阳佳护医用器械有限公司	2016/1/25	2016/7/25	4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
余姚市沈楠脚轮厂(普通合伙)	2016/1/25	2016/7/25	35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
无锡市中冠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2016/1/25	2016/7/25	35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
张家港市晶磊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2016/1/25	2016/7/25	2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
合计	-	-	1,800,000.00	—

截至2015年12月31日, 应付票据余额前五名情况:

收款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元)	出票银行

收款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元)	出票银行
江苏乔安辰医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15/8/5	2016/2/5	6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
宁波禾采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15/8/5	2016/2/5	45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
无锡市中冠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2015/8/5	2016/2/5	45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
南通市通州区川江海绵制品有限公司	2015/8/5	2016/2/5	25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
张家市佳誉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015/8/5	2016/2/5	2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
合计	-	-	1,950,000.0	—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应付票据合计分别为195.00万元和180.00万元，占应付票据期末余额的比例相对较高。前五大的开票交易对手主要包括：宁波禾采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丹阳佳护医用器械有限公司、江苏乔安辰医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三) 应付账款

(1)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4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11,099,405.47	97.72	11,342,901.61	97.04	14,453,301.81	91.52
1至2年	142,068.50	1.25	161,504.50	1.38	1,235,295.71	7.82
2至3年	15,000.00	0.13	82,778.00	0.71	104,193.80	0.66
3年以上	101,876.00	0.90	101,894.80	0.87		
合计	11,358,349.97	100.00	11,689,078.91	100.00	15,792,791.32	100.00

(2)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1,579.28万元、1,168.91万元和1,135.83万元，呈下降趋势。其中账龄超过3年以上未结算的应付账款主要是公司向张家港市乐余永益塑料模具厂采购塑料制品存在质量问题，因余永益塑料模具厂股东个人问题，未能及时与公司结算，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

日，公司已与张家港市乐余禾嘉塑料模具厂进行结算，并已支付首批货款 4.00 万元。

(3) 报告期内，应付账款期末余额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情况。

(4) 截至2016年4月30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余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宁波禾采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92,784.82	1年以内	16.66
张家港佳誉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71,743.19	1年以内	15.60
霸州市振兴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62,528.49	1年以内	15.52
无锡市中冠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42,534.66	1年以内	10.94
南通市通州区川江海绵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14,142.74	1年以内	6.29
合计		7,383,733.90		65.01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余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张家港市佳誉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98,505.00	1年以内	17.10
宁波禾采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53,916.00	1年以内	15.86
无锡市中冠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01,465.90	1年以内	11.13
余姚市沈楠脚轮厂（普通合伙）	非关联方	1,136,775.09	1年以内	9.73
张家港市兆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84,000.00	1年以内	5.85
合计		6,974,661.99		59.67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余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宁波禾采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93,848.00	1年以内	17.69
无锡市中冠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97,484.00	1年以内	11.38
张家港市佳誉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40,563.00	1年以内	11.02
余姚市沈楠脚轮厂（普通合伙）	非关联方	1,306,044.00	1年以内	8.27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余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江苏乔安辰医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39,054.00	1年以内	7.85
合计		8,876,993.00		56.21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应付账款余额合计分别为887.70万元、697.47万元和738.37万元，占应付账款总额的56.21%、59.67%和65.01%，集中度略有上升。主要是采购的ABS塑料、钢材、床垫、脚轮等材料。

(四) 预收账款

(1)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账款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4月30日 (元)	2015年12月31日 (元)	2014年12月31日 (元)
1年以内	4,145,250.17	1,894,396.33	3,441,256.39
1-2年	539,090.90		
合计	4,684,341.07	1,894,396.33	3,441,256.39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账款余额分别为344.13万元、189.44万元和468.43万元。2015年末预收账款余额较2014年末相比减少较多，主要是因为当期公司完成的外销订单较多，预收账款大多已确认收入；2016年公司预收账款余额较2015年末相比增长较多，主要是因为2016年4月末公司外销订单尚未完成。

(2) 报告期末，账龄超过1年以上的重要预收账款

项目	2016年4月30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欧讯船舶设备(上海)有限公司	33,437.00	交易未完成
上海奇正办公家具有限公司	30,000.00	交易未完成
NPMED&DEVICE LTD. , PART	24,362.97	交易未完成
天津市万瑞科技有限公司	20,802.00	交易未完成
合计	108,601.97	

(3) 报告期内，公司无预收账款期末余额中预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关联方款项情况。

(4) 截至2016年4月30日，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元)	账龄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南京帕洛玛家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5,063.00	1年以内	17.19
GROWTHPTE LTD	非关联方	560,211.92	1年以内	11.96
AMAGroup/KvadratSystemsLlc	非关联方	322,945.00	1年以内	6.89
ONETOPSYSTEMSRESOURCES6A8101PEARL.	非关联方	317,002.81	1年以内	6.77
ECGDYNAMICMEDICALSYSTEMINC	非关联方	242,790.05	1年以内	5.18
合计		2,248,012.78		47.99

截至2015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元)	账龄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南京帕洛玛家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58,493.00	1年以内	34.76
Eng. AbdulkadirAdenAbdulleAdenAbdulle Hospital	非关联方	192,218.35	1年以内	10.15
合肥市九万里医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5,000.00	1年以内	7.13
HEALTHCAREPRODUCTSCENTROAMERICAS. A.	非关联方	76,462.14	1年以内	4.04
WoodlandsHospitalLtd.	非关联方	73,637.42	1年以内	3.89
合计		1,135,810.91		59.96

截至2014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元)	账龄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HEALTHCAREPRODUCTSCENTROAMERICAS. A.	非关联方	823,379.29	1年以内	23.93
宁波象山宝莱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300.00	1年以内	11.63
WANZEEENTERPRISE	非关联方	253,447.56	1年以内	7.36
深圳市一达通企业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5,330.60	1年以内	7.13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1,390.00	1年以内	5.85
合计		1,923,847.45		55.91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预收账款余额合计分别为192.38万元、113.58万元和224.80万元，占预收账款总额的55.91%、59.96%和47.99%，集中度有所下降。

(五)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6年1月1日 (元)	本期增加(元)	本期减少(元)	2016年4月30日 (元)
一、短期薪酬	3,090,341.15	2,812,239.17	4,812,057.91	1,090,522.4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36,762.51	236,762.51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090,341.15	3,049,001.68	5,048,820.42	1,090,522.41
项目	2015年1月1日 (元)	本期增加(元)	本期减少(元)	2015年12月31日 (元)
一、短期薪酬	2,316,695.71	9,757,475.96	8,983,830.52	3,090,341.1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03,574.58	403,574.58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316,695.71	10,161,050.54	9,387,405.10	3,090,341.15
项目	2014年1月1日 (元)	本期增加(元)	本期减少(元)	2014年12月31日 (元)
一、短期薪酬	2,206,068.69	8,437,136.92	8,326,509.90	2,316,695.7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05,852.69	305,852.69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206,068.69	8,742,989.61	8,632,362.59	2,316,695.71

(2) 短期薪酬列示

2016年1-4月份，公司短期薪酬明细如下：

项目	2016年1月1日 (元)	本期增加(元)	本期减少(元)	2016年4月30日 (元)
短期薪酬：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090,341.15	2,537,650.63	4,537,469.37	1,090,522.41
二、职工福利费		126,836.06	126,836.06	
三、社会保险费		107,428.48	107,428.48	
其中：医疗保险		80,255.72	80,255.72	
工伤保险		23,243.66	23,243.66	
生育保险		3,929.10	3,929.10	

项目	2016年1月1日 (元)	本期增加(元)	本期减少(元)	2016年4月30日 (元)
大病医疗救助基金				
四、住房公积金		35,300.00	35,30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024.00	5,024.00	
合计	3,090,341.15	2,812,239.17	4,812,057.91	1,090,522.41

2015年度，公司短期薪酬明细如下：

项目	2015年1月1日 (元)	本期增加(元)	本期减少(元)	2015年12月31日 (元)
短期薪酬：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16,695.71	9,386,326.00	8,612,680.56	3,090,341.15
二、职工福利费		20,760.00	20,760.00	
三、社会保险费		181,316.11	181,316.11	
其中：医疗保险		134,524.86	134,524.86	
工伤保险		35,093.44	35,093.44	
生育保险		11,697.81	11,697.81	
大病医疗救助基金				
四、住房公积金		112,371.00	112,371.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6,702.85	56,702.85	
合计	2,316,695.71	9,757,475.96	8,983,830.52	3,090,341.15

2014年度，公司短期薪酬明细如下：

项目	2014年1月1日 (元)	本期增加(元)	本期减少(元)	2014年12月31日 (元)
短期薪酬：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06,068.69	8,180,000.00	8,069,372.98	2,316,695.71
二、职工福利费		56,645.19	56,645.19	
三、社会保险费		131,079.73	131,079.73	
其中：医疗保险		100,494.46	100,494.46	
工伤保险		21,846.62	21,846.62	
生育保险		8,738.65	8,738.65	
大病医疗救助基金				
四、住房公积金		56,100.00	56,10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312.00	13,312.00	
合计	2,206,068.69	8,437,136.92	8,326,509.90	2,316,695.71

(3) 设定提存计划明细

2016年1-4月份，公司设定提存计划明细如下：

项目	2016年1月1日 (元)	本期增加(元)	本期减少(元)	2016年4月30日 (元)
1、基本养老保险		221,046.67	221,046.67	
2、失业保险费		15,715.84	15,715.84	
合计		236,762.51	236,762.51	

2015年度，公司设定提存计划明细如下：

项目	2015年1月1日 (元)	本期增加(元)	本期减少(元)	2015年12月31日 (元)
1、基本养老保险		374,330.04	374,330.04	
2、失业保险费		29,244.53	29,244.53	
合计		403,574.58	403,574.58	

2014年度，公司设定提存计划明细如下：

项目	2014年1月1日 (元)	本期增加(元)	本期减少(元)	2014年12月31日 (元)
1、基本养老保险		284,006.07	284,006.07	
2、失业保险费		21,846.62	21,846.62	
合计		305,852.69	305,852.69	

公司应付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和离职后福利，其中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薪酬、福利费和医疗保险费等，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费。

公司薪酬发放政策为当月计提、隔月发放。2014年、2015年和2016年1-4月公司分别计提职工薪酬818.00万元、938.63万元和253.77万元。2015年工资计提金额较2014年相比增加120.63万元，主要是公司2015年公司扩充人员，工资支出相应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均及时支付应付职工薪酬，各期末余额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款项。

(六) 应交税费

报告期内应交税费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4月30日 (元)	2015年12月31日 (元)	2014年12月31日 (元)
增值税	102,112.96	176,892.90	58,829.69
营业税		54,000.00	
企业所得税	76,138.33	1,112,345.83	393,980.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987.32	33,925.13	50,030.29
教育附加费	13,987.32	33,925.12	50,030.29
土地使用税	6,783.54	20,350.63	23,204.35
房产税	20,773.25	86,182.43	134,191.59
印花税	542.45	821.78	1,431.10
个税	4,367.16	805.63	3,872.54
防洪保安资金			6,929.01
残保金	15,300.00	15,300.00	15,750.00
合计	253,992.33	1,534,549.45	738,249.11

报告期内，公司应交税费主要是应交的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2015年末应交税费期末余额较2014年末相比增加较多，主要是因为当期收入增长而增加的应交未交的增值税及企业所得税。其中，2015年公司应交营业税5.40万元，系公司于2015年12月份转让老厂房收入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履行依法纳税义务，各期末应交税费余额中无逾期未缴纳的税费。

(七) 其他应付款

(1) 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如下：

账龄	2016年4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7,477,715.86	100.00	5,401,145.15	89.82	25,148.19	2.53
1至2年			11,891.19	0.20	969,865.00	97.47
2至3年	11,050.00		600,000.00	9.98		
合计	7,488,765.86	100.00	6,013,036.34	100.00	995,013.19	100.00

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99.50万元、601.30万元和748.88万元。主要由土地出让金尾款及向关联方借款构成。报告期内，账龄超过1年以上的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应付张家港市现代农业示范园区财经办公室的土地出让金尾款，

公司未结算原因是尚未到达土体出让合同中约定的付款期限。2015年及2016年1-4月公司向股东拆入资金的余额分别为537.26万元、742.50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公司食堂工程款以及补充运营资金。根据公司与股东的借款协议，公司向股东拆入的资金均不计利息。

(2) 报告期内，其他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中应付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关联方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6年4月30日 (元)	2015年12月31日 (元)	2014年12月31日 (元)
刘琰	关联方	7,057,055.30	5,372,555.30	
蔡悦恺	关联方		7,142.96	
蔡永兰	关联方	367,882.69		
合计		7,424,937.99	5,379,698.26	

(3) 截至2016年4月30日，其他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2016年4月30日 (元)	款项或内容	账龄	占其他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刘琰	7,057,055.30	借款	1年以内	94.24
蔡永兰	367,882.69	借款	1年以内	4.91
江西国政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20,000.00	投标保证金	1年以内	0.27
太平洋保险	11,050.00	保险	2-3年	0.15
河南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10,000.00	投标保证金	1年以内	0.13
合计	7,465,987.99			99.70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元)	款项或内容	账龄	占其他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刘琰	5,372,555.30	往来款	1年以内	89.45
张家港市现代农业示范园 区财经办公室	600,000.00	土地款	2-3年	9.99
太平洋保险	11,050.00	保险	1-2年	0.18
河南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10,000.00	投标保证金	1年以内	0.17
深圳市一达通企业服务有限公司	6,000.00	投标保证金	1年以内	0.10

单位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元)	款项或内容	账龄	占其他应付 账款总额的 比例(%)
合计	5,999,605.30			99.90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元)	款项或内容	账龄	占其他应付 款总额的比 例(%)
张家港市现代农业示范园 区财经办公室	969,865.00	土地款	1-2年	97.47
太平洋保险	11,050.00	保险	1年以内	1.11
社保、公积金	8,217.00	代收代付社保、公	1年以内	0.83
生育险	5,100.80	代收代付生育险	1年以内	0.51
张家港市社会保险基金管 理结算中心	780.39	保险	1年以内	0.08
合计	995,013.19			100.00

九、公司股东权益情况

(一) 股东权益情况

项目	2016年4月30日(元)	2015年12月31日 (元)	2014年12月31日 (元)
实收资本(或股本)	24,800,000.00	24,800,000.00	23,300,000.00
资本公积	11,555,002.38	3,000,000.00	13,000,000.00
盈余公积	81,951.92	937,445.14	492,307.94
未分配利润	102,503.94	7,598,691.13	3,707,751.15
所有者权益合计	36,539,458.24	36,336,136.2	40,500,059.09

(二) 权益变动分析

1、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2016年4月30日 (元)	2015年12月31日 (元)	2014年12月31日 (元)
蔡志祥	6,990,000.00	6,990,000.00	13,980,000.00
刘琰	9,320,000.00	9,320,000.00	9,320,000.00
蔡悦恺	6,990,000.00	6,990,000.00	
苏州四方辐投资管理中心	1,500,000.00	1,500,000.00	

合计	24,800,000.00	24,800,000.00	23,300,000.00
----	---------------	---------------	---------------

2016年3月23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之“(五)、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资本公积

项目	2016年4月30日(元)	2015年12月31日(元)	2014年12月31日(元)
资本溢价	11,555,002.38	3,000,000.00	
其他资本公积			13,000,000.00
合计	11,555,002.38	3,000,000.00	13,000,000.00

2014年末的资本公积余额系同一控制的期初视同企业合并形成。

2015年末的资本公积余额是当期公司收到股东的溢价投资款及收购同一控制下的企业支付的对价款与持有被收购企业账面净资产份额的差异调整构成。

2016年4月末的资本公积是以有限公司2015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账面价值36,336,136.27元折股2,480.00万股，折股比例为1:0.6825的比例折算，超过注册资本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3、盈余公积

项目	2016年4月30日(元)	2015年12月31日(元)	2014年12月31日(元)
法定盈余公积	81,951.92	937,445.14	492,307.94

报告期内，公司盈余公积主要系按实现净利润的10%计提所得形成。

2014年末、2015年末，公司提取盈余公积分别为255.58万元、433.61万元，系按照公司2014年度及2015年度实现的净利润计提所致。

4、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6年4月30日(元)	2015年12月31日(元)	2014年12月31日(元)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598,691.13	3,707,751.15	1,449,835.2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598,691.13	3,707,751.15	1,449,835.28

项目	2016年4月30日 (元)	2015年12月31日 (元)	2014年12月31日 (元)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3,321.97	4,336,077.18	2,555,802.9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45,137.20	297,887.0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7,699,509.16		
其他			
本期期末余额	102,503.94	7,598,691.13	3,707,751.15

十、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一) 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1)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00%以上的主要股东

关联方	与本公司的关系
刘琰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37.58%的股份
蔡志祥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28.19%的股份
蔡悦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28.19%的股份
四方辐	持有公司 6.04%的股份

四方辐基本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之“（二）公司股东基本情况”。

(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关联方	与本公司的关系
点利信息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蔡悦恺持有 51.00%的股权
赛康国际（香港） [1]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琰在报告期内持有 100.00%的股权
汇兹华国际（英国） [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琰在报告期内持有 100.00%的股权

[1] 2015 年 12 月 15 日，刘琰将其持有的赛康国际集团（香港）有限公司（SAIKANGINTERNATIONALGROUP (HK) LIMITED）100%的股权转让给自然人刘轶，自 2015 年 12 月 15 日起，赛康国际集团（香港）有限公司（SAIKANGINTERNATIONALGROUP (HK) LIMITED）变更为赛康医疗的非关联方。

[2] 2015 年 12 月 8 日, 刘琰将其持有的英国汇兹华国际有限公司 (UK HEALTHWARD INTERNATIONAL LIMITED) 100%的股权转让给自然人刘轶, 自 2015 年 12 月 8 日起, 英国汇兹华国际有限公司 (UK HEALTHWARD INTERNATIONAL LIMITED) 变更为赛康医疗的非关联方。

2016 年 6 月 8 日, 赛康医疗出具承诺函, 承诺赛康医疗与赛康国际集团 (香港) 有限公司 (SAIKANG INTERNATIONAL GROUP (HK) LIMITED) 、英国汇兹华国际有限公司 (UK HEALTHWARD INTERNATIONAL LIMITED) 自 2016 年 5 月 1 日以来未发生交易往来, 日后也不再发生交易往来。

点利信息基本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五、同业竞争及其承诺”之“（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3）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周洁为股东蔡悦恺妻子, 蔡永兰为公司股东蔡志祥姐姐, 蔡志祥与刘琰为夫妻关系, 蔡志祥与蔡悦恺为父子关系。

（4）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或施加重大影响的联营企业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 公司共有迈科医疗、赛康进出口、赛康科技 (美国) 三家全资子公司。迈科医疗、赛康进出口、赛康科技 (美国) 的基本信息及股权变动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之“（六）公司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5）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关联方名称 (姓名)	与公司关系
蔡志祥、刘琰、蔡悦恺、吴艳、程丽琴	董事
施野、周婷、陈鑫华	监事
蔡悦恺、吴艳、程丽琴、王丹丹	高级管理人员

上述关联方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也构成关联方。

以上关联方自然人中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6)企业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关联方	与本公司的关系
点利信息	蔡悦恺持有其 51.00% 的股权
张家港市常阴沙现代农业示范园赛康商店	蔡永兰投资经营的个体工商户

点利信息基本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五、同业竞争及其承诺”之“（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张家港市常阴沙现代农业示范园赛康商店的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张家港市常阴沙现代农业示范园赛康商店
公司住所	张家港市常阴沙现代农业示范园区乐红路 35 号
法定代表人	蔡永兰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股权结构	蔡永兰持有 100.00% 的股权
注册号	320582600988228
企业类型	个体工商户
经营范围	五金,塑料制品,劳保用品,日用杂品,服装零售;康复、健身器材及用品,医用家具,电器设备,办公用品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4 年 5 月 19 日

赛康商店已于 2016 年 3 月 11 日办理完毕个体工商户注销登记。

(二) 重大关联方关联交易情况

1. 采购、销售商品的关联交易

(1)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市场定价采购商品,具体情况如下: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	2015年度
-------	------	------	--------

	内容	定价方式及程序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张家港市常阴沙现代农业示范园 赛康商店	五金	市场定价	285,188.00	0.33

(续)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 内容	关联交易 定价方式 及程序	2014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
张家港市常阴沙现代农业示范园 赛康商店	五金	市场定价	104,653.00	1.33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以市场价销售商品,具体情况如下: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 内容	关联交易定 价方式及程 序	2014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 额的比例(%)
SAIKANG INTERNATIONAL GROUP (HK) LIMITED 赛康国际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医疗设备	市场定价	217,244.70	0.42

2. 关联租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总经理蔡悦恺在 2014、2015、2016 年无偿将自己名下的房屋租赁给子公司赛康进出口作为办公室使用。赛康医疗子公司赛康进出口租赁的土地情况如下: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坐落	面积(㎡)	租期	租金(元)
1	蔡悦恺	赛康进出口	张家港市杨舍镇人民东路 11 号(华昌东方广场) Z1702 室及 A10#停车位	500.88	2016.1.1- 2016.12.31	0
2	蔡悦恺	赛康进出口	张家港市杨舍镇人民东路 11 号(华昌东方广场) Z1702 室及 A10#停车位	500.88	2015.1.1- 2015.12.31	0
3	蔡悦恺	赛康进出口	张家港市杨舍镇人民东路 11 号(华昌东方广场) Z1702 室	500.88	2014.1.1- 2014.12.31	0

			及 A10#汽车位			
--	--	--	-----------	--	--	--

3. 关联担保情况

(1) 报告期内, 公司股东为公司短期借款提供保证担保情况如下:

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蔡志祥、蔡悦恺	400	2013. 9. 18	2016. 9. 17	是
蔡悦恺		2014. 1. 13	2017. 1. 12	是

江苏赛康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16 年 4 月 1 日提前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兆丰支行归还了借款 400.00 万元, 主债权已经清偿, 担保物权消灭。

(2) 报告期内, 无公司为关联方担保情况。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报告期初至申报审查期间, 公司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具体的资金拆出和归还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关联方		刘琰			
年份	月份	月初余额	本月增加	本月减少	月末余额
2014 年	1 月	-2,500,904.42	12,540,000.00	4,830,772.00	5,208,323.58
	2 月	5,208,323.58	2,830,000.00	2,830,000.00	5,208,323.58
	3 月	5,208,323.58	-	1,000,000.00	4,208,323.58
	4 月	4,208,323.58	-	700,000.00	3,508,323.58
	5 月	3,508,323.58	-	-	3,508,323.58
	6 月	3,508,323.58	-	-	3,508,323.58
	7 月	3,508,323.58	-	200,000.00	3,308,323.58
	8 月	3,308,323.58		50,000.00	3,258,323.58
	9 月	3,258,323.58	-	-	3,258,323.58
	10 月	3,258,323.58	-	100,000.00	3,158,323.58
	11 月	3,158,323.58	-	100,000.00	3,058,323.58
	12 月	3,058,323.58	1,355,583.64	357,370.93	4,056,536.29
2015 年	1 月	4,056,536.29	5,000,000.00	300,000.00	8,756,536.29
	2 月	8,756,536.29	392,337.00	5,004,726.49	4,144,146.80

	3月	4,144,146.80	-	-	4,144,146.80
	4月	4,144,146.80	194,000.00	-	4,338,146.80
	5月	4,338,146.80	-	-	4,338,146.80
	6月	4,338,146.80	-	-	4,338,146.80
	7月	4,338,146.80	-	-	4,338,146.80
	8月	4,338,146.80		600,000.00	3,738,146.80
	9月	3,738,146.80	1,000,000.00		4,738,146.80
	10月	4,738,146.80		2,000,000.00	2,738,146.80
	11月	2,738,146.80	19,316.30	527,060.40	2,230,402.70
	12月	2,230,402.70	6,322,850.00	13,925,808.00	-5,372,555.30
	1月	-5,372,555.30	7,500.00	624,000.00	-5,989,055.30
	2月	-5,989,055.30	-	268,000.00	-6,257,055.30
2016年	3月	-6,257,055.30	-	-	-6,257,055.30
	4月	-6,257,055.30	-	800,000.00	-7,057,055.30
	5月	-7,057,055.30	10,000.00	-	-7,047,055.30
	6月	-7,047,055.30	-	-	-7,047,055.30
	7月	-7,047,055.30	-	1,240,000.00	-8,287,055.30
	8月	-8,287,055.30	3,400,000.00	-	-4,887,055.30
	9月	-4,887,055.30	1,500,000.00	1,200,000.00	-4,587,055.30
关联方		蔡永兰			
年份	月份	月初余额	本月增加	本月减少	月末余额
2016年	1月				
	2月				
	3月				
	4月	0	0	-367,882.69	-367,882.69
	5月	-367,882.69	0	0	-367,882.69
	6月	-367,882.69	0	0	-367,882.69
	7月	-367,882.69	0	0	-367,882.69
	8月	-367,882.69	0	0	-367,882.69
	9月	-367,882.69	0	0	-367,882.69
关联方		蔡悦恺			
年份	月份	月初余额	本月增加	本月减少	月末余额
2015年	1月	-	-	7,142.96	-7,142.96
	2月	-7,142.96	-	-	-7,142.96
	3月	-7,142.96	-	-	-7,142.96
	4月	-7,142.96	38.17	-	-7,104.79
	5月	-7,104.79	-	-	-7,104.79
	6月	-7,104.79	-	-	-7,104.79
	7月	-7,104.79	-	-	-7,104.79
	8月	-7,104.79	-	-	-7,104.79
	9月	-7,104.79	-	-	-7,104.79
	10月	-7,104.79	-	-	-7,104.79

	11月	-	-	7,142.96	-7,142.96
	12月	-7,142.96	-	-	-7,142.96
2016年	1月	-7,142.96	-	-	-7,142.96
	2月	-7,142.96	38.17	-	-7,104.79
	3月	-7,104.79	-	-	-7,104.79
	4月	-7,104.79	-	-	-7,104.79
	5月	-7,104.79	-	-	-7,104.79
	6月	-7,104.79	-	-	-7,104.79
	7月	-7,104.79	-	-	-7,104.79
	8月	-7,104.79	-	-	-7,104.79
	9月	-	-	7,142.96	-7,142.96

注：金额为正数代表形成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金额为负数代表公司对关联方的欠款

经核查，2014年末，股东刘琰与公司的资金往来形成占用公司资金的余额为4,056,536.29元。截至2015年末，刘琰已经归还了上述占用资金。截至2016年反馈意见回复之日，关联方与公司资金往来未形成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报告期初至申报期间，公司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且未支付相应资金占用费。关联方资金拆出行为均发生在有限公司阶段，有限公司时期缺乏关联交易的相关管理制度，关联方资金占用未严格履行决策程序，但执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且不存在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形。

股改后，公司制定和通过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资金往来等事项均进行了相应制度性规定。相关规定将对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及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

5. 关联方往来余额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对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如下表：

项目	关联方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4月30日(元)	占所属科目余额比重	12月31日(元)	占所属科目余额比重	12月31日(元)	占所属科目余额比重
应收账款	SAIKANGINTER NATIONALGROU					217,244.70	3.81%

	P(HK) LIMITED 赛康国际集团 (香港)有限公司					
	小计				217, 244. 70	3. 81%
其他应收款	刘琰				4, 056, 536. 29	86. 02%
	小计				4, 056, 536. 29	86. 02%
其他应付款	刘琰	7, 057, 055. 30	94. 24%	5, 372, 555. 30	89. 35%	
	蔡悦恺			7, 142. 96	0. 12%	
	蔡永兰	367, 882. 69	4. 91%			
	小计	7, 488, 765. 86	99. 15%	5, 379, 698. 26	89. 47%	

6、关联交易公允性分析

公司在报告期内与张家港市常阴沙现代农业示范园赛康商店的关联交易系公司从该商店采购五金零部件、五金工具等辅助材料，交易金额分别为 10.47 万元、28.52 万元，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重分别为 0.33% 和 1.33%，所占比例较小。双方按照同类产品的市场价格定价，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张家港市常阴沙现代农业示范园赛康商店已于 2016 年 3 月 11 日进行注销，以后不会存在与其发生关联交易的情况。

公司与关联方赛康国际集团（香港）有限公司的交易系公司与 2014 年向赛康国际集团（香港）有限公司销售医疗设备，总金额为 21.72 万元，占当期同类交易的比例为 0.42%，所占比例较小。双方按照同类产品的市场价格定价，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赛康国际集团（香港）有限公司已于 2015 年 12 月份进行转让，以后不会存在与其发生关联交易的情况。

公司在报告期内与股东之间的往来款项主要是公司与管理人员之间为了开展业务所发生的借款，报告期内不管是资金的拆借还是拆出，根据公司与公司股东之间签署的借款协议，截至 2016 年 4 月 30 日，双方均未向对方支付利息。截至 2016 年 4 月 30 日，公司与股东之间的往来款项余额为 748.88 万元，均为资金拆入，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总经理蔡悦恺在 2014、2015 年和 2016 年 1-4 月无偿将自己名下的房屋租赁给子公司赛康进出口作为办公室使用。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公司未向股东蔡悦恺支付租金。公司与关联方的租赁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以后，公司完善了关联交易的管理制度，未来公司将尽量减少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公司将严格执行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所制定的有关关联交易决策和执行程序、回避制度以及信息披露制度。

(三) 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经常性关联交易主要系与关联公司的销售和采购交易，均按市场价结算，属于正常的业务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较小。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主要系关联方与公司的资金往来等。

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拆入均不计算利息。截至 2016 年 4 月 30 日，公司与股东之间的往来款项余额为 748.88 万元，均为资金拆入，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

(四)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2016年3月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先后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增加了关于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和审批权限，并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及相关议事规程，为公司正在发生及未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行为提供了决策程序的保障。主要规定摘录如下：

第十五条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人民币 30 万元以上、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

第十六条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 1000 万元人民币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不得直接或者通过子公司向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提供借款。

第十七条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低于第十五条规定金额的关联交易，由公司总经理审批。

第十八条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 1000 万元人民币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若交易标的为公司股权，公司应当聘请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会计师事务所对交易标的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会计报告进行审计，审计截止日距协议签署日不得超过六个月；若交易标的为股权以外的其他资产，公司应当聘请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资产评估机构进行评估，评估基准日距协议签署日不得超过一年。

第十九条公司与关联人达成下列关联交易时，可以免予按照本制度规定履行相关义务：

（一）一方以现金方式认购另一方公开发行的股票、公司债券或者企业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或者其他衍生品种；

（二）一方作为承销团成员承销另一方公开发行的股票、公司债券或者企业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或者其他衍生品种；

一方依据另一方股东大会决议领取股息、红利或者报酬。

第二十条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涉及“提供财务资助”、“提供担保”和“委托理财”等事项时，应当以发生额作为计算标准，并按交易事项的类型在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经累计计算达到第十五条、第十六条、第十七条标准的，适用其规定。

已按照上述条款规定履行相关义务的，不再纳入相关的累计计算范围。

第二十一条公司在连续十二个月内发生的以下关联交易，应当按照累计计算的原则适用第十五条、第十六条、第十七条规定：

（一）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

（二）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与同一交易标的相关的交易。

上述同一关联人包括与该关联人受同一主体控制或者相互存在股权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人，以及由同一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十一、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 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二) 资产负债表期后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三) 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十二、公司设立以来的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发生了1次资产评估，具体如下：

江苏赛康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委托江苏华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相关事项进行评估。江苏华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江苏赛康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委托以2015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于2016年2月17日出具了苏华评报字(2016)第027号。

评估目的：为满足江苏赛康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的需要，提供江苏赛康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净资产价值的专业意见。

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评估基准日：2015年12月31日

评估结果汇总如下：

序号	项目	账面值(万元)	评估值(万元)	评估增值(万元)	增值率(%)
1	资产总额	7,399.60	8,009.97	610.37	8.25
2	负债总额	3,765.98	3,765.98	-	-
3	净资产	3,633.61	4,243.98	610.37	16.80

十三、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及实施情况

（一）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二）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分配股利的情况。

十四、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其合并财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2016年4月30日，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包括：江苏赛康进出口有限公司、江苏迈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赛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SAIKANG MEDICAL TECHNOLOGY, INC）。子公司的基本情况请参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之“（六）公司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二）收购子公司的决策程序、定价依据及股权转让对价的支付情况

（1）公司收购子公司“赛康进出口”

2015年11月27日，赛康进出口股东蔡悦恺作出股东决定，同意将其持有赛康进出口100.00%的股权（原出资额500.00万元）作价500.00万元转让给赛康有限。2015年11月27日，股权转让双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2015年11月30日，赛康进出口就上述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张家港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注册号为9132058208935164XG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根据审计报表，赛康进出口截至2015年11月30日的所有者权益为499.09万元，实收资本为500.00万元，每股净资产约为1.00元。本次股权转让系转让各方在协商的基础上以出让方的原出资额为依据，并以不低于赛康进出口每股净资产的价格1元/股进行转让。

本次股权转让经赛康进出口股东决定通过，转让各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转让行为真实有效，并履行了相应的法律程序，转让价格系转让各方在参考赛康进出口每股净资产及出让方原出资额的基础上确定。不存在侵犯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2015年12月23日公司以自有资金向赛康进出口原股东支付了股权转让款。

（2）公司收购子公司“迈科医疗”

2015年11月27日，迈科医疗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股东蔡悦恺将其持有迈科医疗60.00%的股权（原出资额600.00万元，实缴480.00万元，未缴120.00万元）作价480.00万元转让给赛康有限；同意股东刘琰将其持有迈科医疗40.00%的股权（原出资额400.00万元，实缴320.00万元，未缴80.00万元）作价320.00万元转让给赛康有限。2015年11月27日，股权转让各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2015年11月30日，迈科医疗就上述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张家港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注册号为9132058255381651X7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根据审计报表，迈科医疗截至2015年11月30日的所有者权益为799.03万元，实收资本为800.00万元，每股净资产约为1元。本次股权转让系转让各方在协商的基础上以出让方的原出资额为依据以不低于迈科医疗每股净资产的价格1元/股进行转让。

本次股权转让经迈科医疗股东会决议通过，转让各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转让行为真实有效，并履行了相应的法律程序，转让价格系转让各方在参考迈科医疗每股净资产及出让方原出资额的基础上确定。不存在侵犯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2015年12月23日公司以自有资金向赛康进出口原股东支付了股权转让款。

（三）收购子公司的必要性

江苏迈克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在被江苏赛康收购之前的实际控制人为蔡悦恺、刘琰。江苏迈克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与江苏赛康相同，为销售医疗器械等产品。江苏赛康收购江苏迈克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的目的是为了解决同业竞争问题；江苏赛康进出口有限公司、在被江苏赛康收购之前的实际控制人为蔡悦恺、刘琰。江苏赛康进出口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为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江苏赛康收购江苏赛康进出口有限公司使得公司的销售渠道得以拓宽，收入和利润规模明显增加，有利于公司未来的发展。

十五、特有风险提示

（一）国际市场需求波动风险

全球经济波动导致的需求变动风险：2008年下半年以来，全球金融体系的危机影响到实体经济，美国、欧洲等海外市场经济整体下滑，国际市场需求不旺，并且产品技术和欧美知名品牌相仍具有差距，这些也是导致近几年中国医用家具出口增速持续低位运行的原因。

针对该风险的措施：市场对于公司的产品具有刚性需求。公司应进一步拓宽销售渠道，尽可能多的了解各国卫生部的进口法规，及时做好市场开拓的预算和投入。此外，公司外销业务可在已有的海外客户基础上，横向丰富产品种类，向客户提供整套医用器具的打包服务。

（二）市场竞争风险

近年来，国内市场竞争环境的日趋激烈，进口医疗器械价格下降，以及医疗机构招标采购监管力度加强等因素的存在，使国产医疗器械价格面临下调的风险，

有可能导致企业利润下滑。相关行业政策推行时间落后于预期。政策监管不断趋严，导致企业经营管理成本增加，影响利润水平，并且产品有可能面临不符合新监管要求而下市的风险。

目前国内病房护理医疗器械下细分的医用家具行业企业发展较快，但与国外知名厂商相比，技术含量仍旧相对较低，大多集中在生产中低端医用家具产品。在高端医用家具领域，国内企业与国外企业差距仍然较大。而中低端产品竞争日趋激烈，存在价格恶性竞争、虚假宣传、不正当商业竞争、假冒伪劣等现象，市场竞争风险加剧。

针对该风险的措施：针对竞争对手，做出价格调查，分析市场行情，按季度做出价格调整。公司面对市场竞争会更加注重规模生产效应，从而降低成本。此外，公司应关注行业内的新品开发，注重国外市场需求倾向的变化。

（三）人力资源风险

医疗器械类企业对熟悉技术研发、生产、销售等各方面的人才的要求较高，公司现有关键岗位的人员具有多年的工作经历，且行业经验丰富，也积累了相应的资源优势，这些技术专业人员和复合型人才直接关系到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通过较好的人力资源体系为员工提供了良好的发展平台。另一方面，公司作为一家高新技术企业，对技术人才有强烈的需求和依赖，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是公司竞争力的重要体现。短期来看，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相对较为稳定。然而，随着市场竞争以及行业中其他企业对人才资源争夺的加剧，未来有可能会出现公司现有关键岗位的人才流失的情况，公司面临着人力资源风险。

针对该风险的措施：公司持续关注人才市场以便随时引进新的人才。对于新进人员进行培训，新进人员会面临提升考评系统从而得以进级。公司也同样注重在企业内部发现和培养人才，通过各类培训和学习锻炼活动，为员工的成长创造机会，引导员工阶梯式渐进发展。

（四）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蔡志祥、刘琰、蔡悦恺合计持有公司 93.96%的股份，蔡志祥、刘琰系夫妻，蔡悦恺系蔡志祥与刘琰的儿子。实际控制人能对公司的发展战略、

人事安排、生产经营、财务等决策实施有效控制。若公司的内部控制有效性不足、公司治理结构不健全、运作不规范，可能会导致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风险。

针对该风险的措施：股份公司设立后，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组成的比较科学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完善了《公司章程》，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财务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建立健全公司治理结构，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预防公司运营过程中的经营风险，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实现经营目标，完善和保护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五）未取得产权证的建筑被拆除的风险

公司拥有一幢三层建筑，用于仓储和员工食堂。因赛康医疗在建设时未向相关部门报备立项，未取得相应的《建筑工程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等手续，因此亦未取得产权证，存在权属瑕疵。若公司不能成功办理该幢建筑的《房产证》，该幢建筑将面临被被认定为违章建筑而拆除的风险。

针对该风险的措施：该处房产虽存在权属瑕疵，但不属于公司承担主要生产经营的房产，如该房产被拆除，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此外公司已经按照法律法规规定正在补办相关手续。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刘琰、蔡志祥、蔡悦恺已出具书面承诺，如因上述问题致使公司遭受处罚造成公司损失的，公司实际控制人自愿承担该损失。

（六）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的风险

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获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证书编号：GR201332000924，享受 15%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有效期 3 年；公司自主研发项目符合《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国科发火[2008]172 号）和《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07 年度）》（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等部门 2007 年度第 6 号公告）规定，享受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时研

发费用加计扣除。

公司全资子公司赛康进出口 2014 年属于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15 年、2016 年 1-4 月不适用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税率适用 25%;公司全资子公司迈科医疗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 1-4 月属于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如果未来企业无法满足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公司将面临税收负担上升的风险。

针对该风险的措施:公司将加大研发力度,不断开发出具备先进技术的医疗设备,在技术上拉开与模仿者的差距,同时公司将实时关注国家税收政策的变化,并根据国家的财税政策和公司业务,进行深入细致的税务筹划,控制各项成本支出,减少因税收政策对公司盈利的负面影响。

(七) 外销汇兑损益风险

目前公司产品市场外销区域包括非洲、东南亚、南亚、中南美等多个国家及地区,报告期内,外销收入占营业收入的 66.12%、56.71% 和 47.23%,占比较大。目前人民币汇率实行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度,近年来人民币汇率波动较大,有可能发生汇兑损失的风险。

如果未来人民币汇率波动频繁,将直接影响公司出口产品销售定价的合理性,并造成汇兑损益的波动,而如果人民币持续升值,公司汇兑损失将面临大幅增加的风险,给公司经营带来一定风险。

针对该风险的措施:一是签订合同管理。在签订合同时,可以选择有利的计价货币,出口合同使用硬币结算、进口合同用软币结算;在合同中列入套期保值条款,调整价格或利率等方法来防范风险。二是合同签订后管理。企业要利用现汇交易、期汇交易、期货交易、期权交易、利率和货币互换、远期外汇交易等手段充分利用外汇市场和货币市场来消除外销汇兑损益风险。

第五节 有关声明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蔡志祥

蔡志祥

刘琰

刘琰

蔡悦恺

蔡悦恺

程丽琴

程丽琴

吴艳

吴艳

全体监事：

施野

施野

周婷

周婷

陈鑫华

陈鑫华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蔡悦恺

蔡悦恺

吴艳

吴 艳

程丽琴

程丽琴

王丹丹

王丹丹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范力

范力

项目负责人: 任佳

任佳

项目小组成员: 魏超

魏超

郝永录

郝永录

郑俊杰

郑俊杰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高慧
高 慧

朱琴
朱 琴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沈宏山
沈宏山



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

2016 年 10 月 2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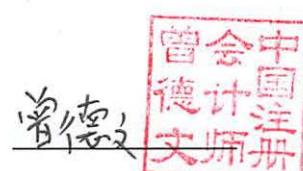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



马海福



曾德文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王全洲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资产评估师：

曹文明

王晓凤

评估机构负责人：

胡军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